

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2012年5月30日星期三

上午11時正會議開始

出席議員：

主席曾鈺成議員，G.B.S., J.P.

何俊仁議員

何鍾泰議員，S.B.S., S.B.ST.J., J.P.

李卓人議員

李國寶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李華明議員，S.B.S., J.P.

吳靄儀議員

涂謹申議員

張文光議員

陳鑑林議員，S.B.S., J.P.

梁劉柔芬議員，G.B.S., J.P.

梁耀忠議員

黃宜弘議員，G.B.S.

黃容根議員，S.B.S., J.P.

劉江華議員，J.P.

劉皇發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劉健儀議員，G.B.S., J.P.

劉慧卿議員，J.P.

鄭家富議員

霍震霆議員，G.B.S., J.P.

譚耀宗議員，G.B.S., J.P.

石禮謙議員，S.B.S., J.P.

李鳳英議員，S.B.S., J.P.

張宇人議員，S.B.S., J.P.

馮檢基議員，S.B.S., J.P.

余若薇議員，S.C., J.P.

方剛議員，S.B.S., J.P.

王國興議員，M.H.

李永達議員

李國麟議員，S.B.S., J.P.

林健鋒議員，G.B.S., J.P.

梁君彥議員，G.B.S., J.P.

張學明議員，G.B.S., J.P.

黃定光議員，B.B.S., J.P.

湯家驛議員，S.C.

詹培忠議員

劉秀成議員，S.B.S., J.P.

甘乃威議員，M.H.

何秀蘭議員

李慧琼議員，J.P.

林大輝議員，B.B.S., J.P.

陳克勤議員

陳茂波議員，M.H., J.P.

陳健波議員，J.P.

梁美芬議員，J.P.

梁家騮議員

張國柱議員

黃成智議員

黃國健議員，B.B.S.

葉偉明議員，M.H.

葉國謙議員，G.B.S., J.P.

葉劉淑儀議員，G.B.S., J.P.

潘佩璆議員

謝偉俊議員，J.P.

譚偉豪議員，J.P.

梁家傑議員，S.C.

梁國雄議員

陳淑莊議員

黃毓民議員

缺席議員：

陳偉業議員

出席政府官員：

財政司司長曾俊華先生，大紫荊勳賢，J.P.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周一嶽醫生，G.B.S., J.P.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俞宗怡女士，G.B.S., J.P.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蘇錦樑先生，J.P.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譚志源先生，J.P.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副局長黃靜文女士，J.P.

列席秘書：

助理秘書長梁慶儀女士

助理秘書長林鄭寶玲女士

助理秘書長馬朱雪履女士

主席：秘書，請響鐘傳召議員進入會議廳。

(在傳召鐘響後，多位議員進入會議廳)

提交文件

下列文件是根據《議事規則》第21(2)條的規定提交：

第95號 — 九廣鐵路公司2011年報

內務委員會有關研究附屬法例及其他文書的第20/11-12號報告

《競爭條例草案》委員會報告

議員質詢的口頭答覆

主席：質詢。第一項質詢。

膠囊劑型中成藥的安全

1. 李國麟議員：主席，本港近日發現有膠囊劑型中成藥的膠囊鉻含量超標。衛生署指出，大量進食鉻可能會損害健康，甚至引致死亡。鑑於除了中成藥外，在本地藥廠生產的非原廠西藥中，亦有膠囊劑型的西藥，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除衛生署近日公布的3款膠囊鉻含量超標的中成藥產品外，當局至今驗出鉻含量超標的膠囊劑型藥劑製品的種類、數量及超標情況為何；
- (二) 現時當局有何機制檢測藥劑產品的膠囊是否安全；會否即時進行大規模檢測，以確定市面上的膠囊劑型中成藥都符合規格；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有否評估，現時的機制能否有效預防有問題的膠囊劑型藥劑製品(包括西藥及中成藥)流入市面；及

(三) 為保障市民健康，當局會否盡快全面實施《中成藥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或在未全面實施前參考其他國家的做法，改善現時檢測中成藥的機制，以防同類型事件發生；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主席，衛生署設有恆常機制，按風險評估從市面抽驗西藥及中成藥，以監察產品的品質及安全。就中成藥而言，測試包括重金屬、農藥殘留、微生物限度及西藥攪雜成分等。衛生署每年抽驗超過4 000個中成藥及西藥樣本，一旦發現有任何違規情況，一定會即時公布，並依法跟進事件。

自內地報道膠囊鉻含量超標事件，衛生署已立即採取一系列措施，確保本地註冊的膠囊劑型中成藥的安全及品質符合標準，以保障市民健康。

首先，衛生署已即時去信要求所有本地中成藥製造商及批發商檢查他們所經營的中成藥及所使用的藥用空心膠囊的來源。如產品的膠囊由內地供應，中藥商須提交相關的鉻含量化驗報告，證明產品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藥典》2010年版的鉻限量標準，即鉻含量不能超過百萬分之二。在世界各地的同類標準中，剛才提到的內地限量標準相對較為嚴謹。如中成藥商未能於5月底前向衛生署申報產品中膠囊的來源，則須於每次申請中成藥進口及出口許可證時，提供由空心膠囊製造商、中成藥製造商或認可化驗所發出的化驗報告，以證明所使用的藥用空心膠囊符合限量標準。

截至2012年5月28日，已有約920個中成藥商向衛生署申報其產品中膠囊的來源。在920個中成藥商中，約220個申報其產品的膠囊來自內地；其中約200個已提交相關化驗證明；有1宗化驗的鉻含量超標；另有兩宗因藥商未能出示有效化驗證明，經衛生署抽取樣本化驗後，發現該兩款中成藥的鉻含量超標。衛生署已即時公布並指令有關藥商回收產品。

第二，衛生署已要求所有中成藥商，由今年5月1日開始，在進口內地膠囊劑藥品時須向供應商索取鉻含量檢查化驗報告，並妥善保存，在有需要時供衛生署查閱。

第三，衛生署已加強對中成藥膠囊產品的市場監測。至今，衛生署已抽查了四十多個膠囊樣本送交政府化驗所檢驗。化驗結果顯示，

除先前公布的3宗個案外，其餘約三十多個樣本的鉻含量均沒有超出標準。衛生署會跟進其餘化驗結果並抽驗更多產品。一般而言，如市民根據產品建議劑量服用，以世界衛生組織的建議水平，鉻的攝取量不會對身體構成即時不良影響。

在西藥方面，現時無論進口西藥或本地生產的西藥，均須確保製造藥品所使用的膠囊符合品質要求。衛生署已聯絡所有本地西藥製造商及涉及進口內地膠囊產品的進口商，要求他們提供其產品的膠囊品質證明。各本地西藥製造商及內地膠囊產品進口商都已提供相關檢驗報告，以證明其膠囊符合藥典的要求。衛生署從進口商及製造商中抽查的30個膠囊樣本，顯示所有樣本均符合藥典的要求。

衛生署會繼續密切監察內地出現受鉻污染的膠囊事件的情況，並繼續與內地監管機構保持緊密聯繫，以瞭解本港註冊藥品的內地製造商所使用的膠囊原材料的生產資料。

有關實施《中成藥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方面，行政長官在2010-2011年度的施政報告中已提出就推行製造中成藥必須依循“生產質量管理規範”訂定時間表。衛生署正就此向中藥業界廣泛收集意見。衛生署會考慮業界的意見和實際情況，在平衡公眾利益的前提下，制訂實施時間表。

李國麟議員：主席，其實局長沒有答覆主體質詢的第(二)部分。局長的主體答覆只提及當局要求中成藥商妥善保存有關鉻含量的化驗報告。我想問局長，為何我們不可強制要求這些中成藥商第一時間提交報告，以發揮預防的作用？否則，在當局查到有問題時始回收，可能會比較麻煩。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主席，據我們所知，大部分膠囊都是安全的，故此，我們認為最重要的是業界在進口時，有責任對其產品作質量控制。所以，我們要求他們必須向其產品的膠囊生產商取得有關資料。在這方面，我們會確保他們的產品符合安全標準，才可銷售。

同時，我們亦會繼續在市面抽查有關產品，如果發現有任何不符合規定的情況，我們會採取行動。

林大輝議員：主席，我剛好從北京回來。我知道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在5月下旬已就鎘超標膠囊劑藥品完成檢查，而檢查結果已向社會公布。如果大家看過該局的網站，便會看到有多少批藥品已被查、被評為不合格、被銷毀及已下架，以及有多少批藥品的生產商被吊銷牌照。

香港政府怎樣做呢？當局要求中成藥商和進口商自行檢查，又要提供聲明、化驗報告等。大家都知道，這會使中小型企業（“中小企”）增加很多成本，亦未必有足夠人手應付。

我想問局長，既然內地政府已有這麼完善的檢查制度和清晰的資料，可否與內地政府加強合作，從內地部門取得資料，而不用中小企自行提供聲明和化驗報告？如果不可行，可否資助中小企這方面的費用？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主席，第一，對藥品的生產成本而言，這些膠囊所佔的成本並不很高；第二，由於內地是膠囊的生產地，自然有一套監管制度，以確保膠囊符合國家藥典的標準，所以，內地政府要求所有膠囊生產商都要符合這方面的標準。

但是，我們要知道，香港的藥商有自由選擇光顧不同的膠囊生產商，所以，一定要由藥商自行取得有關資料，而所有膠囊生產商應已做了這方面的測試。故此，我們認為這要求不會對香港的進口商造成很大的額外支出，亦不會大量增加他們的工作。不過，他們一定有其商業責任，須確保他們採購的藥物來自安全的生產商，尤其須確保有關生產商所用的膠囊也是購自合格的膠囊供應商。

主席：林議員，你的補充質詢哪部分未獲答覆？

林大輝議員：主席，局長沒有答覆政府會否與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加強合作。

主席：局長，你有否補充？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主席，我們與國家的有關當局已就此進行溝通。我們在25日已收到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的文件，當中載有該局所做工作的詳情。

李華明議員：主席，今天這項質詢針對中成藥和本地採用的藥用空心膠囊。然而，很多香港市民每天也會服用多種維他命丸、魚肝油丸等保健產品，這些產品很多均使用空心膠囊。不知道局長可否告訴我們，有否採取一些同樣的措施，針對空心膠囊抽查這些保健產品，以及要求提供檢測證明呢？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主席，由於保健產品並非藥物，所以，現時的《藥劑業及毒藥條例》並沒有監管這些保健產品。不過，保健產品受《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第132章)規管，因此，如果有保健產品不適宜食用，我們也可以執法。

在今次的膠囊事件發生後，我們也從市面抽取了一些內地製造的膠囊劑型保健食品進行測試，現時有12個樣本已有結果，全部測試結果都令人滿意。

李華明議員：主席，不好意思……

主席：李議員，你的補充質詢哪部分未獲答覆？

李華明議員：局長尚未回答我，中成藥商須提供藥囊檢測證明，但對於保健產品，當局是否沒有採取同樣的措施，而只是進行抽查？局長沒有答覆會否對保健產品採取同樣的措施。

主席：局長，你有否補充？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主席，我剛才已說過，《藥劑業及毒藥條例》並不監管所謂的保健產品。

潘佩璆議員：主席，現時中國工業日漸發達，產品遍布全球。由於這些製成品由多個國家生產，所以，一些含有毒物質的產品根本是防不勝防的，而產品的來源地也不止一個。

對於局長的答覆，我覺得有點問題，似乎政府的做法仍然是“亡羊補牢”，即出了事才會去調查、去追查某類產品，要先亡了羊才會去補牢……

主席：請提出你的補充質詢。

潘佩璆議員：我想問政府會否改變思維，主動抽查市面上常用的口服製成品，包括食物和藥物，看看在香港市面出售的產品是否含有常見的有害物質，例如重金屬。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主席，對於市面上的食物和藥物，衛生署或食物環境衛生署的食物安全中心均有恆常的抽檢計劃。但是，以中成藥為例，現時市面上申請註冊的產品多達17 000種，如果應由業界進行的測試由政府代勞，我相信政府的負擔會很大，而這也不是政府的責任。任何人銷售產品應有其商業守則和道德，要照顧產品的安全，所以，我們要求業界在這方面一定要自我規管，在外國的法例中也有同樣的做法。

香港抽查藥物和食物的數量按per capita(即按人計算)數字計算，其實已相當高，而我們的安全率在世界上亦處於相當高的水平。我們一定會繼續這樣做，同時也會協助業界——特別在規管方面——遵從專業及國際的做法。

在藥物方面，我們一直都採用GMP管理規範。西藥方面，我們已經做足要求；中藥方面，由於香港的中藥業本身有些地方要繼續改進，所以，我們正研究在何時引入才最合適。關於這方面的事宜，我剛才在主體答覆中已有提及。

李國麟議員：主席，局長在主體答覆第(一)部分指出，有920個中成藥商已申報了膠囊的來源。我想問局長知否全港有多少個中成藥商，而

這920個中成藥商在當中所佔的比例是多少？有多少個中成藥商還未作出申報？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主席，我手邊沒有資料可提供，我稍後會向各位議員提供正確的數字。(附錄I)

主席：第二項質詢。

消除性傾向歧視

2. 何秀蘭議員：去年聯合國人權理事會通過一項決議，對世界各個地區因個人性取向和性別認同而施加暴力和歧視表示嚴重關注。香港自1995年起訂立多條反歧視條例，並成立平等機會委員會。然而，這些條例只針對性別、家庭崗位、殘疾及種族歧視，本港並沒有就反性傾向歧視立法，令不同性傾向人士不能按法定程序組織家庭，在申請公共房屋、配偶免稅、醫療保險、申請家庭成員來港團聚、刑責及遺產處理等各方面均不獲與合法夫婦同等的對待，這情況已持續多年。當局就消除不同性傾向歧視的工作，只包括將同性同居關係納入《家庭及同居關係暴力條例》範圍、編印了《消除性傾向歧視僱傭實務守則》(“《守則》”)、以小組跟進個案及以小量撥款資助活動。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自1995年以來，政府消除不同性傾向歧視的工作，在消除歧視方面的效果為何；
- (二) 為何當局沒有就上述房屋、稅務、醫療、出入境事務、刑法及同性伴侶婚姻等政策範圍消除不同性傾向的歧視訂立具體工作時間表，以及有否評估當局是否因此違反《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公約》”)第二十六條“所有的人在法律前平等，並有權受法律的平等保護，無所歧視”；及
- (三) 自1995年以來，因公民社會在普及文化層面推動社會接受不同性傾向，當局有否定期進行民調跟進有關民情變化，並向反對不同性傾向平等機會的社群重點解說香港須落實《世界人權宣言》和恪守《香港人權法案條例》的責任？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主席，政府一直致力在社會上消除歧視，透過不同方式，包括立法、制訂實務守則、宣傳推廣、教育等，宣揚人人應享有平等機會的信息。

就質詢的第(一)及第(三)部分，政府在1998年設立平等機會(性傾向)資助計劃。計劃的其中重要目的是藉着資助有意義的社區活動，從而促進不同性傾向人士或跨性別人士享有平等機會。多年來，我們共資助了137項活動和服務，包括講座、工作坊、話劇及音樂劇表演、展覽、印製資料小冊子、製作網頁等，對象包括教師、學生、社工、不同性傾向人士及跨性別人士的家人，以至普羅大眾。此外，我們亦安排及舉辦不同類型的宣傳活動，例如海報宣傳、電台宣傳、各類公開比賽、巡迴展覽及研討會等，向市民大眾帶出不同性傾向人士及跨性別人士應享有平等機會的信息。人人都應享有平等的權利和自由，正是《世界人權宣言》和《香港人權法案條例》的理念。

我們留意到，近年有非政府團體或機構進行過有關性傾向及性別認同的意見調查。社會對同志議題似乎有漸趨開放的跡象，這不再是一個忌諱、“不能講”的話題，尤其年輕一代對不同性傾向人士及跨性別人士的接納程度比較高。此外，同志僱員在工作間遭受歧視的情況亦有下降趨勢。這些都反映了一直以來政府和民間團體所推行的教育和宣傳推廣工作有一定成效。

至於質詢的第(二)部分，有關是否應立法禁止性傾向歧視，現時社會上仍然存在分歧。有部分社會人士要求政府盡早立法，但同時亦有不少人士基於宗教信仰和家庭價值觀等各種考慮而提出反對。特區政府參照《公約》，在2011年9月向聯合國人權事務委員會提交報告時已指出，在現階段，自我規管及教育，相對於立法，是處理性傾向歧視最適當及務實的方法。但是，當然，政府當局會繼續留意民情的發展。

在僱傭範疇方面，政府在1998年編製了《守則》，協助僱傭雙方自我規管，以消除僱傭範疇中的歧視措施和行為，並促進人人無分性傾向而享有平等的就業機會。政府已承諾遵從該《守則》內所載的各項良好常規。

香港的法律及多項政策，都是以一男一女、一夫一妻的婚姻為基礎。香港現時並不承認同性婚姻，因此，在某些政策下，同性伴侶與異性結婚人士所獲的待遇並不相同，沒有結婚的異性伴侶與已結婚的異性所獲的待遇也不一樣。這不能簡單說成為對不同性傾向人士的歧

視。至於是否容許同性婚姻，這涉及基本的價值觀，牽涉複雜的事宜，社會上難以在短期內得到共識。

回歸以後，聯合國人權事務委員會曾兩次審議特區政府參照《公約》提交的報告，委員會從來沒有表示特區政府有違反《公約》第二十六條。事實上，委員會對香港特區已採取措施宣傳反性傾向歧視的信息表示讚賞。

政府在施政方面一向重視平衡各方面的意見。當社會上就同性戀這議題還有嚴重分歧時，強行推出在這方面的立法建議只會在社會引起廣泛爭拗，製造分化和矛盾，對不同性傾向及跨性別人士未必是最有利的做法。在採取立法途徑的時機成熟之前，我們認為應繼續努力透過公眾教育及宣傳，推廣平等機會的觀念，藉以推動建立互諒包容的文化。

何秀蘭議員：主席，我在主體質詢其實已把局長的這些答案全部指了出來，這正好表示當局只做了很小量的工作。十五年以來，這個話題得以變得更開放，是有賴公民社會爭取，並非由政府促成。

局長在主體答覆最後一段指出，強行立法只會製造更廣泛爭拗，不利跨性別人士，這其實是砌詞卸責的說法。局長曾否諮詢同志羣體及取得他們同意，然後才得出立法對他們不利這個結論？其實，同志羣體認為立法才是對他們最有利。我在主體質詢亦有問及，當局有否進行民意調查，以瞭解重點反對同志平權社羣的看法有否改變。局長為何不進行調查，甚至不就此作答呢？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我在主體答覆中指出，過去有一段時間也曾進行不同的調查，顯示了社會對這項議題的一些看法。除了這些民調外，我們亦透過不同渠道，包括舉辦forum(論壇平台)，與相關的不同性傾向人士交流和溝通。我相信我們會繼續進行這方面的工作。

我亦在主體答覆中提到，政府當局會繼續密切留意社會上對這項議題的接受程度，以及所表達的最新意見。如果到了某個時候，我們認為社會上時機已經成熟，當然會考慮下一步的工作。

主席：你的補充質詢是否未獲答覆？

何秀蘭議員：主席，局長沒有回答曾否進行民調。他剛才作答時說“除了民調”，彷彿說成他已經進行了民調般。我是問他曾否進行？如果沒有，為何如此卸責，不進行民調呢？

主席：局長，你有否補充？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我手邊的資料顯示，數年前，當有關工作仍是屬於民政事務局的管轄範疇時，政府曾經進行一些調查，主要是為了研究市民對於反對性傾向歧視立法的一些意見，而我們多年來亦有將那些民調結果作為參考。

陳淑莊議員：局長剛才的說法似乎十分單向和被動，但我相信政府其實也有責任多瞭解這方面的情況，多做工夫，令歧視不再出現。主體答覆最後部分提及教育——但其實並不太顯眼——指會“努力透過公眾教育及宣傳，推廣平等機會的觀念，藉以推動建立互諒包容的文化”，然後才考慮立法。我想問局長，他有否一些甚麼計劃或時間表？能否提供一些較具體的答案，以顯示當局曾經或將會進行一些甚麼公眾教育及宣傳，希望可以令公眾多些瞭解平等機會的觀念，特別有關同性戀等方面，藉此推動平等？

政制及内地事务局局長：政府內部已經設立了相關的單位，處理有關的工作。在過去5年，即由2007-2008年度至2011-2012年度，政府已撥款約780萬元進行消除性傾向歧視方面的宣傳和教育工作，以促進不同性傾向人士及跨性別人士享有平等機會，當中312萬元是投放於平等機會性傾向資助計劃，468萬元則用於公眾教育和推廣。在過去兩年，有關方面獲得的撥款，每年也有一定增幅。以去年為例，增幅約為8%，而這一年度的增幅則有3.5%。我們會因應情況，在有需要時當然會再增加這方面的撥款及資源，以期把相關計劃和工作做得更好。

主席：你的補充質詢是否未獲答覆？

陳淑莊議員：主席，他並沒有回答，當局將會採取一些甚麼具體行動。較諸公民教育，這方面每年只撥款數百萬元，簡直是“小巫見大巫”。我想問局長，可否提供一些較具體的答覆？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就宣傳和教育而言，我剛才已說過，我們設立了一項資助計劃，歡迎相關機構申請撥款，進行關乎消除歧視的教育及推廣活動。正如我剛才所說，不單在過去，我們將來亦會繼續向一些目標羣體(例如教師或學生)進行一些有關消除性傾向歧視的工作。至於資源方面，我剛才已指出，我們會相應地增加所投入的資源。

葉劉淑儀議員：主席，局長說現階段無須立法來加強教育，但他是否知悉去年曾發生一宗事件，導致一些同性戀組織要到社會福利署(“社署”)抗議？事緣社署轄下的一些非政府組織邀請了一名心理學家兼神職人員Dr HONG，輔導或治療有同性傾向的人，說他們“有病”。這是一種很錯誤的看法。在這宗事件發生後，政府在教育方面有否採取一些具體措施，糾正這種看法，特別是避免令一些正值發育、感到自己有不同性傾向的青少年，在學校被視為“有病”，甚至被欺凌？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就葉劉淑儀議員提及的個案，讓我很簡單說說我手上的資料。當局應該是在2011年8月17日接獲有關投訴，指社署在去年6月17日邀請了“新造的人協會”主席康貴華醫生擔任主講嘉賓，但由於投訴人認為這名講者支持改變性傾向治療，所以認為他不適合作為講者。依照過往的處理方法，接受投訴的工作小組曾要求社署就事件作出回應。社署表示不曾舉辦改變性傾向治療的訓練課程，亦不曾推廣改變性傾向的治療。在講座中，該名講者亦沒有教授改變性傾向治療或任何其他治療，他只提及不同的治療方法及模式均有成功及失敗的例子。小組及後把回覆轉達投訴人。在收到回覆後，投訴人並沒有要求小組再作跟進。這便是我手上所掌握有關葉劉淑儀議員剛才提及的那宗個案的資料。

葉劉淑儀議員：主席.....

主席：你的補充質詢是否未獲答覆？

葉劉淑儀議員：主席，局長只是讀出了有關如何處理這宗個案的資料，但我的補充質詢是，鑑於這宗個案，當局有否在例如學校等場合增加對青少年的教育？我的確收到投訴，指有些青少年在發育時期因

為有不同性傾向，在學校被視為“有病”，有些人想輔導他們，把他們當作“有病”般治療。在這方面，局長有否跟教育局商量如何處理呢？

主席：局長，有關學校教育方面，你有否補充？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我在主體答覆中也有提及，我們會安排進行一些計劃或教育工作，到學校向學生及老師宣傳消除這方面的歧視。我們很樂意因應社會上的需要，繼續跟教育局的同事再商量，看看可否進一步加強這方面的工作。

李卓人議員：政府根本是牽頭歧視。自1995年起，我們已就性別歧視，以至家庭責任、殘疾、種族歧視訂立了反歧視的法例，但在性傾向歧視方面，政府硬是不肯立法，這是否牽頭歧視不同性傾向的人士呢？為何不可為他們立法呢？當然，政府的理由是社會會出現分歧。可是，社會永遠也存在分歧，如果說一定要等待至沒有分歧才立法，那根本便是無須立法了。現在就是因為有歧視，所以才有需要立法。

主席，我的補充質詢是，政府還要那些人等候多久，才肯就反性傾向歧視立法？為何不可以平等對待所有被歧視的受害人士，好讓能夠有法例保障所有人？只有訂立了法例，才能真正做到教育。因此，主席，我要問局長他有否構思時間表？如果他的時間表是要等待至沒有意見分歧才立法，那麼，政府根本是不負責任，不肯牽頭讓所有人享有平等機會。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我在主體答覆中已解釋了，現屆政府是因為社會對這問題仍抱有很不同的看法，所以認為教育、宣傳及推廣是比較合適的做法。同時，我們亦會透過不同渠道，瞭解社會對這項議題的看法的一些轉變，看看是否需要就所謂禁止性傾向歧視而立法。我們會繼續留意這方面的情況。然而，由於我們在現階段看不到時機已經成熟，所以並沒有立法的時間表。我們會繼續聽取社會各界的意見。

劉慧卿議員：主席，局長在主體答覆中表示，當局在1998年制訂了《守則》，鼓勵大家自我規管，而當局是承諾了會遵守《守則》。然而，他在主體答覆中亦指出，“同志僱員在工作間遭受歧視的情況亦有下

降趨勢”。換言之，主席，這種情況是存在的，我不知道有關趨勢是由甚麼程度下降至甚麼程度。當局是否看到1998年訂立的《守則》作用不大，無法幫助他們在受僱方面不會受到歧視？此外，受歧視的情況有多嚴重呢？當局會再採取甚麼措施呢？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自制訂《守則》以來，我們一直從不同方面進行推廣。舉例而言，勞工處轄下的人力資源經理會有向各行業的人力資源經理講解《守則》的內容，以及在香港人力資源管理學會舉辦的研討會上，向負責人力資源管理的人員介紹《守則》。至於政府內部，我們每年均會與公務員培訓處合作舉辦講座，向政府人員講解《守則》。又例如在過往3年，我剛才述及的勞工處轄下18個人力資源經理會，以及香港人力資源管理學會，均有向各私營機構推介《守則》……

劉慧卿議員：主席，我想局長不要浪費時間。我是問他現時的情況有多嚴重？他說歧視的趨勢下降了，那麼是由甚麼程度下降至甚麼程度？當局會採取甚麼措施消除歧視呢？

主席：劉議員，你除了要求局長指出有關情況的下降程度外，還詢問局長會採取甚麼措施消除歧視，而局長正在就措施作答。局長，對於劉議員問及你所說的同志僱員在工作間受歧視的趨勢有所下降，你可否加以說明？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好的。有關我們在民間進行的調查，舉例而言，在僱傭範疇方面，有學者在2010年5月發表了一項名為“香港在僱傭方面性傾向歧視狀況”的研究報告，在完成問卷的在職同性戀者中，29.3%表示過去5年曾在僱傭範疇受到性傾向歧視。社商賢匯亦委託了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在2011年11月至2012年1月期間進行了“香港同性、雙性戀及跨界別狀態研究”，13%的同志僱員表示曾經因自己的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而遭受負面對待。

根據這些數據及另一些調查，初步看來，歧視情況似乎有下降趨勢，但我們當然會繼續密切留意情況。如果在推廣《守則》等方面的工作上有需要時，我們一定會與政府的同事，例如在我剛才提及的勞工處層面，加緊這方面的工作。

何秀蘭議員：不斷拖延便等同否定。局長剛才說要等待時機成熟，我想問局長，何謂時機成熟呢？有否一個客觀指標呢？如果我們要等待大多數人贊成，那麼，當局要到了有多少百分比的人同贊同，然後才肯立法呢？此外，擁有宗教背景的官員的個人取向、個人否定，是否也計算在這個百分比當中呢？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社會對這項議題有不同意見，過往透過不同渠道，包括民調，亦已顯示了存在一定爭議。如果我沒有記錯，在大約兩、三年前，修訂《家庭暴力條例》時便引發了一些討論。在立法會內說不定有比較不同的看法，但這不代表政府無須就消除歧視做工夫。

我剛才也說過，我們會加緊進行教育、宣傳計劃、推廣《守則》，亦會增加資源作為配合。此外，我們會繼續密切留意社會對這方面的接受程度有否改變。我在主體答覆中也指出，特別是年青一代，他們似乎是越來越開放，對這議題的接受程度較高。我相信如果這種趨勢持續，一旦時機成熟，政府是會因時制宜，着手做下一步的工作。

主席：你的補充質詢是否未獲答覆？

何秀蘭議員：我是問局長時機成熟有甚麼客觀指標，包括要達到多少百分比的人不再反對，局長才會覺得是時機成熟？

主席：局長，你有否補充？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主席，我沒有甚麼補充了。即使是這一件事，也不能單靠一、兩項民調的數字作出決定。對於一項比較複雜的議題，社會需要有不同的討論，大家亦要在不同的forum平心靜氣地討論。我相信這是我們會繼續做的工作。

主席：本會就這項質詢已用了超過23分鐘。第三項質詢。

幫助微型企業和中小企的措施

3. 林大輝議員：主席，現時，特區政府所採用的中小型企業(“中小企”的定義為任何從事製造業而在本港僱用少於100人的企業，或任何從事非製造業而在本港僱用少於50人的企業。隨着經濟發展，香港現時不少企業實際僱用人數少於10人，有些公司甚至只有1名員工，屬於微型企業(“微企”)。當經濟一旦逆轉，這些微企面對生意額減少和成本上漲的情況，將會首當其衝，難以繼續經營。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政府現行採用的中小企的定義，所參考的準則為何及何時開始使用該定義；會否因應現時的經濟情況，檢討該定義，重新制訂切合市場實際情況的中小企定義(包括訂立微企的定義)；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 (二) 會否統計現時全港微企的數目及瞭解它們的營運模式，制訂政策向微企提供更多專項的政策支援(包括協助微企融資和開拓市場)；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及
- (三) 會否考慮為微企、中小企及大型企業引入不同級別的利得稅稅率(包括為微企訂立較低的稅率及提供較多的稅務寬免)；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主席，就林議員的質詢，我的答覆如下：

(一)及(二)

現時，“中小企”是指聘用少於100名員工的製造業公司和聘用少於50名員工的非製造業公司。我們於1994年開始應用這個界定。用企業的僱員人數來界定何謂中小企，是不少其他經濟體系的做法，亦能有效反映香港的狀況。根據上述的界定，香港於1994年共有約30萬家中小企，佔本地企業總數逾98%，其中約89%是僱員人數少於10人的企業(即所謂“微企”)。在2011年年底，有關的數字相若：中小企總數維持約30萬家，佔本地企業總數逾98%，其中約90%是僱員人數少於10人的企業。換言之，本地企業向來絕大多數都是僱員人數少於10人的企業。

我想強調，最重要的是特區政府在制訂支援企業的政策時，考慮應受惠對象，確保支援政策能到位，而非受現行所採用的“中小企”界定所限。例如，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的受惠對象，便不限於上述界定的“中小企”，只要根據《商業登記條例》註冊、在香港有業務運作，並在申請擔保當天最少已營運業務1年的企業（上市公司、貸款機構及其聯繫公司除外），均符合資格申請。此外，在創新及科技基金的“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下，只要是根據《公司條例》註冊成立、在香港的員工人數少於100人的“非大型公司”⁽¹⁾，均符合資格申請。

至於制訂政策向微企提供更多專項的政策支援，正如我以上所述，本地企業向來絕大多數都是僱員人數少於10人的企業。因此，對中小企的支援政策措施，主要的受惠對象其實向來都是這些微企。舉例來說，工業貿易署（“工貿署”）的“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為中小企的市場推廣活動提供資助，每家中小企的累積資助上限為15萬元。資助上限並不因微企的細小規模而降低。事實上，同樣的資助額對細小規模的企業的支援效用自然相對較大。截至2012年4月底，基金一共批出超過143 000宗申請，涉及的資助總額約21.3億元，當中約79%的申請來自僱員人數少於10人的企業。此外，工貿署的“中小企業信貸保證計劃”，為中小企獲批的銀行貸款提供最多50%的信貸保證，每家中小企可獲最高的信貸保證額為600萬元。截至2012年4月底，工貿署在計劃下合共批出超過25 300宗申請，涉及貸款總額約382億元，當中約70%的申請來自僱員人數少於10人的企業。由以上的數據可見，我們現時針對中小企的措施，已經能夠照顧到細小規模的企業，為他們提供適切的支援。

我們認為現時“中小企”的定義有效反映現實狀況；而我們支援中小企的措施亦有效地幫助包括細小規模企業在內的中小企。再者，一個常設的“中小企”的定義，能夠有效地

(1) 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條件便屬於大型公司：

- i. 上市公司；
- ii. 於最近兩個財政年度之日常經營業務的現金流最少達港幣2,000萬元；或
- iii. 擁有市值(或公司資產)最少達1億港元。

追蹤有關情況的轉變。因此我們認為現階段並無需要重新制訂中小企的定義，包括訂立微企的定義。無論如何，特區政府會一如既往，不斷留意市場的變化，檢視各項支援中小企的措施，以配合業界的需要。

- (三) 現行的利得稅單一稅率已經反映能者多付的公平原則。香港的利得稅稅率是全世界最低之一。在2010-2011課稅年度，接近九成公司(包括中小企)無須繳稅，只有約9萬間公司繳納利得稅，而繳稅最多的1 400間公司所繳付的稅款已佔公司利得稅收入的69%。引入利得稅累進稅率，不但不會讓已經無須繳稅的中小企受惠，反而會進一步把利得稅收入集中於極少數的企業，容易造成稅收不穩。

現時企業已可從應課稅利潤扣除所有營運開支和法例准予的資本性開支。若為中小企提供較多的稅務寬免，會有違一貫的稅務中立的原則，亦容易造成避稅漏洞。

此外，2012-2013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亦已公布一系列協助企業減低經營成本的措施，以期在外圍經濟環境日趨嚴峻的情況下為企業提供支援，從而提升他們的競爭力。

林大輝議員：主席，政府回覆指出，現時“中小企”的定義已經有效地反映現狀，這是非常強詞奪理的。我對政府不明白現時的實際情況，感到非常失望。

主席，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小企業促進法》，中小企分為中型、小型及微型3個類型，具體標準根據企業從業人員、營業收入、資產總額等指標，結合行業特點制訂。大家看看，內地的定義非常詳細、清晰及具針對性，這樣才可制訂一些具針對性及時效性的措施，支援中小企及微企的發展。但是，香港特區政府則採用“一刀切”的定義，試問這又怎能制訂一些具針對性的政策，支援中小企及微企的發展呢？

主席，祖國經濟騰飛，發展一日千里，我們要與內地政府接軌，我想問問局長，他是否認為內地政府就“中小企”及“微企”的定義是多此一舉呢？如果不是，他可否消除故步自封的思維，認真考慮重新修訂香港的“中小企”及“微企”的定義，從而推出具針對性及時效性的措施，支援中小企及微企的發展？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主席，多謝林大輝議員的補充質詢。其實，我剛才在主體答覆中已清楚表明，我們每一項政策均須針對有需要的企業提供支援，而有關定義不能限制政府對於有關企業採取針對性的支援措施。當然，我們要彈性處理，但企業的分類及定義，必須配合一個地方當地的實際情況。

林大輝議員剛才提到，在內地方面，有中型、小型、微型企業之分。其實，每個經濟體系都有其特別的情況，我們需因應本身的情況，制訂一些規定。關於微企，並不是大多數的經濟體系都有相關規範。舉例而言，新加坡及日本都沒有“微企”的定義。相反，澳洲、加拿大及韓國則有“微企”的定義。所以，這並不是一個主流的方法。

林大輝議員剛才也提到，內地企業有中型、小型、微型之分，但內地的企業分類也有很多種。以工業這一行業類別為例，少於1 000人的企業已被視為中小微型企業，而其他未列明行業，僱員人數少於300人的企業已屬中小微型企業。所以，他們要因應不同的行業，採用不同的分類，不能籠統地作單一規範。

我剛才在主體答覆中提到，我們制訂政策時，須針對不同類型的行業，推出針對性措施，確保支援政策能到位，這才是最切合需要的。

林大輝議員：主席，局長的回答冗長而欠缺內容，我只是問他究竟是否認為，內地政府對“中小企”及“微企”的細緻、清晰及具針對性的分類是沒有必要、多此一舉？因為中港兩地需互補優勢，如果他覺得那是多此一舉，那便無話可說了；如果他覺得那不是多此一舉，會否考慮修訂？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林議員的補充質詢提到內地的分類，我在剛才的解答中便指出，作出這些分類，是為了對不同行業的各類企業推行針對性的措施。香港特區政府現時已推行針對性的措施，對不同行業、不同界別的企業提供支援，我在主體答覆中亦提到了有關例子。現時“中小企”的定義，並無用於規範這些計劃。因應不同行業的需要，政府不時提供針對性的支援，幫助有關企業。

所以，我不認為有需要為“微企”制訂定義。我們並非如林大輝議員剛才所提到，以“一刀切”方式作處理，符合有關定義便提供支援，而是因應企業及行業的需要，針對性地提供支援。

主席：第四項質詢，何俊仁議員。

何俊仁議員：主席，當局表示治療精神病的國際趨勢逐漸.....

主席：何議員，請等一等。儘管我剛才等了一會，卻沒有看到原來還有議員想就第三項口頭質詢提出補充質詢。

何俊仁議員：好的。

張宇人議員：主席，我想就剛才第三項質詢作出跟進。局長在主體答覆的第(三)部分表示，不應引入利得稅累進稅率，這我是同意的。不過，我看到一個數字，我想問問局長，他表示九成公司(中小企)無須繳稅，只有約9萬間公司繳納利得稅。餘下的一成為數約9萬，這表示有90萬家中小企無須納稅，即賺不到錢。

我想請問局長，會否針對性想想，為何這麼多家中小企賺不到錢？是由於不做生意，只是空殼公司，還是有多少家有做生意，但賺不到錢而無須納稅呢？可否協助它們呢？因為賺不到錢，如何擴充呢？如何由微變小、由小變中呢？就這方面，局長可否告知我們，會否作出跟進，關注這些公司，協助它們賺錢呢？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主席，我主體答覆第(三)部分是針對林大輝議員的質詢，即會否針對性考慮為微企引入不同級別的利得稅稅率。所以，我這部分的主體答覆是在這個背景下作出的。

關於這些企業，剛才主體答覆在第(三)部分提及的“接近九成公司”，並不是指九成中小企，而是“九成公司(包括中小企)無須繳稅”。就這方面的資料，如果議員想要的話，我們可以向有關部門索取。(附錄II)

主席：局長，議員是問如何幫助那些因為賺不到錢而無須繳稅的企業發展。

張宇人議員：主席，這正正就是我要問局長的問題。

主席：議員是想知道對於那些企業，政府會否提供協助？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主席，其實我們正正希望幫助企業創造商機。無須納稅的企業來自各行各業，非常廣泛。有關措施要具針對性，亦需具廣泛性，提供一個整體經濟環境，幫助企業營商。我們的多項措施，正是整體性地幫助各行各業在經濟方面發展。所以，不能夠只針對沒有納稅的企業，因為牽涉的範圍非常廣闊。

主席：張議員，局長是否依然沒有作答？

張宇人議員：主席，多謝幫我跟進。但是，局長仍然沒有回答。其實，今天這項主體質詢是問如何協助中小企，局長從有關數字亦可看到，現在很多中小企賺不到錢……

主席：你複述補充質詢未獲答覆的部分便可以了。

張宇人議員：我現在問局長的問題便是，他會否在這方面注視一下那些賺不到錢的中小企，協助它們賺錢呢？而非只是宏觀地說，要搞好經濟或向它們提供借貸。我現在是問局長，他會否考慮這些呢？

主席：局長，你有否補充？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主席，我想重申一點，一家企業無須繳稅，不等於這企業賺不到錢，而是可能因為稅務上的計算方法，例如免稅等情況，而無須繳稅。

所以，不能夠“一刀切”地說，企業無須繳稅，就是賺不到錢。當然，有些企業由於經濟環境或發展有阻滯，而無須付稅。政府正是因應這方面的情況，希望能夠在大圍經濟環境，製造多些商機，刺激經濟。

林大輝議員：主席，政府今天主體答覆的最後第二段表示，“若為中小企提供較多的稅務寬免，會有違一貫的稅務中立的原則，亦容易造成避稅漏洞”。

主席，人無貴賤，但企業一定有分中、小和微，政府扶助弱小，幫助小企業發展，為何是有違中立原則的行為呢？政府擔心容易造成避稅漏洞，我想請問局長，可否針對性地回答我，這指的是哪方面的避稅漏洞？可否具體告訴我呢？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主席，主體答覆的第(三)部分表示，我們的稅制已經相當狹窄，但亦非常公平、公正，是一個比較清晰和簡單的稅制，其中包括稅務中立的原則。如果要傾斜幫助微企，當然會造成稅務較狹窄的情況，我的主體答覆已經清楚說明這點。但是，林大輝議員的意見，我會轉告相關同事考慮。

林大輝議員：主席，明顯他沒有回答我，我的補充質詢是問，究竟他所指的是甚麼避稅漏洞？

主席：局長，可否就你所指的“避稅漏洞”加以說明？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主席，我會跟相關同事聯繫，給林議員一個書面答覆。(附錄III)

林大輝議員：主席，如果他不知道所指的是甚麼避稅漏洞，為何這樣寫出來？

主席：局長已經說了會在會後提供資料。

林大輝議員：主席，我要求書面回覆我這項補充質詢。

主席：第四項質詢。

為精神病患者和精神病康復者提供的社區支援服務

4. 何俊仁議員：主席，當局表示治療精神病的國際趨勢逐漸着重社區及日間護理，故此政府近年讓更多患者在社區接受治療。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是否知悉，過去5年，本港患上各類精神病的人數，以及當中在社區接受治療的人數分別為何；每年醫院管理局(“醫管局”)精神科病人的出院人數為何，當中直接回到社區居住的人數和百分比為何；當中獲安排獨居於公共屋邨單位，以及租住私人樓宇單位並以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支付租金的人數分別為何；出院後入住各類資助和私人院舍，以及其後離開院舍獨立生活的人數分別為何；各類院舍宿位的流動比率分別為何；若知悉，以表列出資料；若否，當局如何評估各種精神病社區健康服務的需求和成效；會否作出追蹤研究，並建立全面的資料庫；
- (二) 就本會議員建議制訂社區治療令，規定對社區構成威脅的已出院精神病患者服藥和接受治療、輔導、護理及監察，當局作詳細研究的進展及具體時間表為何；是否知悉，制訂社區治療令後，提供服務及跟進個案所需人手為何；按現時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和個案經理等的人手和服務量，能否足以提供該等服務和應付跟進工作；及
- (三) 鑑於平等機會委員會(“平機會”)多年來不斷倡議由政府成立一個高層次和有廣泛基礎的精神健康局，最好由政務司司長負責，以統籌和監察精神健康支援服務，並制訂及推行短期和長期的政策和行動方案，但建議不獲政府接納，而今年9月聯合國殘疾人權利委員會將審議香港特別行政區落實《殘疾人權利公約》的報告，是否知悉，平機會會否向該委員會反映有關建議？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主席，政府一向致力推廣市民的精神健康，並因應社會的需要及國際發展趨勢調整精神健康服務的模式。治療精神病的國際趨勢逐漸着重社區及日間護理服務，讓精神病患者於病情穩定時，早日出院返回社區接受治療。有見及此，政府近年亦循此方向加強精神科社康服務，讓更多適合出院的病人在社區接受治療，以期他們能盡早重新融入社會，開展新生。

我現就質詢分項答覆如下：

(一) 過去5年，接受醫管局各類精神科服務(包括住院、專科門診、日間醫院及社區精神科服務)每年的總人數介乎約148 000人至現時的187 000人；當中，精神科病人住院人數穩定，每年約有14 000人，而每年接受醫管局各類精神科服務而非住院病人的數目介乎約133 000人至現時的173 000人。至於精神科住院病人出院及死亡人次，每年人次相若，約有16 000人次。有關數字詳細載列於附表。

在一般情況下，醫管局不會要求病人(包括精神科病人)在出院時提供出院後居住情況的資料。出院病人的家庭如面對經濟困難，可考慮申請綜援以應付基本生活需要。合資格的家庭可獲發綜援租金津貼以支付住屋開支，但社會福利署(“社署”)並沒有備存領取綜援家庭當中(不論是否租住私人物業或公屋)是否有成員屬精神病患者的資料。

對於評定為適合出院的病人，醫管局會因應病人的福利需要把個別個案轉介予醫務社工跟進。醫務社工會因應個別病人的情況，轉介他們申請各項福利服務，如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的服務、住宿照顧、經濟援助及房屋援助等。現時社署為精神病康復者提供的資助住宿照顧服務類別包括：長期護理院、中途宿舍及輔助宿舍，合約3 100個名額。社署會繼續穩健地增加有關的宿位。此外，截至2012年4月，社署透過“私營殘疾人士院舍買位先導計劃”購買202個宿位，提供予正在輪候資助院舍宿位(包括長期護理院)的申請人。

就建立精神病患者疾病資料庫的建議，我們必須小心研究，特別需要考慮有關資料庫會否為精神病病人帶來標籤效應，以及當中涉及病人私隱的問題。食物及衛生局已委託中文大學精神科學系，聯同香港大學(“港大”)精神醫學系及醫管局精神健康服務單位，進行全港性社區精神健康研究，當中包括精神病在本港的普遍性。此外，醫管局亦已委託港大研究該局自2010年為嚴重精神病患者推出的“個

案管理計劃”的實施情況和成效，預計於2013年發表研究結果。

- (二) 有建議認為政府應該制訂社區治療令，規定居於社區的精神病患者必須接受特定治療。由我擔任主席的精神健康工作小組已在2010年成立了社區治療令焦點小組，詳細研究海外國家的經驗及相關法例，以及是否適合在香港推行社區治療令。由於相關建議對病患者和社會多方面，例如保障病人的個人資料、私隱及人權、醫護人員的權力範圍等，均會有深遠的影響，必須詳細研究，並經社會廣泛討論。研究仍在進行中，我們因此未能評估如推行社區治療令，會為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和個案管理計劃帶來人手及服務量的實際影響，以及立法時間表。
- (三) 聯合國殘疾人權利委員會將於本年9月於日內瓦審議中國(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就《殘疾人權利公約》的首份報告。我們知悉平機會將會提交意見書，就特區政府提供的康復服務(包括精神健康服務)提出建議。

有建議認為應設立精神健康局，以統籌和監察精神健康服務。事實上，現時已有相關機制。食物及衛生局負責統籌有關精神健康的政策和措施，並就此與各有關政府部門，包括勞工及福利局、衛生署、醫管局、社署和其他相關部門及非政府機構，透過綜合和跨專業的模式為精神病患者提供醫療和康復服務。在政策層面，我們設有精神健康服務工作小組，持續檢討現有服務。在服務推行的層面，社署總部和醫管局總辦事處聯同營辦綜合社區中心的非政府機構已於2010年年初成立了中央協調小組，以監察綜合社區中心和個案管理計劃的推行，以及就社區精神健康服務檢視持份者之間跨界別合作的情況。在地區層面，全港各區已成立社區精神健康支援服務地區工作小組，以制訂策略和解決所屬地區的運作問題。地區工作小組由醫管局精神科服務相關的聯網代表和社署轄下各區的福利專員共同擔任主席，成員包括綜合社區中心營辦機構、房屋署和警務處等相關政府部門的代表。現時的機制行之有效，我們會繼續強化統籌角色，確保能為精神病患者提供協調和全面的服務。

附表

醫院管理局的精神科服務人數

	2007-2008 年度	2008-2009 年度	2009-2010 年度	2010-2011 年度	2011-2012 年度
接受醫管局各類精神科服務病人總人數 [#]	147 557	154 625	165 288	176 100	186 907
精神科住院人數	14 233	13 921	14 264	14 033	14 251
接受醫管局精神科服務的非住院人數	133 324	140 704	151 024	162 067	172 656
精神科住院服務出院及死亡總人次	15 830	15 540	16 018	15 921	16 011

註：

包括住院、專科門診、日間醫院及社區精神科服務

主席：王國興議員，會議正在進行，請不要離開座位，在會議廳內走動及進行跟這項議程無關的活動。

何俊仁議員：主席，今天局長在主體答覆中提供了一個附表，列出以往5年的數字，包括住在精神病院的人數。在這5年間，有關數字都差別不大，大約有14 000人。

但是，我們看到現時接受醫管局各類精神科服務病人的人數，由十四萬多人次一直增加至今年的186 000人次。出院後繼續接受服務的人次，亦由十三萬多增加至十七萬多人次。這些數字令我們感到憂慮，這是否表示患上精神病的人多了很多？

但是，我更關心的是社區內的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局長說有24間中心，但實際上只有6個長期、固定的永久運作會址，為甚麼會這樣呢？為何只有這麼少呢？第一，是有地區人士反對，第二，用址

要5 000平方呎那麼大的面積，我想問局長有沒有辦法靈活一點處理，是否一定需要5 000平方呎那麼大？因為這樣便選擇不多，很多時要找十分偏僻的地方。可否找面積小一點的地方，盡快讓更多永久中心投入運作，解決這個如此緊急的問題，讓需要院外照顧的精神病患者可獲社區治療的服務？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主席，第一個問題關乎精神科服務病人數字有所增加，這顯示社會越來越注重精神病患者的需求，也有專家意見認為，近年病人自願尋找治療的意向有所增加。以往很多病人擔心被說是精神病患者，因而十分抗拒看精神科醫生，現時大部分人也明白，自己有需要的話，便應尋求治療。所以，這方面的數字是有所增加的。

至於住院人數持續，主要原因是我們對住院需要訂立新指引。過去，特別是數十年前開始，很多時由於希望隔離病人遠離社區，所以病人入院後會居住一段長時間，但近年來，我們會因應病人的病情或食藥控制等情況，有需要才會讓他們入住。實質需要隔離社會的病人，特別是一些有暴力傾向或犯罪紀錄等病人的數字，其實並不多，所以這方面的住院服務因而減少。

至於議員提到社區內的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現時天水圍的安泰軒正式開幕，但其他例如灣仔、觀塘、沙田、深水埗和屯門區的永久會址也開始提供服務。社署並已在南區、離島、柴灣、旺角、青衣、黃大仙和大埔區等地區成功覓得處所，正進行同樣的裝修工程。至於是否一定需要面積這樣大的用址，我相信社署會視乎當區需要而作出決定，但我們看到，這些服務一定要得到區內人士的支持，我們才能覓得地點。所以，政府會繼續積極透過中、長期規劃，在各區物色合適的處所，我們特別希望各議員運用對各區如此龐大的影響力，多支持政府尋找合適的地點。

主席：局長，有關面積的靈活性方面，你有否回應？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對不起，我聽不清楚。

主席：局長，就議員問及可否靈活一點處理所需的面積，你有否回應？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我剛才已經說過，社署會視乎當區需要作出決定，我相信會有些彈性，未必要完全合乎一定的面積標準。

梁家驥議員：主席，香港每隔數個月，便有些精神病患者因為病情關係，傷害到家人、不相識的人和自己，所以公眾對精神病患者的關注十分合理。

何俊仁議員十分理性地向政府提問一些現況資料。醫管局要跟隨國際趨勢，這些疾病資料和社區環境也是十分重要的，否則無法做好社區和日間護理服務。不過，局長在主體答覆中提供如此基本的資料，也是完全不合格的。第一，何俊仁議員問他本港患上各類精神病的人數，他完全沒有回答，只是回應有多少人住院、多少人出院，但精神病不是這樣分類的，精神病是分為 —— 潘醫生在此 —— 思覺失調、抑鬱狂躁、情緒病、焦慮症……

主席：梁議員，由於尚有數位議員在輪候提問，請你精簡一點提出你的補充質詢。

梁家驥議員：我知道。我要指出的第一點是局長根本沒有作答。

主席：請你提出你的補充質詢。

梁家驥議員：第一，局長應該以這些分類回答，以及社區內各類精神病的患者人數，這樣我們才能分析情況。

第二，我希望局長解釋一下……

主席：梁議員，你只能提出1項補充質詢。

梁家驥議員：局長說在一般情況下，醫管局不會要求病人在出院時提供出院後居住的情況。這是非常過分、不可能發生的，醫生一定會問

清楚病人出院後的環境，才會讓他出院；例如局長當骨科醫生，如果病人要坐輪椅……

主席：梁議員，請不要再評論，提出你的補充質詢。

梁家騮議員：我是想局長提供這項資料，醫管局不可能沒有這項資料，病人出院後的居住環境如何，是一定會有的，否則病人是無法獲准出院的。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主席，我首先要澄清，醫管局當然有病人的疾病分類，但各分類是否能配合其他資料，包括病人的居住地點、居住於哪類房屋，這些資料我們是沒有的，因為這些資料不會出現在我們的電子紀錄內。至於病人出院時，醫生當然會關心他的居住環境，如果有需要的話，也會轉介醫務社工跟進，提供持續服務等，但就這方面，我們並沒有一個資料庫，載錄哪個地區有多少這類病人，或甚麼人有甚麼特別需要。正如我剛才所說，如果我們要建立這類資料庫，定要十分小心處理，特別是病人的私隱，我們一定要就資料保密的事宜進行研究。

李國麟議員：主席，局長在主體答覆中指出，現時大約有170 000名非住院精神病人，即他們在社區內居住，有三千多人在院舍內居住，但我們要知道，其實在這170 000人之中，大約有四分之一是嚴重精神病患者，只有三千多人在院舍內居住，即是有160 000人在家居內接受社區復康。但是，從何俊仁議員的補充質詢和局長的答覆中，我們看到現時支援並不足夠，包括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不足、院舍不足、個案經理也請不到足夠人手，現時個案經理和社康護士每天差不多要跟進80宗個案，在這樣的情況下，很多嚴重精神病患者在社區內會構成很大的風險。

我想問局長，其實有否具體時間表，可以告知下屆政府如何跟進，才有足夠的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院舍、人手(個案經理和社康護士)，以及如何分配資源，令下屆政府知道有多少時間配合整個社區復康計劃？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主席，針對個案管理計劃方面，從現時資料可見，嚴重的精神病個案(包括我們準備以個案管理計劃處理的個案)患者大約有43 000人，而現時已有8區設有此方面的服務，受惠病人大約有一萬多人。我們希望在2012-2013年度，繼續增加這方面的服務，未來數年也會陸續增加。大家也明白，這些個案經理不是短時間內可以訓練到的人才，他們大多數在前線工作了相當長時間，或是有一定經驗的人才。個案經理現時有155名，我們希望今年內可以增聘至200人，接下來每兩、三年，我們也要繼續增加，我們預計這項服務是要持續下去的，亦會進行中期檢討，看看這項服務如何能夠幫助病人。

此外，我剛才說過，我們希望在適當時間研究外國在制訂社區治療令方面的經驗，如何配合這方面的發展。如果我們沒有足夠的個案經理，我相信單是採用社區治療令，未必可以處理有關問題，所以這方面一定要配合。由於人才培訓及社會的接受程度影響大家對精神病的看法，我相信要一定的時間才能做得到，而我希望隨後三、四年可以完成這計劃。

主席：本會就這項質詢已用了超過22分鐘，但只有兩位議員有機會提出了補充質詢。我現在只能容許多1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

黃成智議員：主席，局長剛才談及未能找到地方，需要交由社署跟進，也未能聘得足夠的個案經理，也談及社區治療令要待之前的個案完成，進行檢討後再作安排，即是說甚麼也做不到。局長會否考慮民主黨的建議，向下屆政府推薦成立精神健康局，讓這些工作能有一批人手集中處理，並提供培訓，這樣是否比較理想？主席，我想問局長，如何看待現時政府數個局合起來也做不到事？會否推薦下屆政府成立精神健康局呢？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主席，我在主體答覆中說過，成立任何高層次委員會的目的必須十分清楚，就現時基本上的服務發展而言，由我負責的工作小組已能配合跨部門的需要。過去5年，政府在精神科服務方面實在已投入不少資源。粗略地說，我們過去數年在醫療方面，已將醫療開支由2006-2007年度的25億元增加至2011-2012年度的35億元，增幅大約為四成。在社會康復方面，亦已由32億元增加至45億元，增幅亦有三成半。

精神科服務方面，香港政府投入的資源佔整體醫療開支的8.84%，可說是亞洲國家中最高。參考外國的經驗，例如一般較先進的國家，投放的資源大約佔醫療開支的9%至10%，而一般亞洲國家投放的資源所佔醫療開支則低於6%以下。我們看到雖然要繼續增加資源，但最重要的是確保服務切合社會的需要。所以，是否成立高層次工作小組便能完全解決問題呢？我們要研究一下。

我剛才提及我們不是甚麼也沒有做，我們陸續做了不少工作，例如推動整個模式的轉變，以及一直發展人才培訓。至於現時的計劃，我相信在三、四年內可以完成，可以做到很新的精神科服務模式。所以，在這方面，我有信心香港可以成為區內較為先進的地方。

第二方面，是否需要成立高層次委員會來處理呢？當然，我們可以把這意見轉交下屆政府研究是否要這樣做；如果要做，目的是甚麼呢。然而，最重要的是，我希望照顧病人的服務，必須以專業為主的模式來策劃，因為病人很需要專業人士體貼和有心地照顧，他們也不希望將自己的問題放在公眾層面上討論。

主席：本會就這項質詢已用了超過26分30秒。第五項質詢。

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

5. 李永達議員：主席，前廣播事務管理局(即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前身)(“前廣管局”)已完成審核3間公司(包括城市電訊(香港)有限公司、奇妙電視有限公司及香港電視娛樂有限公司)的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牌照”)申請。然而，近日現有的免費電視台強烈反對政府增發牌照，指此舉會分薄該等電視台的廣告收益，拉高營運成本，電視台有可能因而倒閉。就此，行政機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政府將會在何時向上述3間公司發出牌照；估計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會在何時作出決定；
- (二) 鑑於上述3間公司分別於2009年年底及2010年年初向前廣管局申請營辦免費電視節目服務，政府曾表示在2011年的上半年內完成對申請的審批工作，但至今已經一年多，仍未批出牌照，是否因為該3間公司有技術問題、財政問題或其他問題令政府需要推遲發牌；及

- (三) 亞洲電視有限公司及電視廣播有限公司對政府打算增發牌照表達不滿，有否影響政府考慮不加快向3間公司發牌；政府有否評估前廣管局考慮公眾諮詢的結果時，是否只顧及現有電視台的利益，而忽視市民的意見？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主席，

- (一) 根據現行的《廣播條例》(第562章)，通訊局須考慮就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提出的申請，並就該等申請向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作出建議。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經考慮通訊局作出的建議後，可發出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而該牌照須受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認為合適並在牌照上指明的條件所規限。

城市電訊(香港)有限公司、奇妙電視有限公司及香港電視娛樂有限公司分別提交了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的申請。早前，通訊局的前身，即前廣管局，已按照《廣播條例》及既定程序完成有關評核工作，並就3份申請向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作出建議。

正如我較早前向立法會解釋，由於申請結果對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市場影響深遠，政府一直根據法例要求及既定程序，盡快且謹慎地處理前廣管局提交的建議。當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就牌照申請作出決定後，便會公布結果。我們不適宜就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何時作出決定進行評估或揣測。

- (二) 當局一直是按照《廣播條例》及既定程序，根據多項相關因素審核本地免費電視牌照的申請，這些因素包括《廣播條例》條文的規定、通訊局就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所發出的《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申請指南》(“指南”)內所羅列的評核準則、公眾意見，以及新牌照可能對免費電視節目服務市場的影響。指南中羅列了多項評核準則，包括申請者財政上的穩健程度和投資承諾、申請者在管理及技術方面的專門知識、擬提供的節目種類、數量和質素、擬議採納技術的可行性及服務質素、建議服務開展的速度、建議服務牽涉的建設工程對市民造成的影響、申請對

本地廣播業及整體經濟帶來的效益，以及申請者內部的質素監察機制。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在決定是否批發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時，亦會考慮剛才所述的各項相關因素。政府現正審慎處理有關申請，並會在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作出決定後盡快公布結果。

(三) 剛才我也提到，當局是根據多項因素審核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的申請，當中包括公眾意見。為收集公眾對3份牌照申請的意見，前廣管局已根據《廣播條例》的規定，於2010年7月至9月期間進行公眾諮詢。據我們瞭解，在諮詢期內，前廣管局共收到256份意見書，意見書涵蓋的範圍甚廣，包括節目的種類和質素、技術可行性、投資承諾、對廣播業及觀眾帶來的影響等。前廣管局在作出建議時，已充分考慮各方面的意見，並將所收集到的意見歸納整理，呈交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考慮。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就3宗申請作出決定時，會考慮公眾意見。

李永達議員：主席，整個開放免費電視牌照申請的程序，從開始至今，歷時接近3年，前廣管局已審核3間電視台的申請，並已把其建議交予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考慮。我想問問，政府在處理這類申請時會否訂立時間表？此外，在7月1日政府換屆前，局長認為能否完成整個審核程序，並向公眾公布發牌結果？

主席，局長是否知道，若不盡快批出牌照，會令人覺得政府是無能的“跛腳鴨”政府？亦會令人揣測發牌這種本地事務是否亦受到西環或中央政府的政治干預，以致事情現在停滯不前。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主席，牌照申請須根據法例要求及既定程序審核，而除了須在法律框架下行事，我剛才在主體答覆亦提及我們有一份指南，當中詳細列出需要考慮的因素，我們會根據有關法例和要求處理申請，並不存在李議員剛才提到的政治考慮因素。此外，我們不會就處理申請一事訂立時間表，因為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會盡快及審慎地根據程序和法例處理申請。

主席：你的補充質詢是否未獲答覆？請你重複未獲答覆的部分。

李永達議員：我的補充質詢很簡單，那就是現屆政府會否在7月1日前作出決定和對外公布結果？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主席，剛才我已經提到，我不可能為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訂立時間表，他們會盡快按程序處理申請。如果有關工作能夠在7月1日前根據程序處理完畢，他們當然會公布發牌結果，但我不會在此提出時間表規範行政會議的正常運作。他們會根據程序和法例處理發牌事宜。

譚偉豪議員：主席，政府幾年前提出要發展6個優勢產業，當中包括創意產業。可是，說了那麼久，創意產業的發展卻經常被我們批評為沒有實質結果。當年政府進行諮詢，表示要增發免費牌照，這本來是件好事，因為可以增加電視業界的競爭，促使創意產業在有競爭的情況下進步。只可惜，一個部門說要發牌，但另一個部門卻說不應發牌。反對派“拉布”，最少也要在會議廳上發言，但政府在行政會議“拉布”卻連話也不用說，只消一聲“還沒討論”，就可以把事情一直擱在一旁。這種做法合理嗎？我希望政府向我們交代。

主席，我的補充質詢是，前廣管局已經把報告交給行政會議，那麼，這份報告的內容是甚麼呢？當中有沒有一些資料可以向市民公開？這是大家都希望知道的事。局長在主體答覆中指出，“政府現正審慎處理有關申請”，但前廣管局既然已經進行諮詢，市民亦已提出意見，政府現在說要“審慎處理”，究竟是要處理甚麼工作呢？是否只是在等候行政會議的最後批准？如果是的話，我想問局長，在過去一年多，行政會議有沒有就這件事進行討論？只需回答“有”或“沒有”。如果“有”的話，我們就可以知道他們正在不斷討論；但如果一直也沒有討論，那就是說政府把此事擱在一旁。我希望局長可以向我們作出交代。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多謝譚議員的補充質詢。譚議員剛才提到我們的廣播政策。這項政策相當清晰，政府的一貫目標是要增加節目選擇，同時鼓勵創新，以維持香港的競爭力。我們早於1998年便已在立法會會議上清楚說明這項政策。在技術中立的原則下，我們並沒有就免費電視牌照的數目設定上限，我們亦鼓勵業內人士互相競爭，這是相當合理的做法，政府的廣播政策並沒有改變。

譚議員剛才問及前廣管局提交予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的建議可否公開。提交建議的工作根據《廣播條例》第9(2)條進行，請恕我無法公開建議內容，因為有關內容並非公開資料，只供行政會議參考和考慮，這是法定程序。

議員亦問及行政會議有否討論此事。就此，我只可以說行政會議現正根據現行的法律框架，即《廣播條例》第8條、第9條及第10條所訂的程序，進行審核。我亦可以在此澄清，行政會議正在根據這些程序審核牌照申請。

主席：你的補充質詢哪部分未獲答覆？

譚偉豪議員：主席，我希望局長提供更清晰的答覆。由於主體答覆提及通訊局的前身早前已把報告提交行政會議，我想知道報告是在何時提交予行政會議的呢？直至……

主席：譚議員，這並非你剛才提出的補充質詢。

譚偉豪議員：那麼，我想問局長，在過去一年多，行政會議基本上並沒有具體討論這項方案，是嗎？

主席：局長已經作答。

湯家驛議員：主席，市場壟斷者竟然公開表示，引入競爭會令其利潤減少，並以此理由反對政府盡快批出牌照，實在匪夷所思。然而，更匪夷所思的是，政府竟然默默接受這種言論，不作任何回應。

今天這項質詢的重點，是要詢問政府過去多年為何議而不決，但局長卻搬出一大堆準則，實際上並沒有回答問題。開放市場與否的最重要準則，其實是無線電視市場是否缺乏競爭，以致消費者沒有選擇或沒有足夠的選擇。我想問局長，政府有沒有進行任何評估，以瞭解這個市場是否被一個無線電視台壟斷，以致缺乏真正的競爭，令消費者沒有真正的選擇？如果這是實情，政府是否便應該基於這項準則迅速處理市場缺乏競爭的問題？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主席，多謝湯家驛議員的提問。湯家驛議員剛才問到政府是否議而不決。如果湯家驛議員所指的是發牌申請尚未有決定，我可以再次重申，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現正根據法例及前廣管局訂立的指南進行評核和處理申請。因此，政府並非議而不決，而是十分積極，正在盡快和審慎處理有關申請。

剛才回答譚議員的問題時，我已經澄清我們的廣播政策，指出政府的一貫目標是希望增加節目選擇，以及引進競爭。這項政策目標十分清晰，毫不含糊。

湯家驛議員剛才詢問我們有沒有進行評估。我要重申，行政會議處理這項申請時，會考慮多項評核準則及因素，例如發牌能否為本地的廣播業觀眾、消費者以至整體經濟帶來好處。所以，在眾多的考慮因素當中，市場的競爭和觀眾羣的得益都在行政會議的考慮之列。

主席：湯議員，你的補充質詢是否未獲答覆？

湯家驛議員：主席，我不大明白局長的答覆。他的意思是否指已經進行評估，而評估結果是缺乏競爭？

主席：局長，你有否補充？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主席，我剛才提到，鼓勵競爭是政府的一貫政策。但是，在考慮這3項申請時，行政會議必須在法定框架下，根據指南清楚列明的準則和《廣播條例》第8條、第9條及第10條處理有關申請……

主席：局長，議員是問政府有否評估市場是否缺乏競爭，以及評估的結果為何。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主席，我剛才正是嘗試回答這個問題。根據有關準則，增發牌照為本地廣播業、觀眾、消費者及整體經濟帶來的好處，是審核申請時需要考慮的因素。引入競爭，觀眾自然能夠受惠。我相信行政會議會全盤考慮這些因素。

主席：局長，你能否回應是否有就市場競爭進行評估，以及評估結果是怎樣？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主席，基於行政會議的保密原則，我不可以在此階段披露和不適宜評論行政會議所考慮的因素。我想指出，行政會議需要考慮的因素，必定包括指南清楚列明的因素。

湯家驛議員：主席，我是在問局方的評估……

主席：湯議員，局長已經按照政府政策作答。如果你不滿意，請循其他途徑跟進。

李華明議員：主席，我事先聲明，我並非詢問有關行政會議的問題。主席，我每星期都會收聽香港電台的一個節目，這個節目會就兩間免費電視台過去一星期的收視率作出整體評論。亞洲電視過往有些節目可以取得四、五點收視率，但近年的收視率不斷下跌，很多節目都只有兩點的收視率。相反，無綫電視不論播放甚麼節目都最少有十幾點至二十幾點收視。這種反差越來越明顯。

基層市民沒有能力付款收看收費電視，只能依靠免費電視。可是，當一個電視台日益壯大，無可匹敵，另一個電視台卻日漸萎縮，在這種情況下，市民還可以說是有選擇嗎？等了這麼久，終於有3間公司投標經營免費電視，何以時至今日還沒作出發牌決定，令市民越來越沒得選擇？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主席，我回答前面兩位議員的補充質詢時已經清楚表明，我們的政策目標是要增加節目的選擇。這一點我已經說得很清楚。在審核發牌申請時，行政會議必須考慮這些因素，才作出決定。我已經聽到李議員的意見。

梁耀忠議員：主席，局長剛才答覆湯家驛議員時表示並非議而不決。也許真的不是議而不決，因為局長答覆譚偉豪議員時表示不清楚行政會議有否討論此事。如果沒有討論，又何來議而不決？不過，拖而不決，則是可以肯定的。把此事一拖再拖，不知道要拖到甚麼時候。

今天，我們所有議員都是在問局長何時會有發牌決定。可是，局長一而再、再而三像唸書般說行政會議正在根據法定程序處理此事。就只有這個答案。

我想問問局長，近期兩間電視台均聲稱，如果政府發出3個免費牌照，便會向當局提出訴訟。行政會議是否受制於這種壓力而退縮呢？行政會議是否沒有勇氣面對這種所謂的訴訟壓力，想交給下屆政府來處理呢？我希望政府正面回應這個問題。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主席，多謝議員的提問。議員剛才用了“拖”這個字眼，我絕不同意，因為行政會議是根據法例和程序處理此事，並不存在拖延的問題，反而是在積極和審慎地盡快審議這些申請。至於有沒有訴訟，我相信最佳的應對方法，是依循法例、依循《廣播條例》訂明的程序、依循根據法例訂立的指引考慮各項因素，並根據我們的程序處理。當有任何訴訟出現，最佳的解決方法便是依照程序和法例行事。

主席：你的補充質詢是否未獲答覆？

梁耀忠議員：主席，他沒有回答行政會議是否受到壓力。我剛才指出，在人家聲言提出訴訟後，當局便不斷拖延，不敢面對這個問題，只是不斷表示會按照程序和法例處理此事。局長可否清楚告知，政府過去是否不按程序和法例行事的呢？為甚麼今天要對這件事作出特別處理？當局是否害怕兩間電視台會提出訴訟，所以才謹慎處理？過去處事不謹慎的嗎？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主席，我再次重申，我們這次並無拖延，而是很積極地處理申請，亦不畏懼任何這類訴訟。只要我們根據程序和法例處理這些申請，便不會受到任何壓力。

主席：本會就這項質詢已用了超過22分鐘。最後一項口頭質詢。

應付公務員退休人數不斷增加而引致的問題的措施

6. 潘佩璆議員：主席，在1980年代入職的公務員將會在未來數年相繼退休。公務員事務局曾推算在截至2020-2021年度的5年期間，每年約有6 900名公務員屆退休年齡，達到公務員退休的高峰期。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當局有否具體政策加快招聘和晉陞程序，以填補上述公務員退休後出現的空缺；若有，時間表和詳情為何；
- (二) 當局會否重新考慮透過內部招聘及考核，直接吸納服務表現良好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為公務員，以縮短招聘程序和減省重新訓練員工的時間；若會，詳情為何；若否，當局所面對的困難為何；及
- (三) 鑑於根據1986年至2011年期間公務員隊伍的年齡分布，人數最多的年齡組別由20至29歲上移至40至49歲，當局有何措施令公務員隊伍加快年輕化(例如更積極地從大專院校招聘畢業生加入公務員隊伍)，以解決公務員隊伍嚴重老化的問題；若有，詳情為何？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主席，就質詢的第一部分，自2007-2008年度起，當局已逐步恢復全面公開招聘公務員填補職位空缺，並精簡招聘進程，在符合公平、公開競爭及用人唯才的大原則下，縮短招聘工作所需時間。例如，在某個職級出現大量空缺和大量應徵者的情況時，招聘部門會在評審應徵者是否達到最基本的學歷及／或經驗要求的同時，邀請應徵者出席筆試及／或面試，讓兩個程序可同時進行以加快招聘過程；或同時舉行數個遴選委員會以處理大量的求職申請。此外，招聘部門在有需要時，會彈性安排申請人在受聘後才接受體格檢驗；或免除申請人提交現任僱主推薦書等。在晉陞方面，各部門已根據預期公務員職位空缺出現前，展開晉陞選拔工作，以便當空缺出現時，即可或短期內予以填補。

就質詢的第二部分，政府的政策是透過公開、公平和具競爭性的招聘過程，錄取最合適的人員填補公務員職位空缺。由於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聘用情況及性質不同，而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崗位的入職條件和遴選過程或會與公務員職位不同，因此讓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直接獲聘為公務員，並不恰當。在職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如有意申請任何

公務員職位，可以透過公開、公平的招聘程序投考。我們歡迎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申請出任公務員職位。就此，各局／部門已設有機制，向在職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發放公務員職位公開招聘的資料。鑑於相關的工作經驗是招聘公務員的其中一項考慮因素，我們認為符合公務員職級基本入職條件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因具有在政府工作經驗的條件，一般應較其他申請人佔有優勢。至於“內部招聘”的安排，目的是在現職公務員中甄選合適人員填補公務員職位空缺。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並非公務員，因此“內部招聘”程序對他們並不適用。

就質詢的第(三)部分，近年，公務員隊伍的年齡分布向上移的趨勢，可追溯至1980年代公務員編制有顯著的增長，在那些年加入政府的公務員，很多已年屆五十左右。公務員隊伍的年齡分布向上移亦與本世紀初，公務員編制有較大幅度的下調，和當局在非必要時停止公開招聘公務員有關。自2007-2008年度開始，公務員編制再次每年錄得增長，和當局逐步恢復全面公開招聘公務員後，已有較多年輕人獲聘加入公務員隊伍。數據顯示，在2007-2008至2010-2011這4個年度期間，新入職的公務員並屬於20至29歲年齡組別，佔總入職公務員數目的三分之二。這年齡組別的人員佔公務員實際員額的比率，亦由2006-2007年度的7%上升至2010-2011年度的約10%。我們預計這趨勢在未來數年會持續。由於預期會有更多人員退休，加上政府會繼續公開招聘公務員填補職位空缺，相信公務員隊伍會繼續年輕化。

至於有關招聘大專院校畢業生加入公務員隊伍方面，公務員事務局一直與各大專院校有關學生就業單位保持聯繫，並定期舉行會議，讓各院校更能瞭解有關畢業生加入公務員隊伍的事項，以及向學生轉發有關資料。此外，政府推行專上學生暑期實習計劃，在暑假期間為就讀專上課程的香港學生提供實習機會，讓他們認識政府的一般工作，藉此提高他們畢業後加入公務員隊伍的興趣，以及讓實習學生汲取與修讀的科目或興趣有關的寶貴工作經驗。在過去3年，每年超過40個政策局／部門參與專上學生暑期實習計劃，平均每年受僱的學生超過900人。

潘佩璆議員：主席，其實公務員隊伍一直持續老化，這是大家關注的問題，而新聘的公務員如此年輕，他們需要時間累積經驗。當前有一羣非公務員合約制的同事，既有經驗，其工作紀錄亦是政府所清楚的。我想問一問局長，當局有沒有真真正正、清清楚楚地研究過，以比較簡易的程序，通過內部考核把這些同事納入公務員隊伍，而不用經過完全公開的招聘程序？當局有沒有研究過這做法的可行性？有沒有一些因素是不能夠克服，以致不可以這樣做？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主席，多謝潘議員的補充質詢。

我在主體答覆中已經說過兩遍，我們的聘用公務員政策很着重透過一個公開、公平、具競爭性的招聘過程錄取合適的人員，因為我們相信公務員隊伍應該以用人唯才作為最重要的基礎。

我們認為，曾經在政府或現正在政府工作的非公務員合約同事因為具有在政府工作的經驗，在公開、公平、具競爭性的招聘過程中，他們應該有某程度的優點，而這優點使他們較一些沒有政府工作經驗的一般應徵者多一個優勢。所以，在這樣的情況下，我們認為不應該再設立另一些特別為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而釐定的公開招聘程序。

主席：潘議員，你的補充質詢是否未獲答覆？

潘佩璆議員：主席，我的補充質詢是問有沒有一些不能夠克服的因素，以致不可以透過內部招聘……

主席：由於局長已經回答了你的補充質詢的第一部分，所以，你在第二部分所說的情況便不存在了。

李鳳英議員：主席，從局長的主體答覆中看到，自2007-2008年度開始逐部恢復招聘公務員以來，公務員隊伍的年齡結構逐部下降。但是，在此之前有差不多10年曾完全停止或只是恢復少許的招聘工作，因而導致公務員出現斷層。此外，首長級公務員的退休人數亦會持續上升，所以我想問一問局長，在首長級公務員退休後的接任安排方面會否出現斷層，以及政府有甚麼措施作出一些補救？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主席，多謝李議員的補充質詢。

公務員的接班問題是我的工作中非常重要的一環。在這事情上，我會定期 —— 按半年至一年期 —— 親自與每一位部門首長和他們的常任秘書長會晤，我最低限度會與他們舉行面對面的會議作詳細研究，並與有關的部門首長跟進其部門在接着的約5至20年的首長級繼任情況。在這方面，每一位部門首長現時都收到一個由公務員事務

局發出的清楚信息，就是他們一定要有一個中、長期的接班計劃。這個計劃包括盡早物色一些年紀較輕而具有潛力的中層或較低層公務員，透過各種不同途徑測試他們的潛力和能力，以確定他們是否真的可以假以時日晉陞至首長級。

這些不同的途徑包括定期調職，讓獲選的較低層和中層年輕公務員接觸更多不同性質的工作，例如出席立法會的有關會議，以及更多接觸市民；某些專業部門亦會把有潛質和年紀較輕的同事借調到政府總部進行政策研究工作，以擴闊他們的工作層面和接觸網。這些均是我們現時採取的途徑。此外，必不可少的是，為每位我們認為有潛力的較年輕公務員同事度身訂造培訓計劃，讓有關的管理階層可衡量這些公務員同事的潛力，是否真的可以達到部門管理階層的要求。

主席：你的補充質詢是否未獲答覆？

李鳳英議員：是的，局長沒有答覆其中一部分的補充質詢，就是有關現時在接任方面出現斷層的問題，即是沒有人可以接任。

主席：局長，會否出現斷層？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主席，一般來說，我看不到公務員隊伍中有斷層的情況出現。我強調是一般來說，當然有個別職位——但我相信這些個別職位的數目不多，每年可能有兩或三個高層首長級的職位——在當時未必找到適合的接班人，而導致管理階層需要考慮邀請已達正常退休年齡的公務員多留任半年、1年或一年多的時間。但是，這些個案是極少數的。

梁家傑議員：主席，我們從局長的答覆中看到，2007-2008年度恢復公開招聘公務員後，20至29歲年齡組別的入職人數有所增加。但是，局長沒有談及他們離職的情況為何。同時，我想問局長有否特別就這組羣的年輕公務員的離職進行分析，以及有否根據這分析處理問題，從而使更多年輕公務員留任呢？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主席，以整體公務員隊伍來說，辭職數目處於非常低的水平。平均來說，最近數年，每年辭職的公務員同事佔整體公務員隊伍的數目大約0.4%，即不足0.5%。其次，大部分辭職的公務員當時仍在試用期內，換句話說，他們是在加入政府第一至第三年內辭職的。從人事管理角度分析，這亦不足為奇，因為很多新加入公務員隊伍的人員，可能會因為他們想像中的公務員工作與實際的工作有差距而辭職。此外，也有一些個案是當事人加入政府後，管方認為他們未必適合繼續做公務員，並將信息傳達當事人，而當事人亦決定自行辭職。

我記得大約在今年1月或去年12月，我曾提交一份文件予有關的立法會事務委員會，該份文件述明我們在2010-2011年度進行的一項不記名調查，內容為新入職的公務員同事如何看待公務員的工作。該項調查顯示，很多選擇辭職的公務員同事，是因為在外面找到薪酬較公務員為高的工作，而不是因為他們對公務員隊伍的工作有任何很大不滿。

李卓人議員：主席，我始終認為局長和政府長期都在欺負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不尊重他們的經驗。她的說法是要公平、公正和公開地招聘公務員，但是，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已為政府工作了10年或5年，為何他們這些服務經驗卻不獲重視？為何當局不尊重他們的經驗？

主席，局長真是“官字兩個口”，雙重標準。陳冉可以即時完全獲豁免，無須經過公平、公正和公開的程序招聘，只要梁振英喜歡便立即可以聘請，局長也立即配合。為何她無須經過公平、公正和公開的程序招聘？另一方面，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為政府“捱驃仔”，捱了5年、10年，但政府卻要攔截他們，不讓他們有“直通車”，這是否雙重標準呢？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主席，我不認同李卓人議員所用的形容詞，指我“欺負”非公務員合約同事。首先，我們為非公務員合約同事訂立一套招聘程序和聘用條款，與公務員同事的聘用條款並不相同。關於這方面，公務員或非公務員合約同事在尚未加入政府時，是已經清楚瞭解和明白的。

第二點，我認為我和李議員在這問題上的分歧只是程度的問題，而不是絕對的問題。我在主體答覆或跟進答覆中均強調，我們現時的

招聘公務員準則中很重要的一項是，應徵者有否相關的工作經驗，而這一項在我們的評分中佔重要的地位。我相信，所有曾經在政府工作的非公務員合約同事或現時繼續在任的非公務員合約同事在這項準則上，應該較其他應徵者有一定優勢。換句話說，我們對具備相關政府工作經驗的應徵者，在應徵過程中會給予適當的分數。

主席，我還可以提供的另一個數據是，在過去4年進行與非公務員合約同事現時正擔當的職務類同的公務員職級公開招聘工作中，有大約3 700名曾經或現任的非公務員合約同事，透過公開、公平和具競爭性的招聘過程，成功獲委任為公務員。他們的成功率，大約較沒有具備政府工作經驗的應徵者高出七倍。

主席：你的補充質詢哪部分未獲答覆？

李卓人議員：局長沒有回答我有關雙重標準的問題，陳冉的成功率甚至達到百分之一百，而且她無須經過公開招聘程序。局長沒有回答我這方面的補充質詢。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主席，有關陳冉女士的問題，我記得在回答上星期的口頭質詢時，我的主體答覆曾帶出一點，便是陳冉女士所填補的非公務員合約職位為時不長過3個月。在我記憶中，候任特首辦是在4月獲批准設立這個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工作崗位，而這個工作崗位的任期至今年6月30日終止。公務員事務局處事，在大原則下也要有適合實質需要的靈活性，如果我們為一個為時不足3個月的非公務員合約工作崗位進行公開招聘，我相信招聘過程尚未完成，6月30日已經過去。

王國興議員：我剛才留意到局長在答覆議員的補充質詢時提及評分，即是他們會對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工作經驗和服務貢獻評分。我相當高興聽到局長在本會的正式會議上談及計分制度，因此，我想透過主席問局長，現時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如果透過公開招聘投考公務員職位，相關的計分制為何？局長可否多透露應徵者之前在職位上的表現和貢獻佔多少分，並佔總分多少個百分比？因為正式計分制亦是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和相關工會與團體長期爭取的安排，今天終於聽到局長有這樣清楚的回應，所以我希望局長能加以詳述。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主席，我們把公開招聘公務員職位的權力下放予相關政策局和部門的首長。每個需要招聘人手的單位，每次招聘時也會為其招聘的公務員職級釐定計分制度，而在有需要時，還要就該計分制度向公務員敘用委員會徵詢意見，以及接受公務員敘用委員會的檢視。

我們並沒有劃一的“一刀切”計分制度，對於任何公務員職級的招聘工作，我們都不會強制要求招聘部門採用劃一的計分制度。但是，我們有指引給予每個招聘部門，必須在計分制度內設有“相關工作經驗”一項。除了這一項外，也會採用其他一般招聘公務員的計分制的原則，包括應徵者的學歷、有否應考《基本法》考試、有應考者的得分為何，以及應徵者的個性和品格等。一般來說，這些都是每個招聘部門的計分制度會採納的基本原則。

主席：本會就這項質詢已用了差不多27分鐘。口頭質詢到此為止。

議員質詢的書面答覆

就醫院管理局的管治進行評估

7. 梁家驥議員：主席，政府可否告知本會，在過去兩年，食物及衛生局有否就醫院管理局(“醫管局”的管治(例如資源調配、人手規劃、服務模式或輪候時間等問題)聘請顧問進行評估；若有，評估結果為何；若否，將來會否進行評估及詳情為何？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主席，醫管局是根據香港法例第113章成立的獨立法定機構。相關法例明文規定醫管局需要有效運用醫院資源，以提供高水平的醫院服務。

為確保公營醫療服務系統的管理及管治均向公眾負責，政府有3名官方成員(分別為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衛生)、衛生署署長和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副秘書長)為醫管局大會的當然成員，參與管治。而食物及衛生局局長每月均會與醫管局的管理層開會，監察該局的工作。此外，政府亦會在每年財政預算總目140內的管制人員報告中列出醫管局的服務目標。這些服務目標涵蓋各個方面，包括取得的服務(如輪

候時間)、服務的提供、服務質素、服務成本及人手等。醫管局大會和政府通過醫管局的定期匯報，按這些目標評估及審視醫管局的表現。

此外，醫管局作為獨立的法定機構，在醫管局大會管治下，有一套完備的機制，不時按需要進行內部和外部的檢討，以檢視其運作及服務，以達致善用資源及更有效地為市民提供優質醫療服務。

為了維持和改善醫療服務質素，醫管局會在一個獨立和專業的基礎上，密切監察轄下醫院的表現。這包括按照既定國際標準自我評估及機構外的同業評審，評估醫院的服務表現。醫管局亦會根據國際通用的優良實務守則、標準及原則，制訂和採取持續改善醫院質素的措施，以提升醫院的服務質素。

此外，醫管局與澳洲醫療服務標準委員會合作，在2009年推行了醫院認證先導計劃。醫管局轄下5間醫院參加了先導計劃，並全部取得為期4年的全面認證。醫管局將於未來5至7年將醫院認證計劃推展到轄下另外15間醫院。

醫管局為求能客觀、全面地檢視各方面的發展，多年來均有委聘獨立顧問，進行檢討。例如在去年，醫管局曾聘請顧問，檢討其在2006年11月起實施的總辦事處架構重組。檢討於去年年底完成後，醫管局接納了顧問的建議，正逐步落實措施，加強總辦事處的聯網統籌、機構傳訊、職員溝通及職系管理等職能。此外，醫管局經檢討後已着手建立一個整合的機構風險管理架構，以鑒辨及處理醫管局在各業務範疇所面對的潛在風險。

此外，醫管局去年亦曾聘請顧問檢討其管控架構，審視管理層如何管控醫管局的運作。檢討結果確認醫管局現行的管控架構，能提供合理保證，協助該局調配資源以達致機構目標。醫管局現正逐步推行顧問提出的各項建議，包括理順一些行政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更新傳訊溝通策略及加強管理人才培訓等。

為進一步改善臨床服務水平及病人安全機制，以更有效回應持續增長的服務需求及不斷提升的社會期望，醫管局於2012年年初聘請顧問，檢討其臨床的專業管治，預計該檢討將於本年6月完成。

除了聘請獨立顧問就不同範疇作評估外，醫管局亦會不時進行內部檢討。在資源分配方面，醫管局現時透過一個有系統的架構及清晰的程序，把服務規劃及資源分配兩方面的工作結合起來，以確保善用

資源，以提供優質服務。服務規劃方面，醫院和聯網的周年計劃是根據醫管局整體的策略方針及中央層面的服務規劃優次而制訂。醫管局的財政預算及醫院聯網的資源分配均交由醫管局的財務委員會及行政運作會議討論通過。醫院聯網內的資源分配基本上是按周年規劃過程中訂立的服務計劃及指標而定。

醫管局亦設立了資源管理架構，把資源的輸入與服務的輸出、目標和質素標準連繫起來，以便醫管局總辦事處透過財務及表現匯報系統，客觀地監察和評核各醫院聯網的資源運用情況。醫院聯網須向醫管局總辦事處定期提交報告，展示有關其服務、人手、財政狀況、臨床成果及周年計劃進度的各項服務指標。醫管局會就所有與預訂目標不符的偏差，作詳細檢視，亦會適當地採取修正行動及相應調整資源的分配。

在人手規劃方面，醫管局會定期評估及推算各項醫療服務需求的增長及員工流失情況，釐定未來每年所需招聘的醫護人手數目，以便推行其周年計劃中臚列的各項服務，滿足市民的醫療需要。

在服務模式方面，醫管局在制訂其五年策略計劃及周年工作計劃的過程中，會廣泛諮詢前線醫護人員、病人組織及其他持份者，不時檢討公立醫院的服務模式，包括引進公私營合作模式，為市民提供優質醫療服務。自2008年起，政府和醫管局合作，先後推行了多項公私營醫療協作先導計劃，為病人提供使用外判服務資助及促進公私營醫療協作，當中包括天水圍基層醫療合作計劃、血液透析共析計劃、白內障手術計劃，以及磁力共振掃描及電腦斷層掃描診斷服務計劃。

在輪候時間方面，醫管局一直關注市民輪候各項公立醫院服務所需的時間，並已成立專責的工作小組檢視輪候時間問題。以專科門診服務為例，醫管局已採取不同措施，改善專科門診的輪候時間，如設立分流機制，確保市民能得到適時和適切的診治。該局會不時檢視各項服務的運作情況，緊密監察其輪候時間，亦會在各個主要範疇，進行內部審計，以便制訂及推行改善措施。

在組織架構方面，過去兩年，醫管局跟進2007年展開的聯網架構檢討，經縝密諮詢後，於2011年1月進一步改善聯網管理架構，精簡及統一現行各聯網管理崗位的角色、整合服務、委任副醫院行政總監，以及指定的專科臨床服務統籌及服務總監，使各聯網內所有醫院及部門權責更清晰，並促進更便捷地為市民提供適切及整全的服務。

政府會繼續密切監察醫管局的服務，在有需要時進行檢討，以確保醫管局的運作及所提供的服務能配合社會的需要。

香港司法機構

8. 梁劉柔芬議員：主席，近年有部分案件的當事人上訴時，上級法院推翻原判，甚至有上訴法官批評原審法官犯錯。此外，司法機構政務長於本年3月提供給本會的文件顯示，當時編制內的189個司法職位，只有144個由責任法官出任，尚有45個空缺，而在2011年共有65位暫委法官應付各級法院工作。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一) 是否知悉，各級法院審理上訴案件的資料(按下表列出)；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1) 上訴法庭處理的上訴案件：	案件數目		
刑事案件：			
不服原訟法庭判決而提起的上訴			
不服原訟法庭判決而提起的上訴，上訴法庭更改原判的任何部分			
不服區域法院判決而提起的上訴			
不服區域法院判決而提起的上訴，上訴法庭更改原判的任何部分			
民事案件：			
不服原訟法庭判決而提起的上訴			
不服原訟法庭判決而提起的上訴，上訴法庭更改原判的任何部分			
不服區域法院判決而提起的上訴			
不服區域法院判決而提起的上訴，上訴法庭更改原判的任何部分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 原訟法庭處理的上訴案件：			
不服裁判法院判決而提起的上訴			
不服裁判法院判決而提起的上訴，原訴法庭更改原判的任何部分			

- (二) 是否知悉，司法機構有否統計各級法院的“誤判率”(包括推翻原判、更改刑罰及下令發還重審等)；若有，詳情為何；若否，會否考慮作出統計及公開有關數據；司法機構有何機制避免法官作出判決時犯錯；
- (三) 政府有否評估接近25%的編制空缺對司法機構的影響(例如判案質素及案件輪候時間等)；是否知悉，司法機構有否計劃盡快填補所有空缺；及
- (四) 是否知悉，暫委法官的待遇與實任法官有何分別；現時有多少暫委法官任命超過3年；有沒有對暫委法官任命的年期作出限制？

政務司司長：主席，政府當局已就此質詢諮詢司法機構，並獲得以下資料：

(一)及(二)

司法機構重點指出，《基本法》第九十二條規定法官應根據其本人的司法和專業才能選用。在作出司法任命時，司法機構定會致力保持法官質素、才能及品德的至高水平。根據司法獨立的原則，任何司法決定皆不受干預，並只可根據法律在司法制度下就此提起上訴或作出覆核。此項上訴權利可讓上級法院覆核下級法院的判決，是司法制度的重要元素。上訴機制旨在確保指稱在法庭聆訊中或與法庭聆訊有關的失誤，或在調查期間的失誤，可憑藉向上級法院提起上訴而得以糾正。上訴機制能彰顯司法公正，實為司法制度的基本和必要部分。基於“公開司法”原則，法院判決(包括所有上訴案件的判決)，連同判決理由，一般均會

於法庭公開宣告或發下。同時，上訴法院的判案書也會上載至司法機構網站，供各方人士閱覽。

議員要求提供的高等法院上訴法庭及原訟法庭的上訴案件統計資料，備存的數字表列於附件。司法機構指出，在政策上，他們並無備存有關上訴結果的統計數字。上訴得值與否，原因不一而足，往往視乎每宗上訴案件的個別情況而定。司法機構強調，該等性質的統計數字，若不審慎及正確地詮釋，或會引起誤解。

事實上，所有法官及司法人員都深明，他們必須履行憲法職能，公平公正、無懼無偏地審理案件。同時，他們亦透過持續培訓，掌握不同法律範疇及司法工作的最新進展，與時並進。

(三)及(四)

截至2012年5月15日，在189個司法職位當中，148個已由實任法官出任，即有41個空缺。須注意的是，在2015年年底西九龍法院大樓落成前，主要因為法庭數目不足所限，計有13個常任裁判官空缺暫時不能填補。因此，所有級別法院的可填補空缺現為28個。

自終審法院首席法官於2010年9月1日履任以來，司法人手的聘任計劃一向是其首要任務之一。司法機構已按照終審法院首席法官的指示作出跟進，以期令司法機構當時已出現及將會出現的空缺得以由司法機構內外的優秀人才實任填補。至目前為止，高等法院首席法官的任命已告完成，3名法官已獲委任為高等法院上訴法庭法官，並已從司法機構以外聘得5名特委裁判官。此外，現正進行的工作包括另外3項公開招聘程序，即高等法院原訟法庭法官(“原訟法庭法官”)、區域法院法官及常任裁判官的招聘程序。相關招聘工作預計於2012年內完成。終審法院首席法官對於進行中的招聘程序的成果審慎樂觀，並期望在招聘程序完成後，大部分空缺能由適合人選實任填補。

至於案件輪候時間方面，在2011年，終審法院、區域法院(包括家事法庭)、裁判法院(除傳票案件的平均輪候時間較目標

時間稍長外)、專責法庭及審裁處的案件輪候時間，均維持在目標範圍之內。然而，在2011年，高等法院上訴法庭及原訟法庭兩者的案件輪候時間大多較目標時間為長，原因是案件較前複雜、需時較長及再次排期案件有所增加；此外，亦因多位法官退休及晉陞，高等法院司法人手的調配暫時受到限制所致。

就高等法院上訴法庭而言，自2011年12月13日起，所有司法職位皆已由實任法官出任。可是，在過去大概1年左右所積壓的案件仍有待處理。高等法院首席法官現正調配司法人力資源，優先聆訊刑事上訴案件。

至於高等法院原訟法庭，2011年的案件輪候時間有所延長，部分原因是實任司法人手暫時不足。原訟法庭法官的招聘工作進展順利，並預計將於2012年內完成。為了應付過渡期間的需要，司法機構一直致力在司法機構內部及外界，聘任適合的人選為暫委高等法院法官，以助縮短案件的輪候時間。

獲委任的暫委法官及司法人員人數因應運作需要而時有增減，他們的任期亦各有不同。就高等法院及區域法院級別(包括聆案官辦事處)從外間聘任的暫委法官(即來自司法機構以外的法律專業團體成員)而言，每次任期一般為數星期；至於裁判法院級別的暫委法官，任期一般為6個月，任期屆滿後可再獲委任。須指出的是，只有合適的合資格人士，才可獲委任為暫委法官。

在2012年5月15日，共聘有69名暫委法官及司法人員以應付法院的工作量，包括33名從外間聘任的暫委法官(“外間暫委法官”)及36名由司法機構內部委任，以署任較高級職位或調派處理高等法院登記處職務的暫委法官(“內部暫委法官”)。當中6名內部暫委法官及4名外間暫委法官出任現時職位超過3年。

外間暫委法官獲發按日計算的酬金，而內部暫委法官則獲發署任津貼。

附件

高等法院上訴法庭及原訟法庭
上訴案件統計資料

(A) 高等法院上訴法庭

	案件數目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i) 不服原訟法庭判決而提起的刑事上訴	131	128	162
(ii) 不服區域法院判決而提起的刑事上訴	346	356	383
(iii) 不服原訟法庭判決而提起的民事上訴	213	222	230
(iv) 不服區域法院判決而提起的民事上訴	37	28	30

(B) 高等法院原訟法庭

	案件數目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不服裁判法院判決而提起的上訴	1 043	980	897

處理就法案提出的全體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

9. 王國興議員：主席，本會已於本年5月2日恢復二讀辯論由政府提交的《2012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有議員就該條例草案提出多達千多項全體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修正案”)。有議員及市民指出，此舉令處理修正案的工作出現困難，亦令處理該等修正案的立法會會議的時間大幅延長，影響立法會處理其他法案及民生議題，更令立法機關陷於癱瘓。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一) 過去3年，當局處理立法會議員提出的每項修正案涉及的一般程序為何；其中牽涉的平均人手、工作開支及工作時數分別為何；

- (二) 當局處理上述千多項修正案所牽涉的人手、工作開支及工作時數分別為何；
- (三) 當局有否評估，因要在立法會會議上處理上述修正案，令多少原本政府擬提交立法會事務委員會、法案委員會及小組委員會討論的事項受到延誤；有關延誤引致當局需動用的額外人手及牽涉的工作開支和工作時數分別為何；及
- (四) 當局有否評估，處理該千多項修正案涉及的額外公帑為何；當局會否考慮日後採取適當的措施(例如盡早向立法會提交法案)，讓立法會有充足時間審議法案及進行表決？

政務司司長：主席，

- (一) 一般來說，當立法會秘書處收到議員就法案提出的擬議修正案後，會諮詢相關政策局的意見，讓立法會主席一併考慮，以決定是否批准該擬議修正案。相關政策局需在短時間內就該擬議修正案是否符合立法會《議事規則》的要求，包括修正案是否與條例草案的主題有關；修正案的目的或效力會否導致動用任何部分政府收入或其他公帑，或須由該等收入或公帑負擔等事宜提出意見。政策局在提出意見前需先諮詢律政司；視乎情況，亦需諮詢其他政策局及部門。若擬議修正案獲主席批准，相關局長及官員也需參與立法會會議上就審議及表決修正案而進行的辯論。由於議員就1條法案可提出多於1項的修正案，因此，如議員提出的修正案數目眾多，相關政策局及部門在處理擬議修正案時，在人手及資源上均需作出適當的安排。

政策局一般不會就處理議員提出的修正案所涉及的人手、開支或工作時數進行統計或記錄，故此政府當局未能提供所要求的資料。

- (二) 就《2012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以言，主要由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及律政司利用各自的資源，處理修正案。由於修正案的範圍廣闊，政府當局未能提供處理這些修正案所牽涉的人手，開支及工作時數的概括數字。

(三) 政府當局對因需處理《2012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的多項修正案，從而影響其他立法會事務委員會、法案委員會及其他小組委員會的正常議程項目，以及因此所引致的額外人手、開支及工作時數，並沒有作出統計。

然而，根據立法會網頁提供的資料，自2012年5月2日(即《2012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恢復二讀辯論當天)起計，截至2012年5月25日止，原定在立法會大會延長會議期間同日舉行，但稍後改期或取消的事務委員會、法案委員會及小組委員會的數目共18個。

(四) 一如上文第(二)部分所述，政府當局難以量化處理議員就《2012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提出的修正案所牽涉的額外開支。政府當局一向的做法，是在可行的情況下，盡早提交條例草案，讓立法會有充足時間審議。政府當局在日後會繼續沿用這做法。

政治委任官員的外訪開支

10. 湯家驛議員：主席，就政治委任官員(包括局長、副局長和政治助理)外訪事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現時政府有否就政治委任官員的外訪開支設定上限；若有，詳情為何(以表列出)；當局基於甚麼準則釐定該等上限；會否按年作出檢討；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及
- (二) 在本屆政府任期內，有否記錄各局長、副局長和政治助理的外訪次數、目的地和開支總額及細項；若有，以表列出該等紀錄？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主席，就湯家驛議員提出的質詢，現答覆如下：

- (一) 政治委任官員進行公務外訪，是因應工作需要而定。《政治委任制度官員守則》第6.3至6.5段已就政治委任官員到外地公幹的機票等級和膳宿津貼訂出指引。

在機票等級方面，主要官員(即司長和局長)和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到外地公幹可乘坐頭等機位。而副局長及政治助理外訪時的機票級別，與相若職級的公務員相同。

在膳宿津貼方面，政治委任官員需遵守的規則和規例，與適用於公務員的規則和規例相同。

- (二) 各現任局長、副局長和政治助理自上任以來的外訪次數、目的地和開支總額見附表。

附表

各現任局長、副局長及政治助理自上任以來的外訪活動
(截至2012年3月底)

辦公室／政策局	次數	目的地	開支總額 (港元)
1. 財政司司長私人辦公室			
政治助理	16	內地(江門、深圳、惠州、東莞、上海、廣州、佛山、四川、廈門、北京、順德)、台北及澳門	73,598.18
2. 公務員事務局			
局長	4	內地(北京、上海)	66,586.50
3.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署任局長(2011年3月21日至2011年6月27日)	3	美國(蒙大拿州)、法國(巴黎)及列支敦士登(沙恩)	256,364.00
局長	10	內地(北京、成都、烏魯木齊、南昌、太原、上海、重慶)、台北、瑞士(日內瓦、達沃斯)及美國(檀香山)	342,749.00
4.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局長	5	內地(北京、重慶、廣州、上海、深圳)、台中及台北	46,075.00
副局長	3	內地(北京、上海)	32,079.00

辦公室／政策局	次數	目的地	開支總額 (港元)
5. 發展局			
局長	46	新西蘭(奧克蘭、威靈頓)、印度(孟買)、韓國(首爾)、法國(巴黎、尼斯)、意大利(貝拉焦)、瑞典(斯德哥爾摩、馬爾默)、芬蘭(赫爾辛基)、丹麥(哥本哈根)、挪威(奧斯陸)、英國(倫敦)、日本(東京)、新加坡、澳洲(墨爾本、悉尼)、美國(紐約)、內地(北京、廣州、深圳、成都、西安、洛陽、鄭州、麗江、上海、福州、敦煌、寧波、奉化、舟山、南京)及澳門	1,175,814.00
政治助理	8	內地(上海、深圳、成都)及澳門	20,668.00
6. 教育局			
局長	20	內地(北京、成都、廣州、深圳、鄭州、上海、武漢)、澳門、芬蘭(赫爾辛基)、挪威(奧斯陸)、加拿大(多倫多)、秘魯(利馬)、澳洲(墨爾本)、新加坡、馬來西亞(吉隆坡)、印尼(雅加達)、韓國(首爾)、日本(東京)、越南(河內)及汶萊(斯里巴加灣)	592,411.00
副局長	29	內地(成都、廣州、寧波、北京、東莞、深圳、珠海、上海)、英國(倫敦、愛丁堡、格拉斯哥)及美國(紐約)	506,468.00
政治助理	1	新加坡	12,027.00
7. 環境局			
局長	60	內地(北京、深圳、廣州、韶關、東莞、上海、雲南)、澳門、日本(東京、大阪、福井、	1,816,205.00

辦公室／政策局	次數	目的地	開支總額 (港元)
		京都、山陰)、美國(洛杉磯、薩克拉門托、三藩市、華盛頓、波士頓、馬薩諸塞州)、英國(倫敦、劍橋、愛丁堡、格拉斯哥)、澳洲(悉尼、坎培拉、墨爾本)、加拿大(多倫多、渥太華)、韓國(首爾)、丹麥(哥本哈根)、瑞典(斯德哥爾摩、隆德、馬爾默)、以色列(特拉維夫)、新加坡、馬來西亞(浮羅交怡)、德國(法蘭克福、柏林)、墨西哥(坎昆)、法國(巴黎、馬塞、普羅旺斯)、奧地利(維也納)、巴西(聖保羅)及挪威(朗厄松、奧斯陸)	
副局長	42	內地(北京、深圳、廣州、東莞、惠州、佛山、江門、中山、上海、福州)及澳門	111,345.00
政治助理	21	內地(深圳、北京、上海、廣州、雲南)、澳洲(悉尼、坎培拉、墨爾本)、日本(東京、山陰)、加拿大(多倫多、渥太華)、美國(洛杉磯、三藩市、華盛頓、波士頓、紐約、馬薩諸塞州)、韓國(首爾)、丹麥(哥本哈根)、瑞典(斯德哥爾摩、隆德、馬爾默)、馬來西亞(浮羅交怡)、新加坡、德國(法蘭克福、柏林)、墨西哥(坎昆)、法國(巴黎、馬塞、普羅旺斯)、奧地利(維也納)、巴西(聖保羅)及英國(倫敦、劍橋、愛丁堡、格拉斯哥)	937,099.00

辦公室／政策局	次數	目的地	開支總額 (港元)
8.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局長	43	內地(北京、上海、廣州、成都、廣東、福建、天津)、日本(東京)、韓國(首爾)、印尼(雅加達)、馬來西亞(吉隆坡)、越南(河內、胡志明市)、阿聯酋(杜拜)、澳洲(悉尼、坎培拉)、俄羅斯(聖彼得堡、莫斯科)、瑞士(蘇黎世、伯恩)、捷克共和國(布拉格)、德國(法蘭克福)、比利時(布魯塞爾)、英國(倫敦)、愛爾蘭(都柏林)、加拿大(多倫多)及美國(紐約、華盛頓、波士頓、三藩市)	1,945,006.72
副局長	29	內地(北京、上海、廣州、重慶)、台北、瑞士(蘇黎世、日內瓦)、盧森堡、德國(法蘭克福)、比利時(布魯塞爾)及美國(紐約、華盛頓、波士頓)	752,220.00
政治助理	0	-	-
9. 食物及衛生局			
局長	41	澳洲(坎培拉、墨爾本、悉尼)、巴西(巴西利亞、大坎普、聖保羅)、加拿大(多倫多)、智利(聖地牙哥)、愛沙尼亞(塔林)、德國(法蘭克福、漢諾威、慕尼黑)、以色列(特拉維夫)、日本(東京)、韓國(首爾、濟州)、澳門、內地(北京、廣東、杭州、吉林、上海、四川、西安)、馬來西亞(布城)、荷蘭(阿姆斯特	1,534,506.98

辦公室／政策局	次數	目的地	開支總額 (港元)
		丹)、新加坡、瑞士(巴塞爾、日內瓦)、英國(倫敦)及美國(亞特蘭大、紐約、三藩市)	
副局長	12	澳洲(坎培拉、墨爾本、柏斯)、內地(北京、廣東、上海)、馬來西亞(吉隆坡)、菲律賓(馬尼拉)、新加坡、瑞士(日內瓦)、泰國(曼谷)、英國(倫敦)及美國(波士頓、華盛頓)	479,767.10
政治助理	1	內地(上海)	7,417.35
10. 民政事務局			
局長	60	內地(北京、深圳、楚雄、成都、寧波、東莞、無錫、廣州、濟南、合肥、上海、蘇州、敦煌、西安、呼和浩特、鄂爾多斯、重慶、韶關、杭州)、台北、台中、澳門、新加坡、美國(紐約)、日本(東京、名古屋)及俄羅斯(莫斯科、聖彼得堡)	702,912.51
副局長	7	內地(深圳、廣州、上海)	6,094.10
政治助理	1	內地(上海)	7,230.65
11. 勞工及福利局			
局長	12	內地(北京、上海、四川、廣州、深圳)、澳門及美國(三藩市)	188,387.45
政治助理	2	內地(上海)及澳門	7,159.28
12. 運輸及房屋局			
局長	51	內地(深圳、廣州、北京、上海、寧波、珠海、武漢、重慶)、澳門、印度(德里)、新加坡、越南(河內、胡志明市)、菲律賓(馬尼拉)、馬來	679,045.31

辦公室／政策局	次數	目的地	開支總額 (港元)
		西亞(吉隆坡)、英國(倫敦)、比利時(布魯塞爾)、澳洲(墨爾本)、韓國(首爾)及美國(洛杉磯、三藩市)	
副局長	10	內地(深圳、廣州、珠海、北京、上海)及意大利(米蘭)	62,405.52
13. 保安局			
局長	31	內地(北京、廣州、深圳、青島、上海、延吉、長春、西寧、呼和浩特、拉薩、杭州、台州)、澳門、韓國(首爾)、日本(東京)、新加坡、泰國(曼谷)、印度(新德里)、馬來西亞(吉隆坡)、印尼(雅加達)、印度(加爾各答)及俄羅斯(莫斯科)	701,178.00
副局長	7	內地(北京、上海)、美國(檀香山)、日本(東京、仙台、福島)及菲律賓(馬尼拉)	71,143.00
政治助理	17	內地(北京、廣州、深圳、青島、上海、西寧、呼和浩特、拉薩、杭州、台州)、澳門及新加坡	175,303.00

副局長及政治助理出席的公眾諮詢會及各議會的會議

11. 梁家傑議員：主席，政府可否告知本會，自政府在2008年進一步擴大政治問責制至今，政治委任官員(副局長及政治助理)出席立法會和區議會的會議及其他公眾諮詢會的次數，以及在會議期間發言的次數為何，並按下表列出有關資料：

(一) 政治委任官員出席立法會會議及在會議期間發言的次數；

	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財政司公務員事務局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勞工及福利局	發展局	教育局	環境局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食物及衛生局	民政事務局	保安局	運輸及房屋局
副局長	出席次數	#	#			#	#						
	發言次數	#	#			#	#						
政治助理	出席次數		#	#	#								#
	發言次數		#	#	#								#

註：

並無設立有關職位

(二) 政治委任官員出席區議會會議及在會議期間發言的次數；及

	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財政司公務員事務局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勞工及福利局	發展局	教育局	環境局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食物及衛生局	民政事務局	保安局	運輸及房屋局
副局長	出席次數	#	#			#	#						
	發言次數	#	#			#	#						

	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公務員事務局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勞工及福利局	發展局	教育局	環境局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食物及衛生局	民政事務局	保安局	運輸及房屋局
政治助理	出席次數	#	#	#									#
	發言次數		#	#	#								#

註：

並無設立有關職位

(三) 政治委任官員出席其他公眾諮詢會及在會議期間發言的次數？

	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公務員事務局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勞工及福利局	發展局	教育局	環境局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食物及衛生局	民政事務局	保安局	運輸及房屋局
副局長	出席次數	#	#		#	#							
	發言次數	#	#		#	#							
政治助理	出席次數		#	#	#								#
	發言次數		#	#	#								#

註：

並無設立有關職位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主席，副局長主要負責協助局長處理各方面的政治工作，尤其是處理與立法會相關的事務。自上任後，他們多次出席立法會大會及轄下委員會的會議，協助政府解釋政策，並爭取議員支持政府提出的方案。他們亦會出席區議會會議、公眾論壇、研討會及諮詢會等活動，加強政府與各界的溝通。在局長外訪和休假期間，他們亦代理局長的職務。

政治助理則主要向相關主要官員提供政治分析和意見，亦協助司長、局長和副局長進行游說工作，並與傳媒及各界持份者保持聯繫，協助解釋政府的政策和立場。

因應梁家傑議員的質詢，我們在附表列出現任副局長和政治助理出席立法會、區議會，以及其他公眾諮詢會的統計數字。當局並沒有有關官員出席各個會議的發言次數的統計數字。

我們必須強調，副局長和政治助理日常處理的工作，涵蓋不同方面，難以全面量化。此外，由於每位副局長和政治助理的職務範疇，以至其負責的議題、界別等均有所不同，各人的工作安排亦因而有異，不適宜互相比較。

附表

現任副局長出席立法會、區議會及其他所有公眾諮詢會統計數字 (截至2012年5月25日)

	環境局副局長	教育局副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副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副局長	民政事務局副局長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副局長	保安局副局長
上任日期	2008年7月10日	2008年7月24日	2008年8月4日	2008年8月15日	2008年10月13日	2009年11月1日	2009年11月1日
出席立法會會議(包括大會及轄下各委員會會議)	96	84	69	157	56	96	58

	環境局 副局長	教育局 副局長	財經事 務及庫 務局副 局長	運輸及 房屋局 副局長	民政事 務局副 局長	政制及 內地事 務局副 局長	保安局 副局長
出席區議會 會議(包括 大會及轄下 各委員會會 議)及相關 的公開活動	35	3	29	16	80	16	18
出席公眾諮詢會(包括 所有公開論壇，以及由 政府當局、 專業團體、 地區團體、 學校、非政府 組織或其他團體舉辦 的論壇／諮詢會／交流 活動)	323	98	201	150	275	77	53

現任政治助理出席立法會、區議會及其他所有公眾諮詢會統計數字
(截至2012年5月25日)

	保安 局局 長政 治助 理	發展 局局 長政 治助 理	民政 事務 局局 長政 治助 理	財政 司司 長政 治助 理	食物 及衛 生局 局長 政治 助理	環境 局局 長政 治助 理	財經 事務 及庫 務局 局長 政治 助理	教育 局局 長政 治助 理	勞工 及福 利局 局長 政治 助理
上任日期	2008年 6月1日	2008年 6月12日	2008年 6月16日	2008年 7月21日	2008年 7月28日	2008年 8月1日	2008年 8月14日	2008年 9月1日	2008年 11月3日

	保安 局局 長政 治助 理	發展 局局 長政 治助 理	民政 事務 局局 長政 治助 理	財政 司司 長政 治助 理	食物 及衛 生局 局長 政治 助理	環境 局局 長政 治助 理	財經 事務 及庫 務局 局長 政治 助理	教育 局局 長政 治助 理	勞工 及福 利局 局長 政治 助理
出席立法會和區議會會議(包括大會及轄下各委員會)及相關的公開活動*	25	41	62	15	65	22	14	15	18
出席公眾諮詢會(包括所有公開論壇，以及由政府當局、專業團體、地區團體、學校、非政府組織或其他團體舉辦的論壇／諮詢會／交流活動)	111	180	131	70	58	120	85	177	68

註：

* 政治助理不時出席立法會及轄下各委員會的會議支援司長、局長及副局長的工作，但未必會一一被記錄在出席官員的名單上，故此上表內數字並沒有全面反映政治助理出席立法會會議的次數。

在內地居住的香港永久性居民的選民登記

12. 黃國健議員：主席，近年，本港和內地的經濟合作漸趨頻繁，來往兩地的交通亦十分方便，不少香港永久性居民選擇在內地定居或工作。部分人因長時間在內地居住或工作，而不符合“通常在香港居住”的選民登記資格，未能在本港登記為選民。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3年，在內地居住或工作而在本港有居住地點的香港永久性居民的選民登記申請數目為何；選民登記申請獲接納及被拒絕的人數分別為何；當局審批該等申請的程序為何；
- (二) 根據現行的選民登記制度，當局會否考慮容許在本港工作但在內地居住的香港永久性居民，在新登記成為合資格選民時，除住址以外，提供其香港的僱主的公司地址或朋友的住址，作為其通訊地址，以便接收由選舉事務處發出的信件；若會，當局會如何進行核對登記選民住址的程序；若否，原因為何；
- (三) 當局是否容許在本港工作但在內地定居的香港永久性居民登記成為合資格選民，以讓其在本港的各個選舉中投票，行使他們的公民權利及盡其責任；若是，審批他們的選民登記申請的準則及程序為何；若否，原因為何；及
- (四) 當局會否容許已登記為合資格選民，但在內地定居的人士，在選舉期間回港投票；若會，有關的安排及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主席，根據《立法會條例》(第542章)第28條，如某人申請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則該人在提出申請時，必須通常在香港居住，以及在登記申請中呈報他在香港唯一或主要居所的住址。否則，該申請者不符合登記成為地方選區選民的資格。

一個人是否“通常在香港居住”，需考慮個別個案的具體情況及過往法庭的判例，作出判斷。

一般而言，如香港永久性居民已離開香港往其他地區定居，期間並沒有與香港保持聯繫，可被視為並非在港通常居住。另一方面，如

香港永久性居民以往一直在香港長期居住，因個人理由已搬離香港，但期間仍經常回港生活(例如工作或家庭團聚)，在某程度上仍與香港保持合理的聯繫。如他同時能夠提供1個在香港的唯一或主要居所的住址作選民登記之用，在此情況下須按個案的實際情況判斷他是否仍然符合法例中有關“通常在香港居住”的規定。選舉事務處若收到就有關事項的查詢或投訴，會仔細研究個案的詳情和實況，有需要時亦會諮詢法律意見。

就議員的各項質詢，現答覆如下：

(一) 由於申請者並不需要在選民登記表格透露他是否在內地居住或工作，因此選舉事務處並無有關統計數字。根據現行法例，市民須提供1個正確和真實的香港住址作選民登記之用，此地址亦必須是選民在香港唯一或主要的居所。如果市民提供1個虛假地址，或有關地址並不是他在香港唯一或主要居所的住址，便會觸犯法例。

(二)及(三)

根據現行法例，申請者必須令選舉登記主任信納他通常在香港居住，並須提供1個他在香港唯一或主要居所的地址作選民登記之用。如果未能符合有關要求，該申請者便不符合登記成為地方選區選民的資格。

此外，根據現行安排，選舉事務處只會在登記住址未有郵遞服務的情況下，才會考慮批准選民使用另一個地址作為通訊地址，以收取與選舉有關的郵件。

根據現行法例，任何香港永久性居民申請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無論他在何處工作，都必須符合《立法會條例》(第542章)第28條的有關規定。否則，選舉事務處不會處理有關申請。

(四) 根據現行法例，姓名載列於現有正式選民登記冊內的人士，一般會有資格在其後舉行的選舉的相關選區投票。選舉事務處會根據選民在香港的登記住址編配選區及投票站。然而，若選民已非在香港居住，或在香港已沒有唯一

或主要居所，他或已不再符合法例規定的登記資格並因此喪失投票資格，故此他應將其最新的資料通知選舉事務處，以作跟進。

本港的食物標籤規定

13. 李華明議員：主席，最近，有市民向本人投訴，指在本港售賣的啤酒和牛奶等預先包裝飲品包裝上的標籤並無標示製造來源地。本人亦發現，酒精濃度超過1.2%的酒類飲品的營養資料亦無須標示。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上述飲品是根據哪條法例獲得豁免不須在標籤上標示製造來源地和營養資料；豁免的理據為何；
- (二) 會否考慮修改法例，列明必須在上述飲品的標籤標示上述有關的資料；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及
- (三) 有否評估，不標示這些資料會否造成在消費者選擇飲品時對他們不公平的情況；若有評估，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主席，食物標籤是食物製造商與消費者溝通的重要途徑，讓食物業向有意購買食物的人士提供資料，作出知情的選擇。

根據《食物及藥物(成分組合及標籤)規例》(第132W章)附表3的規定，一般預先包裝食物須加上標明以下資料的標記或標籤：

- (i) 食品名稱或稱號；
- (ii) 配料表；
- (iii) “此日期前最佳”或“此日期或之前食用”日期的說明；
- (iv) 特別貯存方式或使用指示的陳述；

- (v) 製造商或包裝商的姓名或名稱及地址；
- (vi) 數量、重量或體積；及
- (vii) 適當語文。

而有關預先包裝食物的營養標籤和營養聲稱的規定，則載列於第132W章附表5，包括食物所含的能量值、營養素含量及作出營養聲稱的條件。

香港有關食物標籤的法例條文和規定，已配合國際間的最新發展，而我們更會不時作出檢討，確保本港的食物法例與時並進。

現就質詢答覆如下：

(一)及(二)

根據第132W章附表4，以容積計算的酒精濃度超過1.2%的飲品，可獲豁免遵從部分附表3的標籤規定，包括標示該食物製造商或包裝商資料。在2004年政府修訂第132W章時，立法會相關的小組委員會曾詳細討論這類酒精飲品的標籤規定問題，由於很多在香港銷售的酒精飲品來自非英語國家，小組委員會在諮詢業界代表後，認同如果要在酒精濃度達到或超過1.2%的飲品加上英文或中文標籤，會有實際困難。政府在詳細考慮小組委員會和業界的意見後，決定豁免這類酒精飲品遵從部分附表3的標籤規定，包括標示該食物製造商或包裝商資料。

從食物安全角度而言，《食物安全條例》(第612章)已於今年2月1日全面生效，條例的措施包括設立食物進口商和分銷商登記制度及規定食物商須妥為備存交易紀錄。措施有助提高食物溯源能力，確保在遇上食物事故時，當局可更有效追蹤食物來源及迅速採取行動，市民健康可進一步得到保障。即使食品未有在標籤標示該食物製造商或包裝商資料，當局仍可根據食物商備存的交易紀錄，追蹤食物來源，保障市民健康。

至於營養標籤方面，根據第132W章附表6，部分食品可獲豁免遵從該規例有關營養標籤的規定，包括以容積計算的酒精濃度超過1.2%的飲品。

以上酒精飲品的營養標籤，在國際間沒有公認的標準，歐盟及其他先進國家都沒有對這類酒精飲品實施營養標籤規定，若香港單方面執行，會有實際困難，並對業界造成很大影響。因此，我們在制定營養標籤法例時，參考了國際的做法，亦豁免這些飲品遵從營養標籤的規定。

《奶業規例》(第132AQ章)中規定，奶類及奶類飲品的製造來源地，必須先得到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的批准，才可輸入香港出售。因此，入口商輸入奶類或奶類飲品之前，必須以書面就製造來源地提出申請，提供包括奶類或奶類飲品加工處理廠的全名和詳細地址。

預先包裝的奶類及奶類飲品必須依照第132W章附表3第6條，在標籤列明製造商／包裝商的名稱及詳細地址。否則，該奶類或奶類飲品必須在標籤列有原產國家的說明，並加上：

- (i) 香港的經銷商或牌子擁有人的姓名或名稱及其註冊辦事處或主要辦事處的地址，而該飲品的原產國家製造商或包裝商的全址須預先以書面向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提供；或
- (ii) 代碼標記以識別該原產國的製造商或包裝商，而該代碼標記及其所關乎的製造商或包裝商的詳情須預先以書面向食環署提供。

此外，奶類及奶類飲品必須依照第132W章附表2，在盛載奶類或奶類飲品的容器標明加工處理者的姓名或名稱及地址。預先包裝的奶類及奶類飲品應根據附表5，標示有關預先包裝食物的營養標籤和營養聲稱的規定。

- (三) 奶類及奶類飲品必須依照第132W章的規定標示指定的資料(即附表2對奶類及奶類飲品的標示規定、附表3對一般標

籤的規定，以及附表5對營養標籤的規定)，因此，消費者在作出選擇時，已有充分依據。

而以容積計算的酒精濃度超過1.2%的飲品，雖然可獲豁免遵從部分附表3的標籤規定，包括標示該食物製造商或包裝商資料，但那些酒精濃度在10%以下的飲品仍須在標籤上標示保質期，即“此日期前最佳”或“此日期或之前食用”日期的說明，以保障消費者。此外，《食物安全條例》生效後，即使食品未有在標籤標示該食物製造商或包裝商資料，當局仍可根據食物商備存的交易紀錄，追蹤食物來源，使消費者受到進一步保障。

食物安全中心(“中心”)根據其他國家相關機構的營養資料庫⁽¹⁾，以及中心的風險評估研究，建立了一個營養資料查詢系統，供市民查詢不同食物的營養素含量，從而幫助市民作出有依據的選擇。該系統是一個可在網上搜尋的資料庫，包羅大眾關注和感興趣的一般常見食品的營養資料，其中亦包括奶類及奶類飲品，和一些獲豁免標籤規定的酒精飲品的營養資料，供消費者查閱。營養資料查詢系統的網址為：
[<http://www.cfs.gov.hk/tc_chi/nutrient/indexc.shtml>](http://www.cfs.gov.hk/tc_chi/nutrient/indexc.shtml)

(1) 包括：

中國疾病預防控制中心轄下的營養與食品安全所
美國農業部轄下的營養素資料實驗室
澳洲新西蘭食品標準管理局
泰國國立瑪希隆大學營養學學院

各司長辦公室、政策局及政府部門聘用顧問公司的事宜

14. 劉皇發議員：主席，政府可否告知本會，由2001-2002至2007-2008年度，各司長辦公室、政策局及政府部門聘用了多少顧問公司協助工作及所涉及的開支為何，並按年及司長辦公室、政策局及政府部門詳細列出分項數字？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主席，關於由2001-2002至2007-2008年度，各司長辦公室、政策局及政府部門委聘顧問公司的數目及所涉及的開支，我們向各政府辦公室搜集了有關資料，並按年份整理及詳列於附件內。

附件

各司長辦公室、政策局及政府部門聘用顧問公司的情況

政策局／部門	2001-2002年度		2002-2003年度		2003-2004年度		2004-2005年度		2005-2006年度		2006-2007年度		2007-2008年度	
	顧問服務合約數量	顧問費用(元)	顧問服務合約數量	顧問費用(元)	顧問服務合約數量	顧問費用(元)	顧問服務合約數量	顧問費用(元)	顧問服務合約數量	顧問費用(元)	顧問服務合約數量	顧問費用(元)	顧問服務合約數量	顧問費用(元)
1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	-	-	-	31	6,242,933	32	7,582,600	113	17,051,267	88	16,971,878	71	10,302,559
2 公務員事務局	2	2,204,000	1	245,000	1	698,700	1	255,000	2	4,882,000	1	298,000	-	-
3 公務及司法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諮詢委員會聯合秘書處	-	-	-	-	-	-	1	100,000	2	1,017,000	-	-	-	1,300,000
4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	-	-	3	1,644,652	-	-	4	3,484,184	2	7,833,000	6	7,735,678	4	25,894,361
5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¹⁾	-	-	-	-	1	1,175,000	-	-	3	6,341,940	1	499,412	-	-
6 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 ⁽¹⁾	9	427,323	10	4,839,880	6	2,526,967	6	5,648,347	3	1,852,621	4	3,840,921	6	7,534,945
7 工業貿易署	6	2,007,621	6	1,396,826	4	1,283,172	3	1,169,913	3	1,018,991	3	1,040,565	2	966,718
8 投資推廣署	-	-	-	-	13	28,329,159	15	6,699,218	14	5,914,439	18	14,969,616	17	14,836,335
9 知識產權署	1	9,360	-	-	2	457,000	-	-	-	-	1	1,065,000	-	-

政策局／部門	2001-2002年度		2002-2003年度		2003-2004年度		2004-2005年度		2005-2006年度		2006-2007年度		2007-2008年度	
	顧問服務合約數量	顧問費用(元)	顧問服務合約數量	顧問費用(元)	顧問服務合約數量	顧問費用(元)								
10 香港郵政	4	3,534,831	3	705,000	1	255,000	4	25,956,046	2	318,000	2	879,105	3	993,000
11 創新科技署	-	-	-	1	198,000	-	-	-	-	1	981,251	-	-	-
12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2	5,295,759	1	940,000	-	-	1	8,376,000	4	3,710,440	4	4,579,000	3	3,074,000
13 香港電台 ⁽²⁾	-	1,862,400	-	2,071,954	-	2,661,176	-	1,684,458	-	1,539,560	-	1,237,947	-	2,288,540
14 電訊管理局	2	2,562,000	6	5,377,000	4	3,397,000	3	3,518,000	4	3,859,000	4	3,862,000	4	506,000
15 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	1	375,000	2	1,025,000	2	1,280,000	7	2,499,600	4	859,500	10	6,618,460	17	11,945,948
16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1	1,660,000	-	-	-	-	-	1	222,900	-	-	-	5	1,366,750
17 選舉事務處	1	3,225,737	-	-	-	-	-	-	-	-	-	-	-	-
18 發展局(規劃及地政科)	-	-	-	-	-	-	-	1	1,044,000	-	-	-	-	-
19 屋宇署	72	27,573,000	8	41,261,000	36	22,754,000	39	34,992,000	48	40,989,000	60	52,117,000	36	42,134,000
20 地政處	3	48,324,930	5	46,513,000	3	30,975,000	9	24,358,448	5	25,418,781	11	29,842,403	6	34,650,026
21 規劃署	15	20,384,493	9	22,179,310	18	10,126,869	13	16,607,038	18	12,603,774	24	18,389,100	20	29,579,765
22 發展局(工務科)	6	5,792,211	3	5,821,693	2	2,463,225	1	419,720	-	1,301,750 ⁽³⁾	4	1,125,000	-	378,000 ⁽³⁾
23 建築署	39	273,580,000	37	426,510,000	18	414,160,000	11	321,620,000	30	252,390,000	36	201,470,000	35	197,970,000
24 土木工程拓展署	19	14,406,000	30	87,834,000	15	132,984,000	16	122,475,000	18	142,197,000	22	125,291,000	21	154,012,000
25 渠務署	10	28,402,900	12	47,787,000	6	49,709,000	1	43,735,700	17	129,891,900	16	33,342,400	12	146,859,800

政策局／部門	2001-2002年度		2002-2003年度		2003-2004年度		2004-2005年度		2005-2006年度		2006-2007年度		2007-2008年度	
	顧問服務 合約 數量	顧問費用 (元)	顧問服務 合約 數量	顧問費用 (元)	顧問服務 合約 數量	顧問費用 (元)	顧問服務 合約 數量	顧問費用 (元)	顧問服務 合約 數量	顧問費用 (元)	顧問服務 合約 數量	顧問費用 (元)	顧問服務 合約 數量	顧問費用 (元)
26 機電工程署	3	15,044,164	1	18,103,791	2	8,695,294	1	8,874,560	1	4,359,587	1	4,050,721	1	6,411,496
27 水務署	11	16,179,000	7	27,332,000	1	31,057,000	5	29,045,000	11	33,781,000	8	28,105,000	14	35,447,000
28 教育局 ⁽⁴⁾	5	3,372,625	5	9,575,128	11	15,672,652 ⁽⁵⁾	8	6,940,208	18	10,031,644	17	7,340,051	10	7,123,091
29 學生資助辦事處	-	-	1	900,000	-	-	-	-	-	-	1	622,000	1	2,450,000
30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	1	1,290,000	-	-	1	399,000	3	1,307,845	1	14,691	-	-	4	1,076,188
31 環境保護署	7	37,420,000	11	14,677,506	5	5,042,680	17	35,083,442	12	21,934,140	26	29,620,953	17	57,057,144
32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2	28,664,939	-	-	3	5,411,894	2	39,443,520	21	11,300,000	2	1,534,940	-	-
33 政府統計處	-	-	-	-	1	3,998,000	-	-	-	-	-	-	-	-
34 公司註冊處	1	40,000	2	394,131	1	31,000	2	122,206	1	50,000	3	14,519,002	3	3,040,092
35 保險業監理處	1	3,480,000	1	3,620,000	1	3,320,000	-	-	-	-	-	-	1	4,580,000
36 破產管理署	-	-	-	-	-	-	-	-	-	-	-	-	1	64,514
37 畜牧署	4	1,004,000	6	1,725,005	1	200,000	-	-	-	-	1	180,000	-	-
38 政府物流服務署	-	-	-	-	-	-	-	-	-	-	-	-	-	-
39 差餉物業估價署	1	546,000	3	3,612,017	1	530,080	1	63,211	1	1,551,850	2	1,663,427	1	120,000
40 車務署	5	22,713,413	1	868,497	4	699,943	2	508,473	5	2,330,685	5	2,224,598	3	1,613,954
41 食物及衛生局	-	-	5	4,294,030	3	885,141 ⁽⁶⁾	-	-	3	2,366,321	4	1,470,051	13	9,569,067
42 渔農自然護理署	-	-	-	3	2,129,469	-	-	-	-	-	-	-	-	-
43 衛生署	2	792,317	9	4,350,280	27	11,661,188	6	2,800,045	18	18,820,405	4	1,559,000	4	3,319,805 ⁽⁷⁾

政策局／部門	2001-2002年度		2002-2003年度		2003-2004年度		2004-2005年度		2005-2006年度		2006-2007年度		2007-2008年度	
	顧問服務合約數量	顧問費用(元)	顧問服務合約數量	顧問費用(元)	顧問服務合約數量	顧問費用(元)	顧問服務合約數量	顧問費用(元)	顧問服務合約數量	顧問費用(元)	顧問服務合約數量	顧問費用(元)	顧問服務合約數量	顧問費用(元)
44 食物環境衛生署	1	2,010,600	2	1,250,300	1	4,016,863	1	25,000	2	34,800	3	68,000	3	1,921,000
45 民政事務局	3	1,250,000	2	3,542,600	2	665,600	3	1,732,350	3	620,300	4	8,345,850	3	2,280,000
46 民政事務總署	2	1,248,000	1	1,300,000	-	-	2	1,258,000	6	5,521,000	2	1,395,000	5	690,000
47 政府新聞處	-	-	-	-	1	1,295,000	-	-	-	-	-	-	-	-
48 法律援助署	1	259,500	-	-	-	-	-	-	-	-	-	-	-	-
49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13	4,886,800 ⁽⁸⁾	11	2,930,650	5	1,085,600	9	2,956,300	17	4,195,092	15	4,302,050	12	6,603,925
50 勞工及福利局 ⁽⁹⁾	1	597,000	1	480,130	-	-	4	4,258,343	1	210,990	3	4,553,070	4	3,640,647
51 勞工處	1	150,000	1	3,211,000	1	1,264,000	2	3,562,000	-	-	-	-	2	2,200,000
52 社會福利署	2	1,805,895	3	1,080,000	1	0.1 ⁽¹⁰⁾	1	480,000	1	640,000	3	1,762,480	1	499,500
53 保安局	1	300,000	3	1,006,215	1	455,620	1	149,523	1	600,000	2	298,731	2	950,800
54 香港警務處	-	-	1	397,000	-	-	-	-	1	49,800	1	28,500	-	-
55 香港海關	2	1,400,000	3	874,000	3	970,000	2	488,000	-	-	2	458,911	-	-
56 消防處	3	4,550,000	3	3,150,000	2	2,640,000	3	3,380,000	5	9,840,000	8	8,930,000	6	6,180,000
57 政府飛行服務隊	-	-	2	445,000	1	1,000,000	-	-	-	-	-	-	-	-
58 入境事務處	-	-	1	690,000	-	-	-	-	-	-	-	-	-	-
59 署教署	-	-	1	1,011,339	1	999,439	-	-	-	-	-	-	2	781,000
60 運輸及房屋局 (運輸科)	5	9,827,500	3	15,612,980	-	-	-	-	4	7,581,507	1	1,957,500	2	3,621,795
61 民航處	2	4,356,584	1	562,084	2	1,233,477	5	1,527,701	4	2,797,931	1	524,520	-	-

政策局／部門	2001-2002年度		2002-2003年度		2003-2004年度		2004-2005年度		2005-2006年度		2006-2007年度		2007-2008年度		
	顧問服務合約數量	顧問費用(元)													
62 路政署	25	144,870,000	29	147,978,000	16	76,454,000	8	13,270,000	11	109,204,000	8	22,832,000	19	66,152,000	
63 海事處	2	5,004,530	-	-	2	3,157,396	1	508,630	-	-	-	-	-	1	585,000
64 運輸署	11	21,473,000	28	18,672,000	16	8,603,000	6	3,526,000	9	12,643,000	9	19,297,000	6	6,224,000	
65 律政司	-	-	-	-	-	-	1	5,250,000	-	-	-	-	-	-	-
66 廉政公署	-	-	-	-	-	-	1	4,979,000	-	-	-	-	-	-	-
67 司法機構	1	168,000	1	128,000	-	-	2	149,750	1	380,000	1	880,000	-	-	-
總計	312	776,331,432	285	989,924,998	284	905,249,537	266	802,870,379	433	923,115,606	453	694,679,091	404	920,794,765	

註：

- (1) 以外幣結算的顧問費用以該財政年度4月1日的匯率兌換成港幣結算，如顧問費用為美元，即以1美元兌7.8港元為核算。
- (2) 因部分付款單據已銷毀，香港電台無法提供有關顧問服務合約數量的資料。
- (3) 有關數字為前財政年度簽署的顧問合約費用。
- (4) 只包括由2001-2002至2007-2008年度資助的公共政策研究計劃。
- (5) 因無法追溯當中3個顧問的檔案紀錄，教育局未能提供其顧問研究費用的資料。
- (6) 顧問費用共港幣317,301元及72,800美元(以1美元兌7.8港元折算約為港幣567,840元)。
- (7) 當中包括一項價值1,614,905元的顧問服務由效率促進組支付一半費用。
- (8) 當中包括一項價值3,400英鎊的顧問服務(以2001年5月22日的兌換率，1英鎊兌11.295港元折算約為港幣38,000元)。
- (9) 當中包括由前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及前教育統籌局轄下分別負責福利和人力範疇的政策小組所聘用的顧問服務。
- (10) 顧問公司考慮到可透過提供顧問服務對有關行業有更深瞭解，從而有利於其未來業務，因此只收取0.1元作為提供服務的報酬。

逃稅及避稅

15. 陳健波議員：主席，據報，根據稅務局公布的最新數字，在2011-2012年度，當局共完成約1 804宗個案的實地審核，發現短報的入息和利潤約達340億元，而評定的補繳稅款及罰款共六十多億元，款額較去年急升57%，創歷年新高。上述個案包括10宗每宗逾億元的“重大避稅個案”。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上述10宗“重大避稅個案”每宗個案的稅款金額和罰款等詳情為何；
- (二) 鑑於上述在2011-2012年度追回的稅款創下歷年新高，除了由於上述“重大避稅個案”涉及巨額款項外，是否還有其他原因；
- (三) 過去5年，按各稅項劃分，稅務局每年完成的實地審核個案數目及詳情(包括短報的稅項，以及成功追回的稅款和罰款等)分別為何；及
- (四) 政府會否考慮增加資源，為稅務局增聘人手進行實地審核，以加強打擊逃稅及避稅的行為，以及追回更多漏報及少收的稅款？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主席，

- (一) 就稅務局在2011-2012財政年度完成審核的10宗最大避稅個案，每宗涉及的補繳稅款和罰款金額如下：

個案	補繳稅款和罰款(百萬元)
1	864
2	502
3	425
4	357
5	298
6	192
7	180

個案	補繳稅款和罰款(百萬元)
8	173
9	141
10	110
	3,242

(二) 上述10宗牽涉逾億元補繳稅款和罰款的避稅個案，全部都是稅務局經過最少5年的審核工作才完結的。若不把該10宗避稅個案計算在內，餘下的避稅個案所涉及的補繳稅款和罰款總額則只有約27億元，與過去幾個財政年度就避稅個案所評定的補繳稅款和罰款相若。因此，該10宗避稅個案是導致在2011-2012財政年度評定的補繳稅款和罰款特別多的主要原因。

(三) 稅務局沒有就已完成的實地審核及調查個案所涉及的稅項、稅款和罰款等作分類統計，所以未能提供有關資料。下表載列在2007-2008年度至2011-2012年度5個財政年度內，稅務局的實地審核及調查科完成的個案數目，以及評定的補繳稅款和罰款總額：

財政年度	2007-2008	2008-2009	2009-2010	2010-2011	2011-2012
完成個案數目	1 864	1 862	1 803	1 805	1 804
評定的補繳稅款和罰款(百萬元)	2,528.5	2,181.2	2,590.4	3,827.4	6,003.0

(四) 稅務局會不時檢討有關打擊逃稅和避稅工作的成效，並會按需要適時採取措施以提高實地審核及調查科的工作效率和成效，有關措施包括：

- (i) 有效地應用資訊科技，並加強實地審核及調查科與其他評稅科的聯繫，以提升有關逃稅及避稅工作的風險管理效率；
- (ii) 因應社會情況和經營手法的演變，不時調整選取審核個案的準則，就高危個案作出更具針對性的措施；及

(iii) 加強員工在職培訓，並透過職位輪換，以及參加本地和國際稅務及調查研習班和培訓課程，提升各人員的專業知識、實務經驗和調查技巧。

我們相信，上述措施可在充分善用和靈活調配現有資源的情況下，有效提升稅務局的實地審核及調查科的工作效率和成效。

長者鄰舍中心

16. 張國柱議員：主席，政府在2003年重整長者地區支援服務，把大部分的長者活動中心轉型為長者鄰舍中心（“中心”），訂定中心的淨作業樓面面積標準為303平方米（約3 370平方呎）。現時全港有118間中心，然而，其中部分在原址轉型的中心，轉型後的淨作業樓面面積低於標準，服務營辦者在地方不足的情況下提供服務。當局向部分中心提供附屬場地，但同時要求該等中心在附屬場地每周提供7節偶到服務。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現時獲當局提供附屬場地的中心數目為何；現時面積仍未符合設施明細表訂明的303平方米面積標準的中心數目為何；當局預計何時為所有中心提供足夠面積的場地；
- (二) 鑑於當局要求中心在附屬場地每周提供7節偶到服務，期間中心職員需要當值，當局有否規定中心在附屬場地每周提供偶到服務的時間；若有，詳情為何；當局會否考慮增加該等中心的人手（例如社會工作者、福利工作員及活動工作員），以應付社會福利署（“社署”）要求提供的偶到服務；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三) 鑑於附屬場地是中心的一部分，而中心原先已須每周提供12節偶到服務，當局為何仍要求中心在附屬場地每周提供額外7節偶到服務；鑑於中心加上其附屬場地每周共提供了19節偶到服務，服務營辦者能否以偶到服務代替《津貼及服務協議》（“協議”）中規定的部分服務；若能，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當局會否接受中心部分同工的建議，准許附屬場地只須在舉辦活動時才開放；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及

(四) 鑑於有業界同工指出，現時各區對長者服務需求大增，中心扮演着1個小型長者社區中心的角色，業界同工要求檢討中心的功能、人手及服務(例如彈性處理中心開設飯堂的要求、增加醫療輔助人手及簡化統一評估機制等)，當局會否就這方面進行檢討；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主席，就張國柱議員的質詢，現答覆如下：

(一) 現時，中心的標準室內樓面面積為394平方米。在過去數年間，社署一直積極透過房屋署、政府產業署等部門，在公共屋邨，以及政府、機構或社區設施用地內物色適合的地方，以重置中心或增設附屬場地的方式，協助中心達到標準場地面積規格。

現時全港共有118間中心，其中55間(即47%)已達到標準場地面積規定；至於餘下的63間，其中8間已獲提供附屬場地，另外7間亦已有計劃增加場地面積。社署會繼續為有需要的中心物色適合的場地。

此外，為貫徹政府推動積極樂頤年及居家安老的政策，政府將由2012-2013年度起從獎券基金撥出共9億元推行“長者中心設施改善計劃”，提升全港約250間長者中心的環境和設施，以提供一個新穎、富時代感的服務環境來配合不同長者的需要。各長者中心亦可運用這筆撥款去設計及規劃中心的內部環境，增加其實用性。

(二)及(三)

根據中心協議的基本服務規定，中心的開放時間為每周最少6天，合共最少48小時；至於每間中心的開放時間和節數，則由中心在符合協議的情況下而自行編定。

附屬場地為中心的一部分，受政府津助向公眾人士提供服務，該場地同樣須遵從善用資源及方便使用者的原則，開放時間亦應符合協議的規定。如附屬場地因面積細小或特別情況而影響其運作，機構可與社署商討調整其基本服務規定，包括運作方式和時間。各中心亦可以因應服務情況編配人手。

(四) 自2003年重整長者地區支援服務以來，政府一直密切留意服務的發展，並因應情況增撥資源。例如於2007-2008年度，政府便向中心增撥資源，供每間中心增聘1名社工，以加強其外展服務。此外，政府亦將於2013年在九龍城的啟德發展區增設1間中心。社署會一如既往，持續檢視中心服務，以回應服務需求。

高級政府官員公務外訪活動所引致的開支

17. 葉劉淑儀議員：主席，近日，社會廣泛關注行政長官公務外訪期間的開支情況。據報，近年行政長官的外訪次數增加，去年連同其隨行人員的開支，行政長官公務外訪的開支總額高達1,067萬港元。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現時，當局有否就行政長官及政治委任官員進行公務外訪活動釐定準則，以決定外訪活動是否適當及有需要進行；此外，有否就每次公務外訪活動的開支項目(例如住宿酒店房間的價格、膳食津貼額、機票客位等級及隨行人員人數等)訂定指引；以及就行政長官公務外訪的開支項目訂定上限；及
- (二) 現時，當局有否就高級公務員進行公務外訪活動釐定準則，以決定外訪活動是否適當及有需要進行；若有，準則為何；有否就每次公務外訪活動的開支項目(例如住宿酒店房間的價格、膳食津貼額、機票客位等級及隨行人員人數等)訂定指引及開支上限；若有，詳情為何？

政務司司長：主席，首先我們要指出，在2011-2012財政年度，行政長官連同其隨行人員公務外訪的開支總額為446萬港元。質詢中所指的1,067萬港元為2007年7月至2012年1月公務外訪的開支總額。

就葉劉淑儀議員的質詢，答覆如下：

- (一) 由政務司司長主持的政策委員會每年均會商議來年行政長官及各司局長的外訪計劃，以確保有關外訪能達到向外界展示香港優勢、拓展商機(尤其是新興市場)及推廣香港及加強聯繫等目的。在委員會核准整年計劃後，或因應工作需

要及實際情況而須進行外訪計劃以外的公務外訪時，行政長官及各司局長辦公室會與相關部門或經貿辦商議個別外訪的詳細行程。在擬訂具體行程後，司長須提出申請，並由行政長官批核；局長提出的申請，則由政務司司長或財政司司長批核。至於副局長和政治助理提出的外訪申請，則須由有關的局長批核。

《政治委任制度官員守則》已就政治委任官員到外地公幹的交通安排和膳宿津貼訂出指引。在機票等級方面，主要官員(即司長和局長)和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到外地公幹可乘坐頭等機位。副局長及政治助理外訪時的機票級別，與相若職級的公務員相同。在膳宿津貼方面，政治委任官員需遵守的規則和規例，與適用於公務員的規則和規例相同。至於隨行人員的職級和數目，則因應情況和實際需要作個別考慮。

至於行政長官，其任職條款所訂明的公務外訪時的膳宿津貼及機票等級，與上述適用於司局長的安排一致。

- (二) 公務員進行公務外訪，均因應工作需要而定。出訪人員的職級和數目亦因應情況作個別考慮。

為確保政府人員公務外訪的申請獲得審慎處理，部門首長以下職級人員提出的申請，須由有關的常任秘書長／部門首長或不低於助理署長職級的高級人員親自批核。部門首長的公幹申請，則由有關的常任秘書長、上司或局長批核。相關人員在批核這些申請時，應考慮的因素包括公務外訪的目的、行程長短、次數及頻密程度和參加人員的職級和數目是否適當等。

公務員公務外訪，可按《公務員事務規例》所訂明的膳宿津貼額，領取津貼。可申領的海外膳宿津貼額因公幹地點而異；相關的津貼額適用於所有公務員。發放這項津貼，目的在給有關公務員支付住宿和膳食費用、市內交通費用及小額的零用雜費等。

至於公務員公務外訪所乘坐的機位，均須由有關部門依據《公務員事務規例》及《物料供應及採購規例》訂購。首

長級薪級表第4點或以上薪點的公務員一般可獲提供商務客位機票。其他公務員一般會獲提供經濟客位機票。只有在特定情況下(如飛行時間超過9小時或5日內須乘搭飛機不少於3次等)，部門首長才可將屬下員工的機位提升至商務等級。

公共屋邨的外判物業管理公司收取的泥頭費

18. 梁國雄議員：主席，本人接連收到馬鞍山欣安邨、九龍城紅磡邨第二期及即將入伙的新一期石硶尾邨居民投訴指，由於房屋署(“房署”)向屋邨的外判物業管理公司(“管理公司”)支付的費用太低，任由管理公司用盡千方百計，毫無法律依據及非法地向新屋入伙的居民，濫收一項名為“泥頭費”的費用，而房署就坐視不理。居民指出，管理公司必須收取泥頭費才協助公屋申請人辦理入伙手續及簽租約。更有居民反映，裝修公司已根據《廢物處置條例》(第354章)向他們收取裝修廢料處置費用，而上述管理公司並非政府認可收取費用的公司。他們對有居民被迫雙重付款，以及政府任由非認可人士濫收費用，感到十分憤怒。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一) 馬鞍山欣安邨、九龍城紅磡邨第二期及即將入伙的石硶尾邨共有多少出租公屋單位，預計會有多少戶入住，以及管理公司已經或計劃收取的泥頭費的總金額為何，並按下表列出該等資料；

公共屋邨名稱	小型 單位 泥頭費 金額	中型 單位 泥頭費 金額	大型 單位 泥頭費 金額	合共 戶數	合共 金額
欣安邨					
紅磡邨第二期					
在2012年入伙的 新一期石硶尾邨					

(二) 上述管理公司是否根據香港法例獲授權向每戶收取泥頭費；若是，是根據哪條法例獲授權；若否，房署是否任由管理公司在毫無法律依據下及非法地向新屋入伙的居民濫收泥頭費；

- (三) 房署與管理公司所簽訂的合約是否包括大廈清潔；若有，為何任由管理公司濫收泥頭費；房署會否立即終止各相關管理公司的合約，協助居民要求管理公司退款；會否評估房署與管理公司簽訂的有關屋邨清潔的合約的價格是否太低，以及房署會否立即上調該等合約價格；
- (四) 根據現行的房屋條例，房署或其管理公司有否法定權力對一些胡亂或不合法處置裝修廢料的居民作出處分；若有，罰則是甚麼；過去5年，有多少戶因此被處分；若否，政府會否立即修訂房屋條例；
- (五) 政府是否規定管理公司必須收取泥頭費才協助出租公屋申請人辦理入伙手續及簽租約；若是，該安排是根據哪條法例執行；若否，該等公司是否有法定權力不協助拒絕繳交泥頭費的居民辦理入伙手續及簽租約，以及根據哪條法例行使該項權力；
- (六) 現時居民繳交泥頭費後收到的收據，是否根據房屋條例獲授權印上房署的徽章；若是，條例的名稱為何；若否，是否知悉，該等收據是否由管理公司發出，以及該等公司是根據哪條法例獲授權發出該等收據；為甚麼該等公司不使用正式的房署收據；
- (七) 當馬鞍山欣安邨及九龍城紅磡邨第二期居民入伙，房署的管理公司向居民收取泥頭費時，該等公司是否已按《廢物處置(建築廢物處置收費)規例》(第354N章)開立繳費帳戶處置建築廢物；若是，他們分別獲批准開立該等帳戶的日期為何；若否，該等公司根據甚麼條例向居民收取泥頭費；及
- (八) 鑑於有居民已向其裝修公司根據《廢物處置條例》繳付處置裝修廢料的費用，同時又被迫向管理公司繳付泥頭費，房署會否協助該等居民向管理公司要求退款；若會，何時協助？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主席，在新公共屋邨入伙期間，公屋租戶通常都會為其單位進行室內裝修。而在裝修過程中所產生的泥頭廢料，根據現行安排，會按用者自付的原則來處理。

為有效清理該等泥頭廢料，以及避免廢料堆積在走廊及升降機大堂等公眾地方，增加火警危險及阻礙住戶出入，香港房屋委員會（“房委會”）會安排公共屋邨的管理公司一併處理泥頭廢料。協助公屋租戶進行單位室內裝修的裝修公司可將裝修時所產生的廢料棄置於管理公司在屋邨內設置的泥頭站，而無須自行將泥頭廢料運到政府建築廢物處置設施。根據房委會與管理公司經投標後所簽訂的管理服務合約，管理公司可按公屋單位的面積向新入伙的公屋租戶徵收相應的泥頭費。房署在辦理住戶入伙手續前，會向準租戶派發裝修手冊、入伙通知書以及入伙備忘錄，有關文件中已清楚列明租戶須繳交泥頭費及有關費用的數額。此外，管理公司在入伙簡介會時亦會通知準租戶有關徵收泥頭費的事宜。

我現就質詢的8個部分答覆如下：

(一) 泥頭費是按照屋邨的公屋單位數目、單位面積、屋邨與最近的政府建築廢物處置設施的距離、承辦商的營運費用等因素來釐定。就馬鞍山欣安邨，九龍城紅磡邨第二期，以及石硶尾邨第二及第五期而言，相關管理公司就不同面積的公屋單位徵收的泥頭費表列如下：

屋邨名稱	1-2人 單位 泥頭費	2-3人 單位 泥頭費	1睡房 單位 泥頭費	2睡房 單位 泥頭費	住戶 總數
欣安邨	157元	243元	366元	460元	2 587
紅磡邨 (第二期)	162元	258元	365元	479元	1 204
石硶尾邨 (第二及第 五期)	156元	258元	362元	495元	4 054

(二) 正如上文所述，管理公司是按照房委會與該公司所簽訂的管理服務合約向公屋租戶按單位面積徵收相應的泥頭費，以協助處理棄置於屋邨內的泥頭站的泥頭廢料，一併將該等廢料運到政府建築廢物處置設施。

(三) 根據房委會與管理公司所簽訂的管理服務合約，管理公司須負責提供屋邨日常的清潔服務。不過，正如上文所述，在新屋邨入伙期間，公屋租戶一般都會聘請裝修公司為其單位進行室內裝修，並會產生一定數量的裝修泥頭廢料，

故此管理服務合約容許管理公司可按公屋單位的面積向新入伙的公屋租戶徵收相應的泥頭費，一併處理該等泥頭廢料。

此外，若租戶聲明不會就單位進行任何室內裝修，管理公司會在租戶簽訂租約後3個月內安排巡查，並在核實後，於1個月內安排退還泥頭費。若有個別租戶在入伙時已符合豁免繳付泥頭費的資格但當時未有申請有關豁免並已繳付有關費用，管理公司會在接獲豁免申請後盡快安排退款。

事實上，管理服務合約內的條款已清楚列明房署要求管理公司須提供的清潔服務及管理公司每月可獲得的服務費等。管理公司在競投合約時，應清楚有關的合約條款，才釐定投標價。故此，這並不存在因投標價過低而令致管理公司要額外徵收泥頭費的問題。此外，在審核標書時，房署亦有完善及公平的評分機制，以確保中標的合約價格合理，以及有關管理公司有能力提供合約內所要求的服務。

- (四) 根據現行規定，公屋租戶就單位裝修時所產生的廢料須棄置於管理公司在屋邨內設置的泥頭站。如果租戶在屋邨內違規棄置裝修廢料，房署會根據屋邨管理扣分制(“扣分制”)的指引處理。房署未有備存租戶因違規棄置裝修廢料而在扣分制下被扣分的分類資料。
- (五) 雖然房委會已委託管理公司協助處理租戶辦理入伙及簽約等租務事宜，但由於管理公司向租戶徵收相應的泥頭費乃屬其屋邨管理的事宜，而兩者的性質並不相同，故此，管理公司應分開處理兩項不同的工作。房署會提醒管理公司的職員，如果新租戶在新屋邨入伙時未有依照上述的安排繳交泥頭費，管理公司應彈性處理，以免阻延居民入伙。
- (六) 正如上文所述，根據房委會與管理公司所簽訂的管理服務合約，管理公司只可按公屋單位的面積向新入伙的公屋租戶徵收相應的泥頭費。相關管理公司在收取泥頭費後，會向租戶發出收據。
- (七) 管理公司或其所聘用的清潔服務公司，需按照《廢物處置(建築廢物處置收費)規例》的規定開立繳費帳戶，繳交使用政府建築廢物處置設施的費用。

(八) 若有新公屋租戶聘請的裝修公司根據現行相關法例將泥頭廢料自行運往政府建築廢物處置設施棄置，並能提交相關的證明文件，管理公司會在接獲租戶提出的退款申請後盡快安排退還相關的泥頭費。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的票價調整機制及票價優惠計劃

19. 黃成智議員：主席，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利用票價調整機制(“機制”)，從2010年起，連續3年加價，累積加幅接近10%，而港鐵公司亦將於本年再加價，加幅為5.4%。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鑑於現時通脹嚴重、物價高企，是否知悉，港鐵公司會否考慮擋置加價，或下調票價，以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減輕市民負擔；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以及有何更佳方法回饋社會、照顧民生；
- (二) 鑑於不少市民向本人表示，港鐵公司過往推出的推廣計劃(例如於2011年7月推出的“搭一百賞一票”)，並未為市民帶來實際的優惠和好處，是否知悉：
- (i) 港鐵公司計劃於本年度推出的優惠計劃的詳情、所涉金額及預計受惠人數分別為何；
- (ii) 港鐵公司會否推出更實際的優惠計劃(例如就所有鐵路路線設立日票、周票及月票計劃，及為乘搭“長程車”的乘客推出“即日回程半價”等優惠)；若會，詳情及實施時間表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iii) 於港鐵公司推行“搭一百賞一票”推廣計劃期間，乘客持有的於1周內(星期一至五)乘搭港鐵未滿100元的八達通卡的數目，以及該數目佔八達通卡總數的百分比分別為何；該等於1周內乘搭港鐵未滿100元的八達通卡當中，累積車費達90元至94元9角，以及95元至99元9角的八達通卡數目，以及該等數目佔八達通卡總數的百分比分別為何；並分別按月份列出；

- (iv) 過去3年，港鐵公司有否先諮詢立法會的意見才推出每種優惠計劃；若否，原因為何，以及將來會否作出此安排；及
- (v) 過去3年，港鐵公司每年推出的每項推廣計劃的理據為何，以及有否就該等計劃進行檢討；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並按年及每項推廣計劃的名稱列出；
- (三) 鑑於2010年港鐵公司加價時，約有100個車程是八達通票價較單程車票票價為高，是否知悉，過去3年，每年八達通票價較單程車票票價為高的車程的數目及詳情分別為何；並按年及鐵路路線列出；及
- (四) 鑑於港鐵票價及機制涉及重大公眾利益及福祉，過去3年，政府有否以其港鐵公司的大股東身份，就港鐵票價及機制向港鐵公司提出任何意見；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以及政府維持其在港鐵公司的大股東身份的理據為何？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主席，就質詢的各部分，現答覆如下：

(一)、(二)(i)及(ii)

自2007年12月兩鐵合併以來，港鐵公司的票價根據一套客觀而透明度高的機制調整，有關機制在社會上及立法會經過廣泛討論後而制訂，取代了港鐵合併前的票價自主權。

目前的票價調整機制是一條直接驅動的方程式，計及前一年12月的綜合消費物價指數及運輸業名義工資指數的按年變動，並與生產力因素掛鈎，以釐定當年票價調整的幅度。

政府統計處於今年1月20日及3月26日分別公布2011年12月的綜合消費物價指數及運輸業名義工資指數。根據票價調整方程式運算，結果是港鐵公司在2012年的整體票價調整幅度為+5.4%。

根據政府與港鐵公司於2007年8月簽訂的《營運協議》的規定，港鐵公司已向政府提交兩份獨立專家簽發的證明書，以證明有關的票價調整符合機制的規定。由於《營運協議》具有法律約束力，政府會尊重合約精神，而港鐵公司會按有關機制行事，並遵照有關核算和通知的規定。

港鐵公司在5月25日公布2012年調整後的票價，並在同日向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和交通諮詢委員會提交相關文件告知有關安排。新的票價將於6月17日(星期日)起實施。

目前香港的通脹處於比較高的水平，市民的經濟負擔沉重，政府和市民的看法一致，認為港鐵公司在商業運作考慮之外，還必須顧及企業對社會的責任，在提供安全及高效的鐵路服務的同時，必須盡力減輕市民車費的負擔。政府已敦促港鐵公司必須考慮整體經濟大環境及市民的感受，推出更多、不同種類和有實效的票價優惠，以回應乘客的需要，減輕他們在公共交通方面的開支。

港鐵公司在5月25日公布調整後的票價的同時，宣布推出歷來最大規模的新車費推廣計劃，把2012年票價調整後整年所得的額外收入，即約6.7億元，全數回饋乘客。這些推廣計劃包括“搭十送一”推廣優惠、小童周末及公眾假期免費乘搭港鐵、即日第二程九折優惠、東涌—香港全月通、向購買東鐵線、西鐵線及東涌線月票的乘客贈送購物現金券，以及更多轉乘優惠等。

各項不同的優惠皆有實效，切實回應市民的訴求，並惠及不同的乘客羣。現時，港鐵每天的平均載客量超過400萬人次，當中約95%的乘客使用八達通。所有使用八達通的乘客，不論他們是否經常使用港鐵服務、長途客或短途客，均可受惠於計劃中的一個或多個推廣項目。港鐵公司2012年的車費推廣計劃載於附件一。港鐵公司現時未能提供預計受惠人數。

港鐵公司會繼續推行現有車費推廣計劃，包括學生乘車計劃、小童特惠票價、港鐵特惠站，以及其他轉乘優惠等。港鐵公司也會繼續承擔現時自願為長者及殘疾人士提供的票價優惠，並積極配合政府將推出的“長者及合資格殘疾人士公共交通票價優惠計劃”，讓合資格人士享用2元乘車優惠。

2012年的新推廣計劃是在港鐵公司現有的多項車費推廣外再作加推，港鐵公司預計來年推廣優惠總額會超過23億元。

(二) (iii) 港鐵公司於2011年7月4日至12月30日推出“搭一百賞一票”推廣計劃。有關推廣計劃是港鐵公司因應當時乘客的意見，特別針對長途乘客而提供的優惠。

在上述推廣期間，乘客換領的免費車票數目約為500萬張，優惠總額約為6,500萬元。港鐵公司並沒有進行每周未能搭滿100元八達通卡數量的統計。

(iv) 過去3年，在籌劃車費推廣和優惠計劃的期間，港鐵公司一直細心聆聽社會各界的意見，包括出席相關的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會議，聽取立法會議員、社會各界人士及關注團體就港鐵票價和車費推廣優惠計劃方面的意見。

(v) 港鐵公司一直因應市場，針對不同的鐵路線及乘客羣推出各項車費優惠及票價推廣計劃以回饋乘客。港鐵公司也會定期就各項推廣計劃作出檢討，以期配合市場的需要。港鐵公司在2010年至2012年提供的主要車費推廣和優惠載於附件二。

(三) 港鐵公司在計算個別車程車費時，採納以下兩個原則：

- (1) 八達通票價的調整以1毫為單位；及
- (2) 單程車票票價的調整以5毫為單位。(這是由於港鐵售票機收取的最低面值為5毫。)

有鑑於部分單程車票票價在調整5毫後的百分比升幅甚高，港鐵公司決定不調整部分單程車票，因此個別車程的單程車票票價會出現略低於相對八達通票價的情況。

2010年至2012年單程車票票價略低於相對八達通票價的詳情載於附件三。

(四) 政府於2000年推行前地下鐵路公司(“地鐵公司”)(現稱“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私有化時，曾承諾在私有化後的最少20年內會繼續作為該公司的主要股東，持有該公司的股權及投票權不少於50%。有關承諾反映政府對持續發展鐵路系統的承擔，亦可以向本地及海外投資者，以及信貸評級機構顯示政府有決心支持該公司繼續為香港提供優質鐵路服務及擴展運輸基礎設施。政府現時在港鐵公司的持股量為76.6%。現時的持股量切合政府就地鐵公司私有化時所作的承諾。

現時，運輸及房屋局局長、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以及運輸署署長皆為港鐵公司董事局非執行董事。

在董事局決策方面，公職人員的意見往往有相當的分量，不過一如其他上市公司，港鐵公司董事局的職能由全體成員負責及履行。董事須從公司的角度真誠行事，謹慎地行使董事的權力。

正如其他成員會把本身在其行業所獲得的經驗和專業知識應用於董事局的商議上，政府官員亦會善用他們對公眾利益和期望的深切瞭解，以及作為運輸業規管當局的洞察力，向董事局提供意見，以確保董事局商議事項時可在商業原則與公眾利益之間取得平衡。

就制訂港鐵公司每年的車費推廣計劃而言，政府官員在港鐵董事局內反映市民大眾對有關車費推廣優惠的訴求，並敦促港鐵公司必須考慮整體經濟大環境及市民的感受，推出更多、不同種類和有實效的票價優惠，以回應乘客的需要，減輕他們在公共交通方面的開支。

附件一

2012年港鐵公司的車費推廣計劃

2012年新車費推廣計劃

項目	生效日期	詳情
搭十送一 推廣優惠	2012年6月18日至 12月30日	<p>持成人八達通的乘客在推廣期內，在同一星期內的星期一至五使用同一張八達通，每乘搭10程需支付車資的港鐵車程⁽¹⁾便可換領成人單程車票乙張，免費乘坐港鐵網絡內的本地線車程⁽²⁾。</p> <p>持小童及長者八達通的乘客，以及持註有“學生”或“殘疾人士”身份的個人八達通的乘客以同一張八達通，每乘搭10程需支付車資的港鐵車程⁽¹⁾，則可換領特惠單程票乙張，免費乘坐港鐵本地線車程⁽²⁾。</p> <p>乘客需要於同一星期的星期日或之前，到港鐵客務中心(羅湖、落馬洲及馬場站除外)，或港鐵車站指定的換領櫃位，換領免費單程票。</p> <p>推廣期內，8個港鐵商場，即杏花新城、德福廣場、青衣城、綠楊坊、連理街、君薈坊、PopCorn及Citylink將設有指定換領櫃位，於星期五及星期六下午5時至9時開放，供乘客換領單程車票。</p> <p>乘客亦可選擇在任何一個e分鐘着數機換領單程車票換領券。</p>
小童周末 及公眾假期 免費乘搭港鐵	2012年7月28日至 12月30日	持小童八達通的3歲至11歲乘客，可於推廣期內的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免費乘搭港鐵、輕鐵及港鐵巴士。

項目	生效日期	詳情
		小童只需如常在使用港鐵服務時，在港鐵車站的入閘機、輕鐵的入站器或港鐵巴士收費器上拍卡，便可享用免費服務，而八達通卡並不會被扣除車資。這項推廣亦適用於來往羅湖和落馬洲站的車程，但不適用於機場快線、東鐵線頭等額外費及港鐵接駁巴士服務。
即日第二程九折優惠	2012年12月31日至2013年6月30日	<p>所有持八達通的乘客，只要在同一天乘搭第二程付款的港鐵車程(包括來往羅湖及落馬洲站的車程)，第二程會享有九折優惠。乘客乘坐東鐵線頭等，會享有標準車費的九折優惠，頭等額外費將不獲折扣優惠。</p> <p>輕鐵／港鐵巴士乘客在每次乘搭第二程的輕鐵／港鐵巴士車程時，第二程同樣可享有九折車費優惠。</p> <p>這項九折優惠並不適用於機場快線及港鐵接駁巴士。</p>
東涌一香港全月通	2012年10月至2013年6月	全新的“東涌一香港全月通”，推廣為2012年10月至2013年6月，售價為550元。乘客可於前一個月最後7天至當月首7天的期間內，在東涌線沿線車站購買。持有“東涌一香港全月通”的乘客，可在購買全月通的月份內，不限次數乘港鐵來往東涌線東涌站與香港／中環站之間。
購買全月通獲贈20元港鐵站商店購物現金券	2012年7月至12月	現有的全月通推廣期將延長1年至2013年6月，並在2012年7月起的6個月，在全月通發售期間，港鐵將額外推出一項推廣，凡購買全月通的乘客，均會獲贈價值20元的港鐵站商店購物現金券乙張。

項目	生效日期	詳情
		“東涌—香港全月通”將於2012年10月推出，因此20元的港鐵站商店購物現金券將於2012年10月至2013年3月期間內贈予購買該全月通的乘客。
港鐵與新大嶼山巴士轉乘優惠	2012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在推出“東涌—香港全月通”之前，東涌居民持成人八達通，在1小時內從港鐵轉乘新大嶼山巴士37／37P線(逸東邨—映灣園)、38／38P及N38線(逸東邨—東涌巴士總站)，或從該等巴士路線轉乘港鐵，可享更高的轉乘優惠，優惠金額將由現時的1元提高至1.5元。
港外線渡輪 1.5 元轉乘優惠	2012年7月1日至2013年1月1日	持成人八達通的乘客，乘搭索罟灣、榕樹灣、坪洲、長洲及梅窩往中環的港外線渡輪，在重新設在渡輪碼頭的港鐵轉乘優惠站上拍卡，在同一天內在香港／中環站入閘，轉乘港鐵(不包括機場快線及機場快線的免費港鐵接駁服務)，可享有1.5元的轉乘優惠。

延續現有推廣

項目	延續推廣生效日期	詳情										
全月通及全日通推廣	2012年7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p>推廣期原訂於2012年6月30日屆滿的全月通及全日通推廣，推廣期將延長1年，並以以下新售價⁽³⁾於2012年7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期間發售：</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head> <tr> <th>票種</th> <th>新售價</th> </tr> </thead> <tbody> <tr> <td>上水—尖東全月通</td> <td>420元</td> </tr> <tr> <td>屯門—南昌全月通</td> <td>440元</td> </tr> <tr> <td>屯門—紅磡全月通</td> <td>515元</td> </tr> <tr> <td>屯門—南昌全日通</td> <td>23元</td> </tr> </tbody> </table>	票種	新售價	上水—尖東全月通	420元	屯門—南昌全月通	440元	屯門—紅磡全月通	515元	屯門—南昌全日通	23元
票種	新售價											
上水—尖東全月通	420元											
屯門—南昌全月通	440元											
屯門—紅磡全月通	515元											
屯門—南昌全日通	23元											

項目	延續推廣生效日期	詳情
輕鐵及港鐵巴士推廣計劃	2012年7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原訂於2012年6月30日屆滿的輕鐵個人八達通積分計劃、輕鐵／港鐵巴士接駁港鐵，以及港鐵巴士接駁輕鐵的免費轉乘優惠，推廣期將延長1年至2013年6月30日。

註：

- (1) 來往羅湖及落馬洲站的車程亦計算在內，但不包括機場快線、輕鐵、港鐵巴士及港鐵接駁巴士。
- (2) 不適用於機場快線、輕鐵、東鐵線頭等、來往羅湖及落馬洲站的車程、港鐵巴士及港鐵接駁巴士。
- (3) 現時的330元／410元全月通，新售價為345元／430元。

附件二

2010年至2012年港鐵公司提供的主要車費推廣和優惠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 小童特惠票價	— 小童特惠票價	— 小童特惠票價
— 學生乘車計劃	— 學生乘車計劃	— 學生乘車計劃
— 長者特惠票價及2元車費推廣計劃	— 長者特惠票價及2元車費推廣計劃	— 長者特惠票價及2元車費推廣計劃
— 殘疾人士車費推廣計劃	— 殘疾人士車費推廣計劃	— 殘疾人士車費推廣計劃
— 全月通、全日通	— 全月通、全日通	— 全月通、全日通 (包括新增東涌—香港全月通)
— 免費轉乘優惠及輕鐵“個人八達通積分優惠”計劃	— 免費轉乘優惠及輕鐵“個人八達通積分優惠”計劃	— 免費轉乘優惠及輕鐵“個人八達通積分優惠”計劃
— “搭百賞五”夏日獎現金券計劃	— “搭一百賞一票”推廣計劃	— “搭十送一”推廣計劃 — 即日第二程折扣優惠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 小童於周末及公眾假期免費乘搭港鐵

附件三

2010年至2012年單程車票票價略低於相對八達通票價的詳情

2010年6月票價調整後，約有100個情況的單程車票票價略低於相對的八達通票價，詳情如下：

小童／長者特惠車費

八達通卡 (元)	單程車票 (元)	來往車站
3.1	3.0	美孚、荔景、九龍灣、牛頭角、觀塘
		紅磡 旺角東
4.1	4.0	紅磡、旺角東
		九龍塘
		美孚、荔景、九龍灣、牛頭角、觀塘、九龍、柯士甸
		車公廟、沙田圍、第一城、石門
4.6	4.5	大學
5.6	5.5	天后、炮台山
		粉嶺、上水
8.1	8.0	旺角東
8.6	8.5	錦上路
		紅磡

成人車費

八達通卡 (元)	單程車票 (元)	來往車站	
7.7	7.5	荃灣西	佐敦、九龍、柯士甸、黃大仙
8.2	8.0	紅磡、旺角東	大水坑、恆安、馬鞍山、烏溪沙
		九龍、柯士甸	大圍、沙田
8.6	8.5	美孚、荔景、九龍灣、牛頭角、觀塘、九龍、柯士甸	火炭
		大埔墟、太和	太子、深水埗、石硶尾、樂富、黃大仙、南昌
9.1	9.0	美孚、荔景、九龍灣、牛頭角、觀塘、九龍、柯士甸	大學
11.6	11.5	美孚	錦上路

2011年6月票價調整後，約有30個情況的單程車票票價略低於相對的八達通票價，詳情如下：

小童／長者特惠車費

八達通卡 (元)	單程車票 (元)	來往車站	
2.6	2.5	佐敦	旺角東
		大圍、沙田	旺角東、紅磡、九龍塘、大埔墟、太和
		火炭	大埔墟、太和
3.1	3.0	大學	九龍塘、紅磡、旺角東
		火炭	紅磡
		馬場	大圍、沙田
3.2	3.0	美孚、荔景、九龍灣、牛頭角、觀塘	紅磡
		旺角東	美孚、荔景、九龍灣、牛頭角、觀塘、九龍、柯士甸

2012年6月票價調整後，會有596個情況的單程車票票價略低於相對的八達通票價，詳情如下：

小童／長者特惠車費

八達通卡 (元)	單程車票 (元)	來往車站	
2.6	2.5	大學	粉嶺、上水
2.7	2.5	佐敦	旺角東
		大圍、沙田	旺角東、紅磡、九龍塘、大埔墟、太和
		火炭	大埔墟、太和
3.1	3.0	火炭	九龍塘、旺角東
3.2	3.0	北角	上環、中環、香港、金鐘、杏花邨、柴灣
		鰂魚涌	上環、中環、香港、金鐘、灣仔、柴灣
		太古	中環、香港、金鐘、灣仔、銅鑼灣
		炮台山	上環、筲箕灣、杏花邨、柴灣
		天后	筲箕灣
		西灣河	銅鑼灣、天后
		石硶尾	尖沙咀、尖東
		九龍塘	九龍、柯士甸、尖東、尖沙咀、佐敦
		樂富	九龍、柯士甸、荔枝角、佐敦、油麻地
		黃大仙	奧運、旺角、長沙灣、荔枝角、油麻地
		鑽石山	奧運、南昌、旺角、長沙灣、深水埗、太子、油塘
		彩虹	南昌、深水埗、太子、石硶尾、油塘、調景嶺
		九龍灣	石硶尾、九龍塘、調景嶺、將軍澳
		牛頭角	九龍塘、樂富、將軍澳、坑口

八達通卡 (元)	單程車票 (元)	來往車站	
3.2	3.0	觀塘	九龍塘、樂富、黃大仙、坑口、寶琳、康城
		藍田	樂富、黃大仙、鑽石山、寶琳、康城
		美孚	荃灣、奧運、油麻地、旺角、九龍塘、樂富
		荔景	奧運、旺角、太子、石硶尾、九龍塘
		葵芳	南昌、太子、石硶尾
		深水埗	葵芳、葵興、青衣、尖沙咀、尖東
		長沙灣	葵興、大窩口、青衣、九龍、柯士甸、尖東、尖沙咀、佐敦
		荔枝角	大窩口、荃灣、九龍、柯士甸、油麻地、佐敦
		南昌	葵興、青衣
		欣澳	迪士尼
		紅磡	九龍、柯士甸
		大圍、沙田、火炭	粉嶺、上水、大水坑、恆安、馬鞍山、烏溪沙
		馬場	火炭、大學
		大學	大水坑、恆安、馬鞍山、烏溪沙
		大埔墟、太和、粉嶺、上水	車公廟、沙田圍、第一城、石門、大水坑、恆安、馬鞍山、烏溪沙
3.3	3.0	大學	九龍塘、紅磡、旺角東
		火炭	紅磡
		馬場	大圍、沙田
3.4	3.0	紅磡	美孚、荔景、九龍灣、牛頭角、觀塘
		旺角東	九龍、柯士甸、美孚、荔景、九龍灣、牛頭角、觀塘
3.6	3.5	南昌	荃灣西

八達通卡 (元)	單程車票 (元)	來往車站	
4.1	4.0	大圍、沙田	佐敦、尖沙咀、尖東
		荃灣西	奧運、油麻地、旺角、九龍塘、樂富
4.2	4.0	紅磡、旺角東	將軍澳、坑口、寶琳、康城
		荃灣西	九龍、柯士甸、佐敦、黃大仙
4.8	4.5	紅磡	荃灣西
		大圍、沙田	葵芳、葵興、大窩口、荃灣、荃灣西、青衣、藍田、油塘、調景嶺
		火炭	美孚、荔景、九龍、柯士甸、九龍灣、牛頭角、觀塘
		馬場	粉嶺、上水
5.1	5.0	大圍、沙田	將軍澳、坑口、寶琳、康城
		火炭	荃灣西
5.2	5.0	紅磡	銅鑼灣
		旺角東	上環、中環、香港、金鐘、灣仔、銅鑼灣
		大埔墟、太和	奧運、南昌、油麻地、旺角、荔枝角、長沙灣、深水埗、太子、石硶尾、樂富、黃大仙、鑽石山、彩虹
5.3	5.0	上環、香港、中環、金鐘	奧運、南昌、油麻地、旺角、長沙灣、深水埗、太子、石硶尾、九龍塘
		灣仔	奧運、南昌、油麻地、旺角、長沙灣、深水埗、太子、石硶尾、九龍塘、牛頭角、觀塘、藍田、油塘
		銅鑼灣	九龍、奧運、南昌、柯士甸、尖東、尖沙咀、佐敦、油麻地、旺角、長沙灣、深水埗、太子、石硶尾、九龍塘、九龍灣、牛頭角、觀塘、藍田、油塘、調景嶺

八達通卡 (元)	單程車票 (元)	來往車站	
5.3	5.0	天后	九龍、奧運、南昌、柯士甸、尖東、尖沙咀、佐敦、油麻地、旺角、深水埗、太子、石硶尾、彩虹、九龍灣、牛頭角、觀塘、藍田、油塘、調景嶺、將軍澳
		炮台山	九龍、奧運、柯士甸、尖東、尖沙咀、佐敦、油麻地、旺角、太子、鑽石山、彩虹、九龍灣、調景嶺、將軍澳、坑口
		北角	九龍、奧運、柯士甸、尖東、尖沙咀、佐敦、油麻地、旺角、黃大仙、鑽石山、彩虹、九龍灣、調景嶺、將軍澳、坑口、寶琳、康城
		鰂魚涌	九龍、柯士甸、尖東、尖沙咀、佐敦、油麻地、黃大仙、鑽石山、彩虹、九龍灣、調景嶺、將軍澳、坑口、寶琳、康城
		太古	黃大仙、鑽石山、彩虹、九龍灣、調景嶺、將軍澳、坑口、寶琳、康城
		西灣河	鑽石山、彩虹、九龍灣、調景嶺、將軍澳、坑口
		筲箕灣	彩虹、九龍灣、牛頭角、觀塘、藍田、油塘、調景嶺、將軍澳
		杏花邨	九龍灣、牛頭角、觀塘、藍田、油塘、調景嶺
		柴灣	牛頭角、觀塘、藍田、油塘
		油塘	荃灣
		調景嶺	大窩口、荃灣
		將軍澳	葵興、大窩口、荃灣、青衣
		坑口	葵芳、葵興、大窩口、荃灣、青衣

成人車費

八達通卡 (元)	單程車票 (元)	來往車站	
5.1	5.0	朗屏	錦上路、屯門
5.3	5.0	寶琳、康城	荔景、葵芳、葵興、大窩口、荃灣、青衣
		欣澳	深水埗、長沙灣、荔枝角、美孚、南昌、荔景、葵芳、葵興、大窩口、荃灣、青衣
		大學	荃灣西
5.6	5.5	大埔墟、太和	尖沙咀、尖東
		大學	將軍澳、坑口、寶琳、康城
5.7	5.5	尖沙咀、尖東	大水坑、恆安、馬鞍山、烏溪沙
5.8	5.5	紅磡	天后、炮台山
6.1	6.0	粉嶺、上水	美孚、荔景、九龍、柯士甸、九龍灣、牛頭角、觀塘
		旺角東	北角、鰂魚涌
		紅磡	馬場
		美孚	錦上路
6.2	6.0	欣澳	九龍、奧運、柯士甸、尖東、尖沙咀、佐敦、油麻地、旺角、太子、石硶尾、九龍塘、樂富、黃大仙、鑽石山
		東涌	深水埗、長沙灣、荔枝角、美孚、南昌、荔景、葵芳、葵興、大窩口、荃灣、青衣、迪士尼
		青衣	迪士尼
6.3	6.0	紅磡、旺角東	太古、西灣河、筲箕灣、杏花邨、柴灣
6.7	6.5	美孚	元朗、朗屏、天水圍、兆康、屯門
		南昌	錦上路

八達通卡 (元)	單程車票 (元)	來往車站	
6.8	6.5	大圍、沙田	上環、中環、香港、金鐘、 灣仔、銅鑼灣
6.9	6.5	馬場	尖沙咀、尖東

老齡化社會的醫療服務

20. 涂謹申議員：主席，2011年人口普查的統計數字顯示，香港人口在過去10年持續老化，65歲及以上的人口逾94萬，約佔全港人口的一成三。隨着老年人口增加，醫療服務的需求將會上升。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鑑於當局在本年1月11日回覆本會議員的質詢時表示，政府根據醫院管理局(“醫管局”)所提交的資料，原則上接納重建廣華醫院及瑪麗醫院的計劃，而仁濟醫院及明愛醫院的重建計劃亦已啟動，現時當局有否重建其他醫院的計劃；若有，計劃為何；
- (二) 鑑於行政長官在2008-2009年度施政報告中宣布，政府會探討社區健康中心的概念，作為其中一項加強基層醫療的政策措施，而首個社區健康中心已於2012年上半年在天水圍落成，政府何時檢討該項政策措施，並在其他地區成立社區健康中心；有關詳情為何；
- (三) 政府會否在未來5年增建普通科或專科門診診所，以供基層市民使用；若會，按年及地區列出資料；
- (四) 鑑於啟德發展區的公共屋邨預計可容納約34 000人居住，而首批單位將於2013年入伙，因應該區人口增長，政府會否在區內加設公立診所或公立醫院，抑或加強醫院聯網之間的聯繫，以應付九龍東新增人口的醫療需求；若會，詳情為何；
- (五) 鑑於未來醫護人手需求會大增，行政長官在2011-2012年度施政報告中提出，撥款2億元增加第一年醫科學士學額100個、護士學額40個及專職醫療人員學額146個，但隨着第(一)

部分提及的醫院的重建，政府需否培訓額外醫護人員，以滿足重建後的人手需求；若需要，詳情為何；及

- (六) 鑾於候任行政長官在政綱中提出，為了應付未來人口老化等社會變化，醫管局應根據本身的定位，全面檢討管理及人事制度、工時制度、成本效益及服務水平等問題，是否知悉，醫管局現時有否進行類似研究，改善資源運用的效率；若有，詳情為何？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主席，

- (一) 醫管局每年均為轄下41間公立醫院的建築及設施狀況進行檢查，以訂出各項維修改善工程的執行次序和撥款開支，並根據各區人口的未來增長及人口結構的變化、對醫療服務的需求、各醫院聯網的整體醫療服務量、各醫院建築及設施的狀況、醫管局整體服務發展的長遠目標及策略，和公私營醫療服務的發展情況，按需要規劃重建醫院的事宜。在落實重建計劃前，醫管局須先進行前期策劃工作包括各項初步技術評估等，以確定工程計劃的技術可行性。

過去多年，我們得到立法會通過撥款，進行多項基本工程，包括為現有醫院進行擴建、重建、重置和翻新工程，改善醫院各項設施和裝備，以及興建新的醫院等。在現屆政府成立至今，我們已獲得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撥出合共超過97億元進行7個醫療設施基本工程項目。將於未來5年完成的工程項目包括北大嶼山醫院第一期、明愛醫院第二期重建計劃、仁濟醫院重建工程，以及天水圍醫院。此外，醫管局亦將展開為落實重建廣華醫院和瑪麗醫院及擴建聯合醫院等計劃而需進行的詳細規劃和設計。

- (二) 面對人口老化，醫療成本上漲和醫療服務需求增加等挑戰，政府正致力推動醫療改革，而加強基層醫療服務更是當中的首要一環。當局已制訂加強本港基層醫療的發展策略，並循多方面予以落實，包括探討不同的可行基層醫療服務提供模式，透過設計和推行合適的試驗計劃，推動各個界別攜手提供以社區為本的基層醫療服務，其中包括成立社區健康中心及網絡。全港首間根據有關模式設計的社區健康中心會在2012年6月在天水圍開幕。當局會在參考天

水圍社區健康中心的運作經驗、檢討有關服務提供模式的成效及顧及其他服務規劃的考慮後，再研究如何在有需要加強基層醫療服務的社區推展同類服務。

(三) 公營普通科門診服務以低收入人士、長者及長期病患者為主要服務對象。診所照顧的病人主要分為病情穩定的長期病患者，以及症狀相對較輕的偶發性疾病病人。為改善公共基層醫療服務，加強對長期病患者的支援及提高市民的健康意識，政府已透過醫管局推出了一系列加強慢性疾病治理的措施，包括由跨專業團隊為患有糖尿病或高血壓等疾病的長期病患者進行健康風險評估及針對性護理，從而減低病人出現併發症的風險和求診次數，騰出普通科門診籌額供偶發性疾病病人使用。醫管局亦正採取一系列措施，包括對現有普通科門診診所進行翻新工程和更新設施，積極招聘人手及優化診所的工作流程等以提升服務水平和應診能力。

此外，醫管局現正進行多項醫院興建／重建工程，將於未來5年新增／加強專科門診服務。當中包括北大嶼山醫院第一期、明愛醫院第二期重建計劃、仁濟醫院重建工程，以及天水圍醫院。當局會繼續密切留意區內基層醫療服務的需要，並會因應相關考慮因素，靈活調配人手及其他資源，務求為區內市民提供適切的公共基層醫療服務。

(四) 醫管局在規劃公營醫療服務時會考慮多項因素，包括根據人口增長和人口結構變化預測的醫療服務需求、個別專科服務的增長率，以及醫療服務使用模式可能出現的轉變等。為應付啟德發展區內服務需求的增長，醫管局已在過去數年分別向九龍東和九龍中聯網增撥資源以增設服務。

在九龍東聯網方面，將軍澳醫院的擴建工程將於2013年完成，屆時將提供額外178張病床，並增加專科門診診症室至70間。該院的其他服務和設施亦會作相應的擴充，以配合醫院增加的服務量。基督教聯合醫院亦將擴建，預計2021年落成。在擴建計劃下新增的設施和服務包括九龍東聯網癌症中心、日間護理中心、復康／延續護理病床，以及擴充急症室、深切治療部、手術室及專科門診設施等。其他在過去數年新增或加強的服務包括於將軍澳醫院設立1個新的白內障中心、加強臨床腫瘤科服務，以及推出末期腎病病人紓緩治療等。

此外，九龍中聯網亦會加強各科服務的提供，當中包括為末期腎病患者增加長期洗腎治療、延長緊急冠狀動管介入服務時間、加強糖尿病護理中心的服務、推行正電子放射斷層掃描—電腦斷層掃描新的服務模式等。醫管局亦會在伊利沙伯醫院增加心臟科護理病房及初生嬰兒深切治療部的病床、開設成人輸血中心，並計劃把油麻地專科診所重置於伊利沙伯醫院，以應付日增的需求。

- (五) 考慮到醫護專業的人力需求，由2012年起的3個年度，政府將額外撥款2億元增加第一年醫科學士生學額100個至每年420個，而護士學額，以及專職醫療人員學額則分別增加40個及146個。

根據醫療改革第二階段公眾諮詢的結果，當局亦成立了1個由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主持的高層次督導委員會，為香港醫護人力規劃和專業發展進行策略檢討，並邀請了香港大學就策略檢討所涵蓋的醫護專業，以科學和客觀的方法進行全面的人手推算。在進行推算時，我們會考慮到人口老化引致的醫療需求、醫療服務提供模式的改變、醫療界別服務改革所帶來新的及額外的需求等。

- (六) 醫管局不時有檢討其管理架構，務求令機構整體能更有效地為市民提供優質服務。

在2007年，醫管局就2001年正式推行的聯網管理架構進行了檢討。在2011年年初，醫管局再次跟進2007年的聯網架構檢討，經縝密諮詢後，進一步改善了聯網管理架構，精簡及統一現行各聯網管理崗位的角色、整合服務、委任副醫院行政總監，以及指定的專科臨床服務統籌及服務總監，使各聯網內所有醫院及部門權責更為清晰，並促進更便捷地為市民提供適切及整全的服務。

醫管局總辦事處也不時進行架構及有關檢討。醫管局總辦事處的架構在2006年檢討後重新調配各部門的服務範疇，成立了質素及安全部，策略發展部及聯網服務部。醫管局在2011年聘請了顧問，就2006年重組後的總辦事處架構進行了跟進檢討。現正逐步落實檢討顧問的建議，進一步強化總辦事處的聯網統籌、機構傳訊、職員溝通及職系管理

等職能。此外，醫管局經檢討後已着手建立一個整合的機構風險管理架構，以鑒辨及處理醫管局在各業務範疇所面對的潛在風險。

為確保善用資源以提供優質服務，醫管局現時透過一個有系統的架構及清晰的程序，把服務規劃及資源分配兩方面的工作結合起來。服務規劃方面，醫院和聯網的周年計劃是根據醫管局整體的策略方針及中央層面的服務規劃優次而制訂。醫管局的財政預算及醫院聯網的資源分配均交由醫管局的財務委員會及行政運作會議討論通過。醫院聯網內的資源分配基本上是按周年規劃過程中訂立的服務計劃及指標而定。

醫管局亦設立了資源管理架構，把資源的輸入與服務的輸出、目標和質素標準連繫起來，以便醫管局總辦事處透過財務及表現匯報系統，客觀地監察和評核各醫院聯網的資源運用情況。醫院聯網須向醫管局總辦事處定期提交報告，展示有關其服務、人手、財政狀況、臨床成果及周年計劃進度的各項服務指標。醫管局會就所有與預訂目標不符的偏差，作詳細檢視，亦會適當地採取修正行動及相應調整資源的分配。

整體而言，醫管局會繼續按照人口結構的變化、疾病發展的趨勢、市民的期望等相關因素，檢視其架構及運作，與時並進，以進行適當的調整，務求能為市民提供優質服務。

事實上，醫管局因應服務需求的改變，在新界西和九龍東已經新增了多項服務，例如，新界西聯網自2010年增設約150張病床，並於屯門醫院增加初生嬰兒深切治療部的病床及設立自體造血幹細胞移植中心；同時，於天水圍新啟用的社區健康中心開展基層醫療服務。在九龍東聯網方面，除了將軍澳醫院及基督教聯合醫院的擴建工程之外，其他在近年新增或加強的服務包括增設約100張病床、於將軍澳醫院設立1個新的白內障中心、在基督教聯合醫院開設成人輸血中心、加強臨床腫瘤科服務，以及推出末期腎病病人紓緩治療等。這正好反映了醫管局與時並進，提供優質服務予公眾的決心和能力。

法案

(原訂於上次會議處理的法案)

立法會進入全體委員會審議階段。

全體委員會審議階段

全委會主席：法案。本會現在成為全體委員會，繼續審議《2012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的條文及黃毓民議員餘下的462項修正案。

全委會主席：正如我在上次會議上向議員說明，為節省資源及時間，秘書處沒有在電子投票系統中逐一重新輸入新資料，因此，在處理黃毓民議員的修正案時，會議廳內及大樓各處的顯示屏仍會顯示陳偉業議員的名字。

《2012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全委會主席：全委會現在繼續處理黃毓民議員第754至1165項修正案。正如委員已獲通知，我現在宣布暫停會議，於下午2時30分恢復。

下午1時21分

會議暫停。

下午2時30分

會議隨而恢復。

全委會主席：會議現在恢復。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54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先響鐘傳召委員吧。

全委會主席：請秘書響鐘傳召委員返回會議廳。

(在傳召鐘響後，多位委員返回會議廳)

全委會主席：會議現在恢復。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54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5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5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鄭家富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55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5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5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鄭家富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56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5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5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57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5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5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58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5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5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59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5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5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

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60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6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6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61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6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6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62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6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6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63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6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6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64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6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6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65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6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6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66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6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6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

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67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6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6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

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68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6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6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69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6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6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70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7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7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71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7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7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72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7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7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73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7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7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

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74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7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7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黃容根議員贊成。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人贊成，17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75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7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7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76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7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7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77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7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7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78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7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7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79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7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7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80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8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8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

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81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8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8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82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8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8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83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8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8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84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8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8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85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8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8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86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8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8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87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8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8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

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88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8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8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89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8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8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90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9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9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91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9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9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92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9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9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93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9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9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94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9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9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95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9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9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96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9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9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

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林大輝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97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9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9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98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9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9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799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79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79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00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0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0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01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0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0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02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0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0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03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0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0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04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0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0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05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0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0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

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06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0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0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宣布暫停會議，在下午4時30分恢復。

下午4時13分

會議暫停。

下午4時30分

會議隨而恢復。

全委會主席：秘書，請響鐘傳召委員返回會議廳。

(在傳召鐘響後，多位委員返回會議廳)

全委會主席：會議現在恢復。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07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0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0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08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0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0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09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0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0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10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1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1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11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1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1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12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1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1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13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1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1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

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14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1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1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15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1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1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16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1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1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17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1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1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18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1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1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及黃國健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19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1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1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20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2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2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21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2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2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22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2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2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

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23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2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2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

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24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2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2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25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2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2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26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2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2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27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2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2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28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2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2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29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2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2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30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3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3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31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3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3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

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32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3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3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33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3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3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34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3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3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35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3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3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36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3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3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37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3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3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38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3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3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

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39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3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3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葉劉淑儀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及黃國健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2人贊成，9人

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40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4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4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41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4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4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42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4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4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43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4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4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44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4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4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45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4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4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46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4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4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47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4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4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

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及黃國健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48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4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4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49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4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4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50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5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5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51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5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5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52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5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5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53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5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5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54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5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5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

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55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5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5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56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5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5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57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5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5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58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5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5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59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5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5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60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6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6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61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6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6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

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62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6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6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63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6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6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64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6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6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65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6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6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66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6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6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67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6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6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68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6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6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69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6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6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70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7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7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

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會議現在暫停，晚上7時30分恢復。

下午6時30分

會議暫停。

下午7時30分

會議隨而恢復。

全委會主席：秘書，請響鐘傳召委員返回會議廳。

(在傳召鐘響後，多位委員返回會議廳)

全委會主席：會議現在恢復。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71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李國麟議員……原來李國麟議員是建制派的。

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7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7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72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7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7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73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7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7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74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7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7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75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7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7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76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7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7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77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7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7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78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7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7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

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79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7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7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80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8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8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81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8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8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82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8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8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83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8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8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84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8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8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85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8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8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

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86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8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8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87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8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8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88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8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8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89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8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8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90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9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9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91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9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9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92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9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9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及黃國健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2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93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9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9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 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 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 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及黃國健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2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 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94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9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9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

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95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9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9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

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96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9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9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97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9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9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98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9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9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899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89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89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00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0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0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01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0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0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02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0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0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 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 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 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03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0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0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

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04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04項修正案。快要看到“家鄉”了。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0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05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第500項？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0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0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06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0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0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07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06項修正案。

全委會主席：應該是第907項。

黃毓民議員：第90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0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2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08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0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0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

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09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0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0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10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1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1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11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Nine one one。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1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1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12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1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1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2人贊成，8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13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1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1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2人贊成，8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14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1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1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2人贊成，8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15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1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1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2人贊成，8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16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1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1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 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 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 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2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17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1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1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

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2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18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1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1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2人贊成，9人

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19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1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1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2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20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2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2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2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21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2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2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及黃國健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2人贊成，8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22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2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2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2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23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2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2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2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24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2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2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

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2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25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2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2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2人贊成，9人

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26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2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2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2人贊成，8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27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2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2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2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28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2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2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2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29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2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2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2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30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3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3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2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31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3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3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

陳健波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32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3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3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33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3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3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34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3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3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35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3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3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36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3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3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37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3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3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38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3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3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

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39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3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3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40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4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4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41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4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4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42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4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4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43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4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4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2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44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4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4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45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4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4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

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46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4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4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947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快要“放學”了。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94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94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梁國雄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梁國雄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暫停會議

全委會主席：會議現在暫停，明天下午2時30分恢復。

立法會遂於晚上10時正暫停會議。

附件 I

第 75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緬甸聯邦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5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越南社會主義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5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津巴布韋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5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敘利亞阿拉伯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5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阿爾及利亞人民民主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5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約旦哈希姆王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60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蘇丹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6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巴林王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6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阿曼蘇丹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6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被否決

加入—

建議修正案

“(2B) 如不少於 1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6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古巴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6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6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伊朗伊斯蘭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6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剛果民主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6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也門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6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緬甸聯邦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70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越南社會主義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7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津巴布韋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7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敘利亞阿拉伯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7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阿爾及利亞人民民主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7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約旦哈希姆王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7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被否決
-5-

加入—

建議修正案

“(2B) 如不少於 1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蘇丹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7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11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4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巴林王國政府囚禁超過1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1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7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阿曼蘇丹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7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7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被否決

加入一

建議修正案

“(2B) 如不少於 1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古巴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80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被否決
5

加入—

建議修正案

“(2B) 如不少於 1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8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伊朗伊斯蘭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8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12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4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剛果民主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1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8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也門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8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緬甸聯邦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8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越南社會主義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8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津巴布韋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8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敘利亞阿拉伯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8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阿爾及利亞人民民主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8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約旦哈希姆王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90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蘇丹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9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一

“(2B) 如不少於 1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巴林王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9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阿曼蘇丹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9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9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13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4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古巴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1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1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9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被否決

加入—

建議修正案

“(2B) 如不少於 1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9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伊朗伊斯蘭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9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剛果民主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9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被否決 加入一

“(2B) 如不少於 1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也門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79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緬甸聯邦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00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越南社會主義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0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津巴布韋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0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敘利亞阿拉伯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0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阿爾及利亞人民民主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0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約旦哈希姆王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0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蘇丹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0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巴林王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0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被否決
5

加入—

建議修正案

“(2B) 如不少於 1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阿曼蘇丹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0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4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0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被否決

加入—

建議修正案

“(2B) 如不少於 14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古巴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10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4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1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4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伊朗伊斯蘭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1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4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剛果民主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1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被否決

建議修正案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4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也門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1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4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緬甸聯邦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1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4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越南社會主義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1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4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津巴布韋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1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4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敘利亞阿拉伯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1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4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阿爾及利亞人民民主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1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4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約旦哈希姆王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20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4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蘇丹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2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4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巴林王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2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被否決
5

加入—

建議修正案

“(2B) 如不少於 14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阿曼蘇丹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2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被否決~~
5

加入一

建議修正案

“(2B) 如不少於 15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2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5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古巴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2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5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2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5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伊朗伊斯蘭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2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5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剛果民主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2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5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也門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2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5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緬甸聯邦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30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5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越南社會主義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3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一

“(2B) 如不少於 15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津巴布韋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3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5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敘利亞阿拉伯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3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被否決

加入—

建議修正案

“(2B) 如不少於 15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阿爾及利亞人民民主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3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5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約旦哈希姆王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3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5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蘇丹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3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5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巴林王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3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5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阿曼蘇丹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3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6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3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6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古巴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40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6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4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6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伊朗伊斯蘭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4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一

被否決

“(B) 如不少於 16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剛果民主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4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6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也門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4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³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6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緬甸聯邦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4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6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越南社會主義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4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6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津巴布韋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4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6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敘利亞阿拉伯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4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³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6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阿爾及利亞人民民主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4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6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約旦哈希姆王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50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6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蘇丹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5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6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巴林王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5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B) 如不少於 16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阿曼蘇丹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5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7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5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B) 如不少於 17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古巴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5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7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5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7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伊朗伊斯蘭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5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7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剛果民主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5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7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也門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5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7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緬甸聯邦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60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7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越南社會主義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6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7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津巴布韋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6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7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敘利亞阿拉伯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6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7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阿爾及利亞人民民主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6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7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約旦哈希姆王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6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7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蘇丹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6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被否決 加入一

“(2B) 如不少於 17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巴林王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6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7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阿曼蘇丹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6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一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8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6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一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8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古巴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70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³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8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7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8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伊朗伊斯蘭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7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8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剛果民主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7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8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也門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7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8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緬甸聯邦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7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8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越南社會主義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7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一

被否決

“(B) 如不少於 18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津巴布韋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7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8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敘利亞阿拉伯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7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³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8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阿爾及利亞人民民主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7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8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約旦哈希姆王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80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B) 如不少於 18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蘇丹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8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18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巴林王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8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B) 如不少於 18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阿曼蘇丹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8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9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8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B) 如不少於 19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古巴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8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9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8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B) 如不少於 19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伊朗伊斯蘭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8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9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剛果民主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8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B) 如不少於 19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也門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8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9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緬甸聯邦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90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9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越南社會主義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9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9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津巴布韋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9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B) 如不少於 19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敘利亞阿拉伯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9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9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阿爾及利亞人民民主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9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一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9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約旦哈希姆王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9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9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蘇丹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9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一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9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巴林王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9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19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阿曼蘇丹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9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2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89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2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古巴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00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一

被否決

“(B) 如不少於 2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0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2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伊朗伊斯蘭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0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2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剛果民主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0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2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也門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0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2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緬甸聯邦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0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2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越南社會主義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0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2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津巴布韋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0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2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敘利亞阿拉伯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0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2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阿爾及利亞人民民主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0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2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約旦哈希姆王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10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一

被否決

“(B) 如不少於 2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蘇丹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1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2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巴林王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1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2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阿曼蘇丹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1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2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1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B) 如不少於 2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古巴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1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2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1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2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伊朗伊斯蘭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1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2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剛果民主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1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2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也門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1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2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緬甸聯邦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20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2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越南社會主義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2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2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津巴布韋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2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B) 如不少於 2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敘利亞阿拉伯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2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2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阿爾及利亞人民民主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2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一

被否決

“(B) 如不少於 2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約旦哈希姆王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2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2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蘇丹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2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一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2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巴林王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2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2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阿曼蘇丹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2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2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2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2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古巴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30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一

被否決

“(B) 如不少於 2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3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2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伊朗伊斯蘭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3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被否決
加入一

“(2B) 如不少於 2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剛果民主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3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被否決~~
5

加入—

建議修正案

“(2B) 如不少於 2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也門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3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2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緬甸聯邦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3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2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越南社會主義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3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2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津巴布韋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3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2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敘利亞阿拉伯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3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2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阿爾及利亞人民民主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3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2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約旦哈希姆王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40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2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蘇丹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4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被否決

加入—

建議修正案

“(2B) 如不少於 2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巴林王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4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2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阿曼蘇丹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4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2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4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不少於 2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古巴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4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2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4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被否決 加入—

“(2B) 如不少於 2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伊朗伊斯蘭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第 94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2B) 如不少於 2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不少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因未獲正式審訊而被剛果民主共和國政府囚禁超過 1 個月而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辭職後 1 個月內他們之中任何人被釋放，則第(2A)款對該人不適用。”。

附錄I

書面答覆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就李國麟議員對第一項質詢的補充質詢所作書面答覆

有關中成藥商的數目，現時全港有1 382個，截至2012年7月底，已有931個中成藥商向衛生署申報其產品中膠囊的來源，佔總數的67.3%。

根據衛生署的既定安排，中成藥商在申請有關產品的進出口許可證時，必須先提供合格的化驗報告，以證明有關產品符合鎘含量標準。

附錄II**書面答覆****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就張宇人議員對第三項質詢的補充質詢所作書面答覆**

截至2011年3月底，約有77萬間擁有商業登記的有限公司，當中約68萬間無須繳納利得稅。無須繳稅的原因包括經營出現虧損、沒有營運或因新開業而仍未須報稅等。然而，稅務局沒有就無須繳稅的原因作分類統計。

附錄III

書面答覆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就林大輝議員對第三項質詢的補充質詢所作書面答覆

政府當局在主體答覆中表示，若為微企和中小型企業(“中小企”)提供較多的稅務寬免，會容易造成避稅漏洞。這是由於當中小企可享有更多稅務寬免時，或會對某些公司構成稅務誘因，透過分拆業務或其他方法以獲得該等稅務優惠。就此，政府當局將須訂立適當的反避稅條文，這難免會令我們簡單的稅制變得複雜。